



2021年度报告 ANNUAL REPORT

CONTENT

目录

第一部分 关于我们

一. 董事长致辞	P.4
二. 行长报告	P.5
三. 基本信息	P.6
四. 关于富邦金控	P.10
五. 财务要览	P.11
六. 年度重大事项	P.12
七. 荣誉奖项	P.13
八. 管理团队	P.14
九. 组织架构	P.16
十. 网点分布	P.18

第二部分 公司治理

一. 董事会、监事构成及履职情况	P.22
二. 风险管理	P.28
三. 资本管理	P.40
四. 业务概览	P.42
五. 人力资源	P.48
六. 薪酬管理	P.50
七. 消费者权益保护	P.51
八. 社会责任情况	P.52
九. 企业文化	P.55

数据报表

ABOUT US

关于我们





董事长 致辞

马立新

日月其迈，岁律更新。面对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压力依然较大、宏观经济增长动能有所放缓的形势，富邦华一银行坚持战略导向，秉持稳健与审慎的经营理念。获得股东增资支持，增强长期发展的信心和实力。参股消费金融公司开业，进一步丰富银行业态布局。面对机遇与挑战，2021 年我们交出了一份满意的答卷。

内外兼修，行稳致远

本行董事会切实履行各项职能，持续强化公司治理建设。积极争取股东的支持和外部资源，为银行发展创造条件。建立健全内部管控体系，优化调整组织架构，加强风险与合规文化培育，为银行发展夯实基础。2021 年，因应内外部环境的变化，董事会及时评估三年战略发展规划及中期实施情况，并提出行动建议，进一步坚定了银行发展的方向和信心。在集团的鼎力支持、董事会的正确引领与全体员工的共同努力下，银行年度主要经营指标再创新高。

大道至简，实干为要

本行坚持“服务台商，服务实体经济”两个本源，专注打造大陆“最懂台商”的银行。依托集团资源与跨境联动优势，为客户提供两岸如一的服务体验；助力台商融入本地产业链，服务实体经济转型发展；解决台商因疫情产生的临柜难题，推出多种跨境与线上特色业务；围绕台胞日常生活核心需求，提供一系列产品丰富、服务便利的解决方案，服务品质受到广大台商台胞的认可。

革故鼎新，固本培元

本行加快轻型化与数智化转型，优化资源配置，调整业务重心，积极以商行加投行与交易银行服务国家战略；加大信息科技建设投入，落地投产多个重要系统项目，逐步完善支付体系与渠道建设，打造数字化、开放化客户服务新模式；以金融科技为支撑，自主数据风控能力不断加强，运营能力和作业效率稳步提升，为业务发展保驾护航。

正向力量，责无旁贷

本行秉承集团永续发展愿景，逐步搭建 ESG 治理架构，稳步推进各项 ESG 项目。加大绿色金融支持力度，助力绿色产业创新发展；积极参与甘肃广河县中小学兴教扶贫、内蒙定点地区扶贫助农、河南浚县防汛救灾等慈善公益项目反哺社会，全年累计捐赠和帮扶金额逾 400 万元；常年与知名高校合作，助力青年人才培养；研拟台商绿色转型助力方案，履行社会和环境永续发展的责任。

承前启后，继往开来

新启一年页，页连载新启。2022 年是本行三年战略规划的收官之年，我们将继续以“诚信、勤俭、谦和”富邦三信条为核心，以“诚信、亲切、专业、创新”核心价值观为导向，以达成四大战略目标为方向，潜心笃行，希冀在各级台办、监管部门、金融同业和广大客户的持续关心和支持下，奋勇直前，再创佳绩！

2021 年，面对经济增速放缓，地缘政治不确定因素和经贸摩擦令全球经济形势更为复杂。面对挑战，富邦华一银行坚定推进发展战略，再创佳绩。截至年末，资产总额增幅 18% 达人民币 1,372.63 亿元，贷款总额增幅 14% 至 534.32 亿元，存款总额增幅 8% 至 1,004.38 亿元，年度营业收入和净利润同比增长分别为 10%、17%，不良贷款率降至 0.53%，资产质量保持优良。在新发展格局下向高质量发展转型，再上新台阶。

聚焦战略发展目标，积极创新转型

加速轻型化转型步伐，法、个金业务联动发展。与多个互联网巨头平台合作，不断丰富产品体系，在线业务贡献度显著提高；提升投行业务专业能力，着力发展债券承销、资产管理等轻资本业务，银团贷款与金融债承销稳步增长。

提升数智化能力，推动金融服务创新。提供一站式行业支付结算解决方案；创新跨境金融业务模式，实现经常项目项下跨境汇款全流程电子化；联合科技企业打造创新实验室，获得 RPA+AI 领域多项软件著作权与发明专利。

结合全球化视野，运用本地智慧。积极推进跨境理财，助力跨境投资便利化；强化校企合作及人才梯队培养，建立国际化金融专业人才储备平台，迎接行业变革浪潮。

聚焦台商台胞需求，精耕业务服务

秉承“服务台商”的立行之本，聚焦台商和台胞的金融服务需求。推动内部管理创新，在业务推进上加强联动，在产品服务上深度整合，融入客户供应链生态圈；加深集团协作与跨境联动，建立统一服务标准；完善跨境对保、在线营业厅等功能，有效解决因疫情造成的异地对保、证件更新难等问题；推出多种信用卡产品和权益，进一步为台胞在工作与生活提供便利；深化与台企联、各地台协紧密合作，搭建金融服务平台，在客群中树立“工作生活在两岸，富邦华一在身边”的口碑。

聚焦企业社会责任，传递正向的力量

积极落实绿色金融管理指导意见，对接集团可持续发展愿景工程，搭建可持续发展管理框架，成立执行小组稳步推进 ESG 项目，包含建立绿色金融管理体系，参与绿色投融资项目，支持企业绿色转型；持续提升公司治理，加强内部控制管理力度，完善风险管理体系，夯实长期稳健经营的基础；积极参与精准扶贫，助力金融、文化、环境政策方面教育推广，以特色分行服务社区发展，搭建两岸青年交流平台，面向在陆台籍青年组织就业培训活动，为实现可持续发展的幸福社会做贡献。

不忘初心，砥砺前行。富邦华一银行将努力把握机遇，直面挑战，以攻守兼备为策略，继续发挥台资专长与特色化经营优势，促进产业升级转型和服务实体经济，发挥正向力量，成就更多可能。



行长 报告

陈峰

基本信息

CORPORATE INFORMATION

公司名称：	富邦华一银行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24.45 亿元人民币
公司住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世纪大道 1168 号 A 座 101 室、18 楼、19 楼及 20 楼
成立时间：	1997 年 3 月 20 日
法定代表人：	马立新
客服和投诉电话：	+86-21-962811

业务范围

在下列范围内经营对各类客户的外汇业务和人民币业务：

 吸收公众存款	 发放短期、中期 和长期贷款	 办理票据 承兑与贴现	 代理发行、代理兑付、 承销政府债券	
 买卖政府债券、金融 债券，买卖股票以外 的其他外币有价证券	 提供信用证服务 及担保	 办理 国内外结算	 买卖、 代理买卖外汇	 代理收付款项 及代理保险业务
 从事同业拆借	 从事银行卡业务	 提供保管箱服务	 提供资信调查和 咨询服务	 经国务院银行业 监督管理机构 批准的其他业务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信息

截至 2021 年末，本行股东为：

台北富邦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持股占比 57.92%）和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持股占比 42.08%）。其中，台北富邦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为台湾地区上市公司，其持股股东享有其股权收益。

2021 年 6 月，本行获中国银保监会和上海银保监局核准进行股东持股比例变更及注册资本增加，变更后本行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4.45 亿元，由股东以货币资金出资，于 2021 年 6 月 28 日全额缴足。其中，台北富邦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投资 14.16 亿元人民币；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投资 10.29 亿元人民币。本次增资后，台北富邦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持股比例由原 51% 变更为 57.92%；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持股比例由原 49% 变更为 42.08%。

报告期内，股东无出质、质押、解质押本行股权情形。

主要股东情况

台北富邦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 司 类 型：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陈圣德

成 立 时 间：1969 年 4 月 21 日

控 股 股 东：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注 册 地 址：台北市仁爱路四段 169 号

经 营 范 围：商业银行业务

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公 司 类 型：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蔡明兴

成 立 时 间：2001 年 12 月 19 日

控 股 股 东：无

注 册 地 址：台北市中山区辽宁街 179 号 15 楼、16 楼

经 营 范 围：旗下子公司涵盖银行、寿险、产险、证券、投资信托等金融保险领域

主要关联方：

陈圣德、蔡明忠、范正权、经天瑞、胡鹤浚、邓家基、陈亮丞、林育鸿、程耀辉、韩蔚廷、梁培华、林昆三、邱显龙、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北富银创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等关联方。

主要关联方：

蔡明兴、蔡明忠、汤明哲、陈新民、李书行、王铭阳、张荣丰、陈家蓁、袁秀慧、郑瑞成、陈圣德、林福星、陈伯耀、韩蔚廷、台北富邦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邦综合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富邦产物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富邦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富邦金控创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富邦银行（香港）有限公司等关联方。

关于富邦金控

ABOUT FUBON FINANCIAL HOLDINGS

以“成为亚洲一流的金融机构”为发展愿景的富邦金控，旗下主要子公司包括富邦人寿、台北富邦银行、富邦银行（香港）、富邦华一银行、富邦产险、富邦证券及富邦投信等，拥有完整多元的金融产品与服务，经营绩效耀眼，位居市场领导地位。截至 2021 年 12 月底，富邦金控自结总资产达人民币 2 兆 4,183 亿元，为台湾第二大金融控股公司，自税后净利为人民币 333.27 亿元，每股盈余（EPS）人民币 2.88 元，持续领先金控同业，连续 13 年荣登台湾金控业每股盈余获利王！ 2021 年已连续四年入选《财富 (Fortune)》杂志全球 500 强企业 (Fortune Global 500) 及连续两年蝉联《品牌金融（Brand Finance）》全球 500 大最有价值品牌。

富邦金控积极布局大中华及亚洲区域，2008 年底富邦金控通过富邦银行（香港）成功参股厦门银行，成为首家参股登陆之台资金融机构，并于 2010 年成立富邦财产保险公司、2011 年合资成立方正富邦基金管理公司。2014 年富邦金控及台北富邦银行正式取得华一银行 80% 股权，随后更名为富邦华一银行，并于 2016 年成为富邦金控全资子公司。2015 年底富邦人寿取得韩国现代 48% 股权，2018 年 9 月富邦人寿正式取得该公司控制权并更名为富邦现代人寿，2021 年 6 月富邦人寿完成现金增资，将持股比例提高至 77%。

为强化银行及证券业务，扩大整体规模经济与效益，富邦金控于 2021 年 3 月底取得日盛金控过半股权，创下台湾首桩“金金并”里程碑。展望未来，富邦金控将持续寻求各项合作机会，朝“亚洲一流金融机构”的愿景稳步迈进！

富邦金控深耕台湾逾 60 年，以“正向力量 成就可能” (Be positive All possible) 为全新的品牌理念，致力以正向的力量及全方位的金融服务，支持人们追寻美好未来。富邦金控更致力推动永续经营，自 2015 年全面启动“永续经营 ESG 愿景工程”，2021 年起更聚焦 ESG 四大策略主轴“低碳、数位、激励与影响”，展现实践永续承诺的决心。

富邦金控及子公司优异的永续经营表现深获国际专业肯定。2021 年连续五年入选道琼永续指数 (DJSI) 之最高荣誉“世界指数”成分股，连续六年入选道琼永续指数“新兴市场指数”成分股；亦连续五年入选 MSCI 永续指数成分股 (MSCI ESG Leaders indexes)，且 MSCI ESG 评比从 A 级晋升至 AA 级，显示富邦金控在永续经营的决心与努力，已成业界标杆。

富邦华一银行财务要览

FINANCIAL SUMMARY

2021 年度	百万元人民币	
137,262.99	7,835.40	53,422.05
资产总额	所有者权益	贷款总额
101,164.86	512.08	0.40%
存款总额	净利润	总资产收益率
7.25%	87.27%	13.64%
净资产收益率	月日均存贷比	资本充足率
10.27%	10.27%	0.53%
一级资本充足率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不良贷款比例
	289.90%	49.19%
	拨备覆盖率	流动性比例

备注：以上数据为财务报表列示口径

2021

年度重大事项

MILESTONES OF YEAR 2021

- 1月** | 本行新总账系统投产
- 2月** | 本行成为 2021-2022 年银行间人民币外汇市场即期尝试做市机构
| 本行与腾讯云共建联合创新实验室，携手打造开放共融的金融数字化合作生态，推动金融行业创新
- 5月** | 本行推出“随心汇”、“随心结”金融服务
- 6月** | 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监管局批准本行注册资本增加至 24.45 亿元人民币
- 8月** | 本行成为首家获得 QDII 额度的台资银行
- 10月** | 经四川银保监局批复同意，本行参股投资的四川省唯品富邦消费金融有限公司成立
- 11月** | 本行发行北京 2022 年冬奥会主题信用卡，携手 VISA 助力奥运，为外资独家发行银行
| 本行获得中国国家版权局颁发的“个人电子银行系统”、“借记卡系统”、“支付系统”三项软件著作权证书

荣誉奖项

HONORS AND AWARDS

- 1月** | 荣获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发的“2020 年度地方债优秀境外投资机构”奖项
| 荣获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2020 年度优秀债券承销交易境外机构”奖项
- 4月** | 品牌项目《遇见》荣获《国际金融报》颁发的“最佳品牌案例奖”
| 荣获第三届零售银行发展大会颁发的“商业银行数智化创新奖”
| 获评 2020 年纳税信用评级 A 级
- 5月** | 荣获《中国银行保险报》颁发的 2020 年度金诺奖“中国金融品牌创新典范”和“优秀社会责任报告”两项大奖
- 6月** | 获评中国人民银行上海分行 2021 年度外资金融机构金融统计工作考核“一等奖”
| 获评中国人民银行南京分行组织的 2021 年度江苏省金融统计“五星示范统计单位”的“四星级单位”
| 荣获中国人民银行苏州市中心支行 2021 年度苏州市金融统计工作评比“三等奖”
- 7月** | 荣获第一届中国 RPA+AI 开发者大赛“企业组三等奖”、“优秀流程创新奖”
- 9月** | 荣获中国外汇交易中心颁发的“最佳人民币外汇会员”、“最佳人民币外汇即期会员”、“最佳人民币外汇远掉会员”、“最大进步外币对会员”四项机构大奖
- 10月** | 荣获《证券时报》颁发的“2021 年度中国银行业 ESG 实践天玑奖”
- 11月** | 荣获《21 世纪经济报道》颁发的“2021 年度产品创新银行”
| 荣获《财资中国》颁发的“最佳产品体验奖”
- 12月** | 荣获中国银联颁发的“2021 年银联卡合作卓越奖”
| 线上营业厅荣获城银清算颁发的“渠道建设创新优秀案例奖”
| “宝岛债”项目荣获上海市人民政府颁发的 2020 年度上海金融创新成果奖三等奖
| 上海市陆家嘴金融贸易区总工会授予富邦华一银行有限公司工会委员会“2020 年度先进工会”称号

管理团队

MANAGEMENT TEAM

马立新
Lixin Ma
董事长

陈峰
Feng Chen
行长

张文华
Walson Chang
副行长兼
首席风险控制官

王文锋
Jerry Wang
副行长兼
首席信息官

郑磊
Lei Zheng
行长助理

陈靖
Richard Chen
董事会秘书

曾宝铃
Pauline Tseng
人力资源总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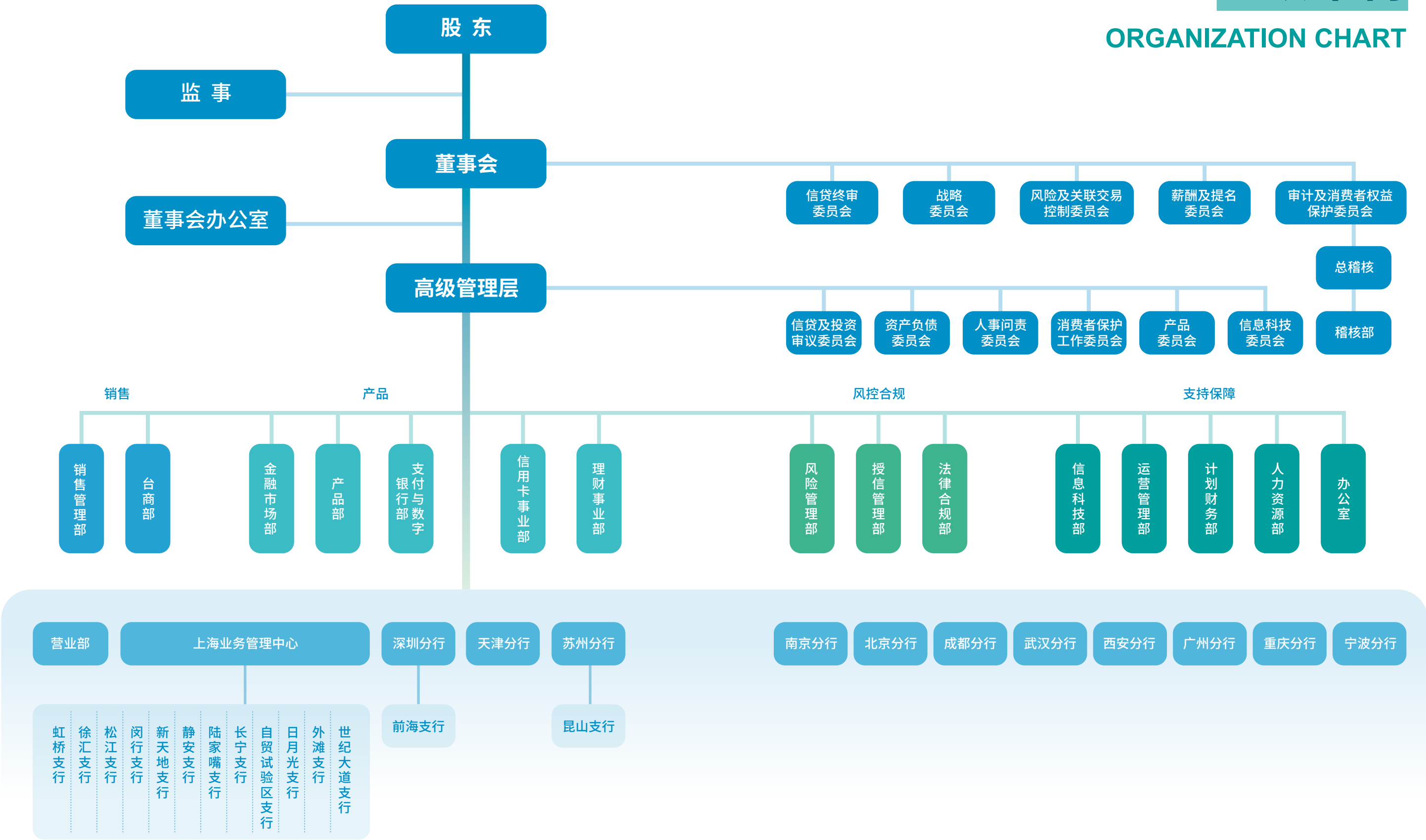
何晖
Hui He
合规总监

赵佳旻
Jiamin Zhao
总稽核

备注：张文华已于 2022 年 3 月卸任首席风险控制官

组织架构

ORGANIZATION CHART



网点分布

BANK NETWORK

(截至 2021 年末)

单位名称	地 址	电 话	传 真	邮 编
总行营业部	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 1168 号 A 座 101 室	+86-21-20619888	+86-21-68863630	200122
上海虹桥支行	上海市长宁区荣华东道 88 号（近古北路路口）	+86-21-20292888	+86-21-62786617	201103
上海徐汇支行	上海市徐汇区中山西路 2020 号华宜大厦 1-3 楼（近宜山路）	+86-21-20293288	+86-21-64697196	200235
上海松江支行	上海市松江区广富林路 600 弄 1 号 104-1 室	+86-21-20292900	+86-21-60291558	201620
上海闵行支行	上海市闵行区吴中路 1799 号万象城办公楼 B 栋 UG 层	+86-21-20292999	+86-21-64058603	201103
上海新天地支行	上海市黄浦区马当路 188 号 1 层（A5），186 号 1 层（A6）	+86-21-20377600	+86-21-53067691	200020
上海静安支行	上海市静安区江宁路 293 号	+86-21-20377500	+86-21-52980290	200041
上海陆家嘴支行	上海市浦东新区浦东南路 360 号新上海国际大厦底层	+86-21-20293188	+86-21-58408383	200120
上海长宁支行	上海市长宁区长宁路 1200 号贝多芬广场底层	+86-21-20293088	+86-21-52306680	200051
上海自贸试验区支行	上海市张江高科技园区张东路 1158 号 2 幢 1 楼 103 室	+86-21-20293030	+86-21-50796055	201203
上海月光支行	上海市黄浦区徐家汇路 618 号 1F-RJ-15，2F-RJ11-14 室	+86-21-20377688	+86-21-61735566	200025
上海外滩支行	上海市黄浦区中山东一路 6 号 1 楼 A 座	+86-21-20377588	+86-21-63300188	200002
上海世纪大道支行	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 1168 号 A 座 102 室	+86-21-20619888	+86-21-68863630	200122

单位名称	地 址	电 话	传 真	邮 编
深圳分行	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福新社区鹏程一路 9 号广电金融中心第 34 层 DE1 单元	+86-755-23675700	+86-755-86526840	518046
深圳前海支行	深圳市南山区东滨路与科苑南路交汇处深圳湾壹号广场 1 栋 103、104、202、203、204	+86-755-23675800	+86-755-26657053	518067
天津分行	天津市南开区卫津路 16 号新都大厦底商	+86-22-27503188	+86-22-27778950	300073
苏州分行	苏州市工业园区星海街 188 号恒宇广场 1-3F	+86-512-62555777	+86-512-62555701	215021
苏州昆山支行	昆山市长江中路 118 号	+86-512-62556777	+86-512-50118028	215300
南京分行	南京市秦淮区洪武路 29 号东方金融大厦一楼	+86-25-51869888	+86-25-51869606	210005
北京分行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35 号国际企业大厦 A 座 1 层 104 部分、105、106 单元	+86-10-83329666	+86-10-83329777	100033
成都分行	成都市武侯区人民南路四段 19 号 1 栋 1-4 楼	+86-28-62807777	+86-28-67671797	610042
武汉分行	武汉市武昌区中北路 9 号长城汇 T1-1-1563、1564，T1-8	+86-27-59007588	+86-27-87369808	430071
西安分行	西安市高新区锦业一路 6 号 1 单元 20102 室、1 单元 10701-10709 室	+86-29-65636588	+86-29-81141690	710077
广州分行	广州市天河区珠江西路 15 号珠江城大厦 3405 单元	+86-20-85712888	+86-20-38857607	510623
重庆分行	重庆市江北区庆云路 1 号国金中心 T1 办公楼 45 楼单元 6-8	+86-23-89197333	+86-23-88151836	400024
宁波分行	宁波市鄞州区首南西路 68 号鄞州金融大厦 A 座 13 楼	+86-574-87861306	+86-574-87961055	315194

CORPORATE
GOVERNANCE

公司治理



富邦华一银行 Fubon Bank

还有丰富的精选商户优惠等您来体验。详情咨询

董事会、监事构成及履职情况

BOARD OF DIRECTORS

报告期内，本行持续致力于健全公司治理相关制度、完善公司治理架构及运作机制。公司治理主体各司其职、独立运作、有效制衡、协调运转，推动银行稳健经营、审慎发展。

董事会职责、人员构成及其工作情况等

1 董事会职责

董事会对本行股东负责，经全体股东授权，行使下列职权：选任董事会成员；修改公司章程；核定变更注册资本、变更股东或者调整股东持股比例等重大股权变动；核定本行的资本规划、资本管理、资本补充等与资本有关的事宜；核定本行的终止、解散、清算和财务重组；核定本行的合并和分立；核定本行的战略规划和年度经营计划，定期对发展战略进行评估与审议；核定本行的风险容忍度、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政策，定期了解、监督和评估本行风险管理状况；核定本行的重要业务方针政策；核定本行的组织规程及重要业务规章；聘任或者解聘本行行长；根据董事长提名，聘任或者解聘总行副行长、行长助理级别以上的高级管理人员；监督高级管理人员有效履行职责；核定执行董事、行长及由董事会聘任的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和考核；核定非执行董事和独立董事的薪酬；核备监事提出的报告；核定行长提出的工作报告；核定年度财务预算和决算；核定利润分配方案；核定重大投资、重大资产处置方案；核定本行发行债券；聘任或解聘外部审计师；核定本行组织架构；核定分支机构的设立和撤销；核定其他重要事项。

2 董事会构成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行第九届董事会共有在任董事 9 位，其中独立董事 3 位。

职务	姓名	性别	委派方
董事长	马立新	男	台北富邦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蔡明忠	男	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陈圣德	男	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韩蔚廷	男	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程耀辉	男	台北富邦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陈 峰	男	台北富邦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Jovasky Pang Wei Shen	男	台北富邦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Chun Chang	男	台北富邦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许朱胜	男	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注：1、根据本行第九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李秀仑先生自 2021 年 5 月 22 日起不再担任本行独立董事，亦不再担任本行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及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主席、委员，风险及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委员和信贷终审委员会委员。

2、根据本行第九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许朱胜先生担任本行独立董事。同时担任本行第九届董事会薪酬及提名委员会主席、委员，风险及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委员、审计及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委员和信贷终审委员会委员。其于 2021 年 7 月 22 日正式获监管部门核准本行独立董事的任职资格。

马立新，浙江大学硕士、上海交通大学 EMBA。现任富邦华一银行有限公司董事长。曾任职于监管部门。

蔡明忠，美国乔治城大学法律研究所硕士。现任富邦华一银行有限公司董事、富邦银行（香港）有限公司主席、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台北富邦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务董事、台湾大哥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台湾固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等。曾任职于富邦产物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等。

陈圣德，美国密苏里大学企管硕士。现任富邦华一银行有限公司董事，北富银创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富邦综合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财团法人台北富邦银行公益慈善基金会董事长，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台北富邦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常务董事，富邦银行（香港）有限公司董事，雄狮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统一企业中国控股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等。曾任职于维格饼家股份有限公司、富登金融控股私人有限公司、台星科股份有限公司、台湾农畜产工业股份有限公司、神华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富登金融控股私人有限公司、中国信托金融控股公司、中国信托商业银行、花旗集团（台湾地区）、花旗银行（亚太区）等。

韩蔚廷，美国俄亥俄州立大学 MBA。现任富邦华一银行有限公司董事、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富邦综合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台北富邦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富邦银行（香港）有限公司董事等。曾任职于富邦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富邦行销股份有限公司、中国信托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花旗银行台北分行等。

程耀辉，台湾政治大学企业管理研究所硕士。现任富邦华一银行有限公司董事，台北富邦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董事，富邦产物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富邦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富邦银行（香港）有限公司董事，北富银创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连加网络商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日盛金融控股公司董事。曾任职于海尔集团，海尔消费金融公司，新加坡淡马锡集团富登金融控股公司及旗下富登投资信用担保有限公司、富登商业保理有限公司等。

陈峰，厦门大学经济学博士。现任富邦华一银行有限公司董事、行长。曾任职于厦门银行、监管部门等。

Jovasky Pang Wei Shen，英国牛津大学哲学、政治与经济学硕士。现任富邦华一银行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新加坡群岛资本私人有限公司董事、新加坡群岛资本顾问有限公司董事、三叉戟投资控股公司董事、冰泉投资控股公司董事、伊芳厨房有限公司董事、伊芳厨房开曼公司董事、卢比肯投资控股公司董事、卢比肯开曼投资公司董事、菲律宾金融网络银行董事、新加坡东升实业有限公司董事、新加坡千岛控股公司董事、新加坡桂花投资控股公司董事、新加坡桂花开曼投资公司董事、新加坡亚当库学习科技集团有限公司非执行董事等。曾任职于中银富登村镇银行、富登金融控股 / 新加坡淡马锡控股、印尼金融银行、麦肯锡公司等。

Chun Chang，美国西北大学管理经济学和决策科学系博士。现任富邦华一银行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上海交通大学上海高级金融学院执行院长、金融学教授、汇付天下讲席教授，上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连连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曾任职于中欧国际工商学院、美国明尼苏达大学等。

许朱胜，美国史蒂文斯理工学院信息工程硕士。现任富邦华一银行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台湾大学领导学程兼职教授、台湾新竹清华大学 EMBA 课程兼职教授、台湾中兴大学新创顾问、台湾中山大学管理学院职涯发展咨询委员、广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曾任职于通用电气（台湾）、国际商业机器公司等。

3 董事会工作情况

2021 年，本行董事会勤勉履行受托责任，加强治理机制和治理能力建设，推进战略执行、推动资本补充、加强股权管理、强化制度建设、深化风险管控、坚持合规经营，顺利完成全年经营目标，持续推动本行公司治理水平和经营管理能力的不断提升。主要工作情况如下：

一是充分发挥董事会战略管理和科学决策作用，推进战略执行，取得较好成效。董事会密切关注战略执行情况，在充分考虑本行内外部经营环境、发展实际以及新冠疫情对全球经济及银行业影响的基础上，开展 2020-2022 年三年战略规划中期评估，总结取得的成绩，查找存在的问题，推动管理层强化战略落地，持续推进战略转型。二是推动本行加强资本管理和扩展资本补充渠道，提升风险抵御能力。董事会持续强化资本精细化管理，完善和加强资本考核。2021 年本行获监管部门同意本行股东增资的批复，同年底向监管部门提交发行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的申请，以进一步补强本行一级资本，优化资本结构。三是持续完善公司治理，落实法规和监管要求。2021 年本行 1 名新任独立董事获得监管部门任职资格核准，第九届董事会依法合规运作。董事会根据监管要求开展股东评估工作，建立股东承诺档案和信息档案，切实强化股权管理。董事会审议制定股权投资管理政策以及信息披露管理等政策，落实主体责任，推动银行有序经营。四是深化风险管理，保证银行建立适当的风险管理与内部控制框架。审

议通过银行风险管控报告、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等议案，持续关注疫情对资产质量管控的影响。积极引导业务推进方向，做强传统领域，积极践行绿色金融，持续强化自主风控能力。五是坚持合规经营，提升全员合规意识。董事会审议通过合规政策，听取合规管理自评估、消费者权益保护及反洗钱管理等工作报告，听取管理层关于监管部门重要监管意见的通报，关注监管检查发现的问题及整改情况，确保监管意见及时整改。根据监管要求开展内控合规管理建设年自查活动，进一步巩固前期市场乱象整治成果，推动提升银行合规经营能力和倡导良好的合规文化。六是充分发挥董事会核心决策作用，监督并确保高级管理层有效履行管理职责。构建董事会与管理层之间通畅高效的决策传导机制，董事会督促并检查管理层执行董事会核准的各项战略和政策。高级管理层根据章程及董事会授权开展经营管理活动，对董事会负责，同时接受监事监督。

2021 年，本行董事会共召开了 6 次会议。会议的召集程序、出席人数、议事程序、表决程序和董事会决议的作出程序及其内容均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要求。董事会会议记录真实、完整。

4 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工作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董事会下设 5 个专门委员会，即战略委员会、风险及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审计及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信贷终审委员会和薪酬及提名委员会，各委员会均受董事会领导，对董事会负责。

(1) 战略委员会：

由 5 名成员构成，分别为：马立新先生（主席）、蔡明忠先生、韩蔚廷先生、陈峰先生和 Chun Chang 先生。2021 年，战略委员会共召开了 6 次会议。

(2) 风险及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

由 5 名成员构成，分别为：Jovasky Pang Wei Shen 先生（主席）、韩蔚廷先生、程耀辉先生、Chun Chang 先生和许朱胜先生。2021 年，风险及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共召开了 6 次会议。

(3) 审计及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

由 5 名成员构成，分别为：Chun Chang 先生（主席）、韩蔚廷先生、程耀辉先生、Jovasky Pang Wei Shen 先生和许朱胜先生。2021 年，审计及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共召开了 5 次会议。

(4) 信贷终审委员会：

由 5 名成员构成，分别为：程耀辉先生（主席）、韩蔚廷先生、陈峰先生、Jovasky Pang Wei Shen 先生和许朱胜先生。2021 年，信贷终审委员会共召开了 11 次会议。

(5) 薪酬及提名委员会：

由 4 名成员构成，分别为：许朱胜先生（主席）、蔡明忠先生、韩蔚廷先生和 Chun Chang 先生。2021 年，薪酬及提名委员会共召开了 4 次会议。

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本行董事会依章程规定设独立董事三名，分别为 Jovasky Pang Wei Shen 先生、Chun Chang 先生和许朱胜先生。本行董事会下设的五个专门委员会中，风险及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审计及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和薪酬及提名委员会的主席均分别由以上三位独立董事担任。独立董事专业涵盖金融、经济、财务、大型企业管理、信息系统建设等，并在相关领域具有丰富经验。

2021 年，本行董事会共召开 6 次会议，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共召开 32 次会议，独立董事在专门委员会中发挥了重要的作用。各独立董事认真履行诚信和勤勉义务，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及股东的合法权益，并对董事会科学决策发挥了积极作用。

报告期内，本行独立董事未对本年度的董事会及专门委员会决议事项提出异议。

监事职责及其工作情况等

1 监事职责

监事履行下列职责：对本行执行相关政策、遵守法律法规及贯彻实施董事会决议的情况进行监督；对本行经营决策、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等进行监督检查并督促整改；对本行发展战略的制定与实施进行监督；对董事会和高级管理层及其成员的履职情况进行综合评价，作为本行核定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参考；检查本行年度决算和盈亏处理方案；检查本行帐目、证券和库存现金；法律法规赋予的其他职责。

2 监事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设监事一名，为龚天行先生，由股东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委派，监事的委任符合监管要求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龚天行，美国纽约大学经济、财务企管硕士。现任富邦华一银行有限公司监事、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高级顾问、富邦产物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高级顾问、财团法人时代基金会董事等。曾任职于富邦银行（香港）有限公司、富邦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安泰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台北富邦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邦证券投资信托股份有限公司、花旗银行香港分行、美国国际集团投资公司等。

报告期内，监事列席了 2021 年 6 次董事会会议、5 次战略委员会会议、6 次风险及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会议、5 次审计及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以及 3 次薪酬及提名委员会委员会会议。

监事对董事会及下设专门委员会的召集、召开程序以及各项提案、决议，未提出异议；报告期内，监事监督董事会、高级管理层及其成员履职情况，审阅各类经营管理工作报告，听取高级管理层的工作汇报；特别监督本行发展战略实施、风险管控、监管评价、董事履职监督评价体系完善等重要事项。此外，监事还组织开展了 2020 年度董事及高级管理层成员履职评价，对评价结果进行了通报与反馈；向监管部门汇报工作，与监管部门保持良好的沟通。

高级管理层构成及其基本情况

高级管理层	姓名	职责	学历	简历
行长	陈 峰	全面负责本行经营管理	厦门大学博士	现任富邦华一银行有限公司董事、行长。曾任职于厦门银行、监管部门等。
副行长兼首席风险控制官	张文华	负责银行风险控制、提高银行支持保障效能	台湾辅仁大学学士	现任富邦华一银行有限公司副行长兼首席风险控制官。曾任职于厦门银行、台北富邦商业银行等。
副行长兼首席信息官	王文锋	负责银行产品、科技和运营	哈尔滨工业大学硕士	现任富邦华一银行有限公司副行长兼首席信息官。曾任职于东亚银行、浦发银行等。
行长助理	郑 磊	负责银行销售板块及机构管理	西南财经大学硕士	现任富邦华一银行有限公司行长助理。曾任职于平安银行、华夏银行等。
董事会秘书	陈 靖	负责银行董事会文秘工作及董事会授予的其他职权	华东师范大学硕士	现任富邦华一银行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曾任职于监管部门。
人力资源总监	曾宝铃	负责银行人力资源管理	台湾师范大学博士	现任富邦华一银行有限公司人力资源总监。曾任职于台北富邦商业银行、台湾金融研训院等。
合规总监	何 晖	负责银行合规管理	上海电视大学学士	现任富邦华一银行有限公司合规总监。曾任职于民生银行上海分行、监管部门等。
总稽核	赵佳旻	负责银行稽核工作	上海师范大学学士	现任富邦华一银行有限公司总稽核。曾任职于上海银行、监管部门等。

备注：张文华已于 2022 年 3 月卸任首席风险控制官

风险管理

RISK MANAGEMENT



富邦华一银行有限公司已建立较为完善的全面风险管理体系，全面风险管理的范围包括但不限于信用风险、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操作风险、国别风险、银行账户利率风险、声誉风险、战略风险和信息科技风险等，并且通过采取定性和定量相结合的方法，识别、计量、评估、监测、报告、控制或缓释前述各类风险。本行的全面风险管理遵循匹配性原则、全覆盖原则、独立性原则和有效性原则，确保本行得以持续稳健的发展。

本行的全面风险管理框架明确了董事会、监事、高级管理层、业务部门、风险管理部门和内审部门在风险管理中的职责分工。董事会承担全面风险管理的最终责任，监事承担风险管理的监督责任，高级管理层承担全面风险管理的实施责任，风险管理部门负责全面风险管理，牵头履行全面风险的日常管理；业务部门承担风险管理的直接责任；而独立的内审部门则承担业务部门和风险管理部门履职情况的审计责任。

信用风险

1 产生信用风险的业务活动

本行目前从事产生信用风险的业务活动包括：授信业务（包含但不限于贷款、贴现、保证、承兑、开立国内即期或远期信用证、开立国际信用证、进口押汇、出口押汇、进口融资、提货担保、出口融资、应收账款融资、保理以及各类金融同业授信业务等经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核准办理的授信款项）、金融衍生产品合约以及有价证券投资暨交易等。

2 信用风险管理和控制政策

为规范信用风险管理，本行制定了详尽的信贷管理制度。本行的信用风险制度体系包含风险政策、管理办法和操作细则的制定与实施。本行的信用风险管理制度系参照监管单位的相关风险管理指引并结合本行的实际业务情况制定而成，其内容覆盖了风险识别、计量、监测以及控制各环节，并充分考虑了包括本行市场地位、交易范围、员工执行能力和技能等因素，达到原则性与适用性的统一。

(1) 审贷分离，分层授权

在信贷额度审批过程中，本行贯彻“审贷分离，分层授权”的原则，对各个层次的审批人员规定不同的授权上限，以确保对授信风险的授权控制。本行施行审批官制度，各级审批官依据《富邦华一银行有限公司法人金融授信风险管理政策》以及《富邦华一银行有限公司个人金融信用风险管理政策》所规定的权限进行授信审批，并且授信审批的最高层级为信贷终审委员会。

(2) 统一授信，归户管理

本行统一授信管理范围包括实质承担信用风险的各类表内外业务：贷款（含贸易融资）、票据承兑和贴现、债券投资、特定目的载体投资、开立信用证、保理、担保、贷款承诺等。其中，通过特定目的载体投资业务应按照穿透原则对应至最终债务人。

本行致力于建设完善的集团客户授信管理模式，本着统一授信并集中管理的原则，从政策制定、流程操作、资产组合管理等方面同时充分借助信息系统进行统一严格管控。本行一方面对集团客户信用状况进行风险限额的设定，另一方面实行集团母公司客户关系经理（Parent Account Manager, 简称 PAM）/ 集团子公司客户关系经理（Subsidiary Account Manager, 简称 SAM）管理机制，要求同一集团下借款人同一时间办理贷后管理、年审及不定期的审查工作，以达到同一时间审查、资料互相核对的效果，确实掌握集团客户间关联交易、互相担保或非正常交易等情事。本行将集团客户作为一个整体进行集中管理，对表内外授信以及担保情况进行全面监测，不是仅将集团成员原有授信简单加总作为集团客户授信额度，而是对已经确认的集团客户以集团整体为对象，综合衡量其整体经营状况和担保情形来确定最高综合授信额度。

(3) 信用风险衡量

本行已建立法金信用评等办法，法金各授信户应依据《富邦华一银行有限公司法金信用评等办法》的要求取得信用评等，内部信用评等分为十四个等级，包括十三个正常等级及一个违约等级。

本行已建立个人信贷客户信用等级认定标准，个人信用记录认定的主要依据为在个人征信系统中查得的个人信用报告。当对信用报告上的内容存在异议时，需要结合借款人业务所在银行的还款清单、还款账户明细、信用卡缴款明细清单或是由借款人业务所在银行出具的真实、合理证明，进行综合判断。

本行已建立个人信贷客户信用风险评级模型，作为风险量化评估工具，充分运用征信信息以及其他内外部风险数据，多维度对客户进行风险评估和预测，确定借款人信用等级和授信方案，实现针对不同风险等级客户的差异化风险决策。

本行定期实施信用风险压力测试，以预估在既定的压力情景下本行资产质量的变化，合理衡量资产稳健性，提高本行信用风险预警以及应对能力。

(4) 投贷后管理及早期预警

本行通过持续的投贷后管理以及早期预警机制落实对于授信户的风险监控。授信期间，如授信户出现银行一般预警信号或者重大预警信号中所列可能导致授信风险增加时，业务部门均应立即逐级反映事实，尽快通过电话、实地采访的方式对授信客户情况进行了解，寻求最大程度降低银行风险之解决方案，包括但不限于：执行所订行动计划书，含重新安排授信条件及补全授信法律文件；实地检查银行所持担保品（如土地、厂房）使用现况及抵押情况；收集必要资料以预估该借款人之现金流量，以评估其偿债能力。并且根据前述调查结果，业务部门及风险管理部门评定客户之预警等级并针对不同预警等级的授信户分层次提高监测和报告频率。

3 信用风险管理系统

(1) 企业信贷管理系统

该系统是一个集合授信额度管理、授信合同及担保品管理、客户授信审批功能，涵盖授信贷前、贷中及贷后各授信环节的信贷管理系统。该系统功能包括：多个维度额度控管、基于多合同及多担保品的担保管理、一体化管理客户授信信息等。该系统支持存储信贷材料、授信审批意见、访厂影像、资信查询数据等，审批官可于系统内作出意见批复，并将授信审批流完整记录于该系统中。

(2) 个人贷款审批系统

该系统是针对零售线下贷款业务的审批平台，记录每一笔零售线下贷款申请的详细信息，包括每个贷款申请人的背景、工作及收入信息、贷额申请的详情和抵质押品信息。该系统采用工作流的处理方式，以确保每一笔贷款申请均经过所有必需的审批步骤。除此以外，该系统还嵌入了信贷政策的检查功能，以确保所有批准的贷款申请均能符合既定的信贷政策，并确保信贷审核人员有足够的权限审批贷款。

(3) 线上贷款在线审批系统

该系统主要负责线上贷款业务的审批，对每笔线上贷款申请进行自动审批，连接相关系统进行信用核查和决策判定，实现对线上贷款业务的快速响应及自动化决策。该系统会记录每一笔申请的详细信息，包括每个申请人的基本信息及贷款信息等。该系统采用工作流的处理方式，以确保每一笔申请均经过了所有必需的审批步骤。

4 信用风险管理的组织结构和职责划分

本行的全面风险管理框架明确了董事会、高级管理层、业务部门、风险管理部门和内审部门在风险管理中的职责分工。董事会作为最高决策机构，承担本行信用风险管理的最终责任，而董事会下设的信贷终审委员会以及风险及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负责掌控全行信用风险状况，督促并评估风险管理工作的有效性。高级管理层及其下设委员会根据董事会制定的风险偏好，制定信用风险管理的程序和操作规程，优化工作机制，及时了解全行信用风险水平并采取相应的防范措施。总行风险管理部负责建立信用风险的管理制度、指标以及机制并有效评估，监测与报告信用风险管理情况；授信管理部则负责全行授信风险的辨识、衡量及控管，提高全行资产质量，平衡风险与收益之合理性；信用卡事业部则负责信用卡信贷资产的风险控制及管理。其余各业务条线，承担风险管理的直接责任。独立的内审部门则负责评价本行内部控制的健全性和有效性，评价风险识别、计量、监测和控制程序的准确性和有效性。

5 资产风险分类的程序和方法

本行为提高授信资产的风险评级质量，依照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贷款风险分类指引》、《小企业贷款风险分类办法（试行）》以及《关于进一步加强信用风险管理的通知》等相关规定，对公业务方面制定有《富邦华一银行授信业务五级分类管理办法》及《富邦华一银行有限公司非信贷资产五级分类管理办法》。前述办法要求将银行的表内外授信业务依照风险程度（结合相关定性定量指标）分为“正常”、“关注”、“次级”、“可疑”和“损失”五类，并将分类结果纳入日常信贷管理，根据授信业务风险变化情况进行定期监控和调整。零售业务方面制定有《富邦华一银行有限公司零售信贷资产风险分类管理办法》，加强了零售信贷资产风险分类管理。

6 信用风险分布情况

贷款五级分类		2021.12
（单位：万元）	余额	占比
正常类	5,200,401.87	97.33%
关注类	114,452.83	2.14%
次级类	3,411.30	0.06%
可疑类	14,982.88	0.28%
损失类	9,974.06	0.19%
总计	5,343,222.94	100.00%

7 信用风险集中程度

本行信用风险集中度管理涉及单一客户、单一集团、单一行业、信用评等等级、特定资产组合、特定国家等维度，并制定相应限额、定期汇整及监控，2021 年度本行信用风险集中度管理情形良好，未发生相关限额超限事件。

根据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布的《商业银行大额风险暴露管理办法》，本行在《富邦华一银行有限公司信用风险集中度管理政策》中明确了大额风险暴露控管机制，内容包括大额风险暴露管理的组织架构、限额、日常控管机制、信息披露等。2021 年本行大额风险暴露相关指标均在监管限额范围内，年末相关指标具体如下：

大额风险暴露监管指标	上限	占比
对非同业单一客户的贷款余额占资本净额比例	10%	4.7%
对非同业单一客户的风​​险暴露占一级资本净额比例	15%	6.2%
对一组非同业关联客户的风​​险暴露占一级资本净额比例	20%	7.3%
对同业单一客户的风​​险暴露占一级资本净额比例	25%	12.0%
对同业集团客户的风​​险暴露占一级资本净额比例	25%	12.6%
对单一合格中央交易对手非清算风险暴露占一级资本净额比例	25%	0.0%
对单一不合格中央交易对手清算风险暴露占一级资本净额比例	25%	0.0%
对单一不合格中央交易对手非清算风险暴露占一级资本净额比例	25%	0.0%

备注：

对一组非同业关联客户的风​​险暴露占一级资本净额比例填列适用《商业银行大额风险暴露管理办法》第八条“商业银行对一组非同业关联客户的风​​险暴露不得超过一级资本净额的 20%”规定的最大单家非同业集团或经济依存客户，适用于 25% 监管要求的非同业集团或经济依存客户不在此填列。

对同业集团客户的风​​险暴露占一级资本净额比例填列满足《商业银行大额风险暴露管理办法》第九条“商业银行对同业单一客户或集团客户的风​​险暴露不得超过一级资本净额的 25%”规定的最大单家同业集团客户或适用于 25% 监管要求的非同业集团或经济依存客户。

8 逾期贷款的账龄分析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行的逾期贷款共计人民币 63,821.18 万元，占 2021 年底贷款总额的 1.19%。逾期贷款中，其中逾期 60 天（含）以内的贷款为 30,316.89 万元，61 天（含）到 90 天（含）的贷款为 2,652.46 万元，逾期在 91 天（含）以上贷款为 30,851.83 万元。

9 贷款重组

根据授信主体的管理人或债委会发出的贷款重组方案，本行将进行内部审核，并向相关主管机构上报贷款重组信息。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银行无法以合理成本及时获得充足资金，以偿付到期债务、履行其他支付义务和满足正常业务开展的资金需求的风险。流动性风险可以分为融资流动性风险和市场流动性风险。其中，融资流动性风险是指银行无法提供足够资金应付资产增加或履行到期义务，须以延缓支付交易对手，或紧急筹措资金，以满足资金需求的风险；市场流动性风险是指由于市场深度不足或市场动荡，银行无法以合理的市场价格出售资产以获得资金的风险。

1 流动性风险管理体系

组织架构方面，本行建立了与自身流动性风险特点相适应的组织架构，持续推动流动性风险管理工作的开展，包括董事会、高级管理层与相关部门。其中，董事会承担流动性风险管理的最终职责，授权其下设风险及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负责流动性风险管理相关工作；高级管理层负责流动性风险的具体管理工作，授权其下设资产负债委员会履行日常管理职责；监事对董事会和高级管理层在流动性风险管理中的履职情况进行监督评价。

在日常作业分工，风险管理部为本行流动性风险牵头管理部门，负责全行流动性风险的监控，并定期向董事会提交全行流动性风险管理报告。计划财务部、信息科技部、金融市场部、稽核部、人力资源部和法律合规部等相关部门配合要求完成流动性风险管理相关工作。本行定期召开资产负债委员会，管理层充分了解并定期评估本行流动性风险水平及管理状况，相关单位依会议决议执行本行的资产负债调整，确保本行的资产负债表处于健康良好，且短期内足以应付外在与自身变化的状态。

本行通过上述的流动性风险组织架构，划分明确的风险管理职责，持续推动日常流动性风险管理工作的开展。

内部规章制度方面，本行已制定书面的流动性风险管理策略和程序，使全行各相关部门的流动性风险管理工作能有所遵循。

本行制定了《富邦华一银行有限公司流动性风险管理政策》，为本行流动性风险管理的最高指导原则，依据综合经营策略及业务发展等因素，采取集中式流动性风险管理模式；并

在指导原则下，制定了《富邦华一银行有限公司流动性管理办法》规范各相关部门的日常工作流程。

根据《富邦华一银行有限公司流动性风险预警及应急计划》，本行已建立流动性风险预警体系，涵盖黄色与红色预警指标 / 信号的定义；各指标 / 信号的监测单位；应急处置措施的启动；应急处置的组织架构与各相关部门职责；应急的处置计划与策略等，确保本行于处理流动性应急时有所遵循。本行已制定了《富邦华一银行有限公司流动性风险压力测试实施办法》，由风险管理部定期开展流动性风险压力测试，其结果已纳入黄灯预警定性信号，并提报资产负债委员会评估，确保必要时启动应急计划及其后续的有效执行等。

本行通过制定符合本行自身发展的风险管理策略、程序和制度，在此基础上进行日常流动性风险管理，其范围涵盖了本行的表内外各项业务，以及所有可能对流动性风险产生重大影响的业务部门、分支机构，并包括正常情况和压力状况下的流动性风险管理。在综合考虑业务发展、技术更新及市场变化等因素的基础上，本行定期对流动性风险管理策略和程序进行评估和修订。

2 流动性风险管理内容

本行依照监管设定与建议，并考虑自身资产负债结构，设定流动性风险指标、限额与相应的监测频率，并至少每年进行检视其合理性。本行的流动性风险指标体系，依照审批层级、重要性等因素，由流动性风险偏好指标、监管指标、监测指标与内控指标构成。本行日常通过流动性指标的监控，对流动性风险进行计量、监测与控制。本行的流动性风险指标体系的衡量范围涵盖：短、中天期的缺口比例；整体资产负债期限错配情况；负债集中度；压力情景下的资产覆盖能力等各方面。

本行通过历史数据的分析和参考监管流动性覆盖率假设，设计本行流动性风险压力情景，衡量及监控在不同的压力条件下，不同时间段的净现金流状况。本行按照审慎原则，季度实施流动性风险压力测试，并定期提供高级管理层决策参考。

本行另开发资产负债表与重要流动性风险指标联结的模拟测算工具，以弥补部分指标监测频率较低，紧急情况下操作单位无法及时反应的限制；建立基于模拟指标的预警机制，提高频率实行模拟计算、分析并报告；并实现资产负债策略执行前的测算，加强流动性风险前瞻性管理。

3 流动性风险水平

总体来说，2021 年全球疫情仍持续蔓延，未见缓和的趋势；但境内整体资金环境在两次全面降准的情况下，维持中性偏松的态势；全年资金利率除关键时点偶有波动外，震荡幅度较前一年度减小。本行的资产负债表于 2021 年间扩张，同时仍兼顾流动性风险的控制。截至 2021 年末，本行的流动性比例为 49.19%，维持在监管标准 25% 以上，全年未有低于标准之事宜发生，本行的短天期缺口错配情况保持稳健。本行的流动性覆盖率为 2021 年末为 165.32%，全年维持在 140% 以上，平均约为 180% 左右；本行持有的债券以流动性较佳的利率债为主，在负面利率冲击情景下处置空间较大，资产覆盖能力较强。本行整体资产负债结构变化趋势基本平稳，流动性风险指标虽较上一年度弱化，但仍维持在内外部标准以上，总体风险管理技术合理有效。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指因利率、汇率、权益证券市场价格、商品市场价格的不利变动致使银行表内外业务发生损失的风险。

1 市场风险管理体系

组织架构方面，本行的市场风险管理体系已纳入本行全面风险管理体系当中，建立了市场风险管理的组织架构，其中，董事会承担本行市场风险管理的最终责任，负责审批市场风险政策和程序，核备整体市场风险和交易限额；授权下设风险及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负责监督高级管理层关于市场风险的控制情况；高级管理层负责制定、定期审查和监督执行本行市场风险管理政策、程序以及具体的操作规程，及时了解市场风险水平及其管理状况；风险管理部负责执行董事会及高级管理层授权之市场风险政策，进行各类市场风险日常管控，并定期向董事会提交市场风险报告；由稽核部负责审查和评价本行内部的风险管理体系以及风险控管的有效性。

在日常管理的分工上，本行的前台交易部门为市场风险管理的第一道防线，负责头寸的经常性管理；本行配有独立于前台交易部门及后台清算部门的风险管理部门，执行本行的市场风险政策，负责各类市场风险的日常管控；稽核部门负责审查和评价风险管理体系以及风险控管的有效性和独立性。本行组织架构充分体现了市场风险相关的前、中、后台的明确分工，内控、稽核部门的适当分离，以确保职能独立性。

内部规章制度方面，本行基于监管与自身管理需求，制定了《富邦华一银行有限公司市场风险管理政策》，为本行市场风险管理的最高指导原则，内容规定了本行市场风险管理的组织架构、职责分工、管理内容与报告制度等。在指导原则下，本行制定一系列的配套制度，规范市场发行日常管理的细项。《富邦华一银行有限公司市场风险压力测试实施办法》以规范市场风险压力测试的内容、频率与报告；《富邦华一银行有限公司金融商品交易偏离市价检核作业流程》规范了异常交易监测的标准与处理方式；《富邦华一银行有限公司交易管理系统模型验证作业流程》规范了交易系统管理，包含了参数、市场数据与模型验证与检视的管理。本行具有完善的市场风险管理制度，在此基础上进行日常市场风险管理工作。本行持续在市场风险制度建设上进一步深入优化与完善，确保内部制度与本行业务规模相符。

2 市场风险管理内容

本行基于自身业务的发展，不断完善各类产品之市场风险的计量方法、模型，建立相关限额管理体系。对于各类产品与账簿类型，针对其风险特性建立适当的风险计量与控制方式。每年以科学方式，考量过去历史情景、预算与未来可能的市场状况，针对银行账簿业务和交易账簿业务分别设立损益限额。借鉴富邦金控成熟的市场风险计量技术，本行引入整体风险值为内控限额，作为整体市场风险限额的辅助，高阶的指标有助于本行对于市场风险部位的深度管理。本行风险管理部逐日监控以上限额的执行情况，确保各项业务在风险可控的前提下开展。

本行现有的交易管理系统能对于各币种计价的债券交易、利率互换、外汇即期、外汇远期、外汇掉期、外汇期权等产品进行录入、评价与风险敏感性计算。系统的产出由风险管理部独立验证后，以其为根据进行各类市场风险日常管控。本行针对交易管理系统的模型与参数有严格的管理，并定期检视其合理性与有效性。本行不断完善系统参数配置，使交易管理系统更加符合本行风险管理制度和业务需求，不断提升市场风险监管的自动化水平和准确性。

本行定期针对交易账簿与银行账簿分别开展市场风险压力测试，主要衡量各类市场风险因子的不利变动对本行现存部位可能产生的影响，及时采取应对措施。交易账簿部分，采取历史情景法与专家判断法，皆基于重要风险因子的历史极端情景，并在历史极端情景再给定专家加点；银行账簿部分，则采用监管单位规定的标准化计量框架，在六种规定的情境下，取最大影响数。

根据资本监管办法中关于商业银行风险监管资本计量相关要求，结合本行规模和业务，采用标准法计量市场风险资本。本行的市场风险资本主要来自债券投资、利率互换、远期与掉期的利率风险，其次为汇率风险。

3 市场风险头寸水平

本行将针对不同类型的市场风险特性，建立适当的风险计量与相应的限额，包括：银行账簿利率风险净利息收入变动限额、银行账簿利率风险净现值变动限额、交易账簿利率敏感性限额、交易账簿外汇敞口限额、交易账簿风险值 (VaR) 限额等，本行对于上述的市场风险相关限额每日进行计量。

截至 2021 年末，在收益率曲线平行上升 1 个基点的情况下，本行交易账簿的净收入会减少约 2.4 万人民币；本行的隔夜外汇敞口约为 7 百万元美元；根据监管规定的标准计量框架，在不利的利率情景下，本行银行账簿净利息收入会减少约 436 百万人民币，经济价值损失为 2,139 百万人民币；交易账簿风险值 (VaR) 于年末时点为约 7 百万元人民币。

综上所述，2021 年间，本行持续完善内部市场风险管理机制，整体投资与衍生品部位随着本行扩表的步调有所扩大，承受的市场风险同步加大。但本行内部严格遵照董事会批准的市场风险限额的控制，在业务发展的同时亦将本行市场风险控制在可承受的合理范围之内，并在此基础上，合理调整投资策略实现收益最大化。

操作风险

操作风险是指由不完善或有问题的内部程序、员工和信息科技系统，以及外部事件所造成损失的可能性，包括法律风险，但不包括策略风险和声誉风险。本行可能面临的操作风险损失类别主要包括七大类：内部欺诈；外部欺诈；雇佣惯例、工作场所安全；客户、产品、营业行为；人员或资产损失；营运中断与系统当机；执行、运送及作业流程之管理。

1 操作风险的管理体系

组织架构方面，本行的操作风险管理体系已纳入本行全面风险管理体系当中，建立了操作风险管理的组织架构，在董事会和高级管理层的领导下，实行“综合管理、分类控制”的操作风险管控模式。董事会负责核定与银行战略目标相一致且适用于全行的操作风险管理战略和总体政策；监督全行建立适当的操作风险管理文化。高级管理层负责执行董事会批准的操作风险管理战略、总体政策及体系，负责制定、审查和监督执行操作风险管理的办法、程序和具体的操作规程，确保各项业务所面临的操作风险控制在可承受的范围内。风险管理部作为全行操作风险管理部门，建立并组织实施全行操作风险识别、评估、缓释和监测方法以及全行的操作风险报告程序；建立适用全行的操作风险基本控制标准，检查并分析各业务部门操作风险管理情况；提高员工操作风险意识，协助各部门提高操作风险管理水平，并监督其履行操作风险管理的各项职责，确保操作风险管理制度和措施得到有效落实；收集、分析操作风险损失资料；检讨操作风险损失事件起因以及改善措施；提供操作风险管理咨询及教育训练。稽核部独立检查评估操作风险管理体系运作情况，监督操作风险管理政策的执行情况。

本行严格遵循《商业银行操作风险管理指引》要求，本行指定有《富邦华一银行有限公司操作风险管理政策》和《富邦华一银行有限公司操作风险管理办法》。

2 操作风险的管理内容

本行建立并不断完善操作风险管理程序，主要包括操作风险的识别、评估、监测、控制、缓释及报告程序并通过操作风险管理系统进行信息整合和实施。本行的操作风险管理主要以各单位操作风险事件通报、关键风险指标监测及操作风险与控制自我评估为主要管理工具。本行将操作风险事件分为三类，主要包括：重大、重要及一般操作风险事件，并根据事件级别明确了本行操作风险事件记录、通报及收集流程，并建立了操作风险识别、评估、衡量、监测及控管、冲抵、报告、披露与接受之具体处理流程。本行通过事件的统计与报告，合理判断本行对这些风险的承受能力。关键风险指标通过业务特性、产品性质、服务、风险特性、损失资料、作业流程等识别风险及找出风险因子，并参酌主管机关、高级管理层意见及外部损失事件，订定及监测关键风险指标，并每季依据关键风险指标监测结果，对既存及潜在之操作风险决定管理层级及采取相对应的风险管理措施，以降低操作风险发生之可能性及严重程度，并作为反映风险变化情况的早期预警指标。操作风险与控制自我评估是通过识别和评估潜在操作风险以及自身业务活动的控制措施、适当程度及有效性的操作风险管理工具。根据管理需求和基础条件，适时采用操作风险与控制自我评估工具对操作风险进行识别和评估。

本行根据资本监管办法中关于商业银行操作风险监管资本计量相关要求，结合本行规模和业务，采用基本指标法计量操作风险资本。2021 年本行无重大操作风险事件发生，未发现案件及案件风险信息。

其他风险状况

国别风险管理方面，本行根据《商业银行金融机构国别风险管理指引》制定了《富邦华一银行有限公司国别风险管理政策》，建立了国别风险管理机制，内容包括国别风险的组织架构、国别风险限额管理、国别风险准备金计提、重大国别风险事项应急处理机制等。本行董事会承担国别风险管理的最终责任、高级管理层负责执行国别风险管理政策、风险管理部门承担国别风险管理职责、内审部门承担国别风险管理的审查职责。本行根据各国家或地区的主权评级划定国别风险评级，分为低、较低、中、较高、高五级，相应设定国别风险限额并计提国别风险准备金。日常控管中定期追踪国家或地区国别风险评级变化、监控并报告国别风险敞口、限额执行情况、国别风险准备金计提情况。此外，本行亦针对国别风险定期执行压力测试。2021 年本行国别风险管理情况良好，单一国别风险曝险均于可控范围内。

声誉风险管理方面，本行高度重视声誉风险管理工作，将其视为本行公司治理及全面风险管理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本行各部门根据本行声誉风险管理政策及办法，严格执行声誉风险事件处置流程，根据发现声誉风险信息和发生声誉风险事件的程度制定相对应的方案，有效防范声誉风险和应对声誉事件，主动维护银行的良好声誉。2021 年本行无重大声誉风险事件发生。

信息科技风险管理方面，本行建立了较为完整的信息科技治理框架，明确董事会、高级管理层的信息科技治理职责与信息科技风险管理职责，形成了信息科技部门实施系统安全防护、风险管理部门进行风险监控、审计部门开展审计监督的“三道防线”。2021 年本行持续开展信息科技风险专项和全面评估，加强针对的内控管理；完善信息科技风险量化和监测机制，提高跟踪风险趋势能力；不断优化外包管理制度，加强外包人员管理及信息安全教育，降低信息科技风险发生的可能；并通过开展灾备数据中心真实接管演练，检验信息科技各项应急机制及运营中断应急措施的有效性。

战略风险管理方面，本行董事会负责核定本行的战略规划，定期对战略规划进行评估和审议，积极推动各项战略决策贯彻落实。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由董事长担任主席，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基于董事会授权，定期召开会议审议本行各项重大战略，并提出专业性意见和建议。监事对本行发展战略的制定与实施进行监督，定期对发展战略进行评估。行长及高级管理层在本行发展战略框架下，制定战略执行计划或方案，并按照董事会决议推进实施。银行组织架构中设立战略研究部，开展战略执行情况评估，适时提出调整建议，防范战略风险。2021 年在董事会的领导下，本行管理层积极应对外部挑战、稳健经营，通过对内外部发展环境、银行业经营环境及自身发展实际的分析研判，全面评估《富邦华一银行有限公司战略发展规划（2020-2022 年）》的中期实施情况。相关评估报告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客观评价规划实施取得的进展成效及存在的问题，并提出下一阶段行动建议。本行战略风险管理处于稳定水平。

合规风险管理方面，本行坚持以风险为本的合规管理理念，以合规促发展，建立了适当、有效的合规风险管理体系，通过制定阶段性目标逐步形成体系完备、制度扎实、管控有效的合规管理机制。董事会审议通过公司层面的合规政策，确定全行合规风险管理框架。董事会、总行高级管理层、分行高级管理人员、总分行合规部门和全行各单位，构成全行合规管理组织体系。

董事会对合规风险管理的有效性监督评价，高级管理层贯彻执行本行合规政策、确保合规管理部门与其他部门之间工作协调，总行合规管理部门拟定并执行合规管理计划。本行合规风险管理框架搭建合理、符合法律法规要求并契合本行实际，总体运行顺畅、管控得当。

本行制定了合规管理内部制度体系，确定合规风险的全流程管控机制。通过内部制度制定规定、新产品管理规定等明确总行内部规章制度、新产品及新业务合规性审核的机制，通过合规性审核、开展合规专项调查和检查、组织业务单位开展自查等措施识别合规风险；本行建立合规风险监测指标，定期、定量、定性评估合规风险，并依照合规风险管理框架逐级向上报告；本行建立违规行为管控机制，结合监管政策内化督办、合规风险提示、合规意见函等措施，“多管齐下”管控合规风险。本行合规风险管理机制建设总体健全，近年来合规风险管理系统的开发上线、关键岗位合规上岗证等合规管理专项的推出、联合检查机制与违规问题分级管理机制的建立，均进一步提升了全行合规风险管理机制的有效性。

内部控制和全面审计情况

1 内部控制评价情况

根据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布的《商业银行内部控制指引》，依据各单位自评、风险管理部复评、稽核部终评之流程，对全行开展了内部控制评价工作。评价范围原则上覆盖所有营业单位的业务经营、日常管理与支持保障。并从内部控制环境、风险识别与评估、内部控制措施、监督评价与纠正、信息交流与反馈五大板块评价内部控制制度及执行情况。结合业务发展趋势及内外部管理要求，进一步完善内部控制评价的程序和方法，有效检视并规范全行各类内控制度及业务管理规定。



稽核部建立了全行内部控制评价体系，进一步优化内部控制评价体系的打分机制，根据近期监管、台北富邦商业银行关注的重点领域、行内业务发展重点动态调整评价范围，使得其更客观及时的反映经营管理中的内控合规管理现状。本行于 2021 年 3 月完成了《富邦华一银行 2020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评价结果显示本行内部控制体系内控体系比较健全，主要风险得以识别和控制，控制措施基本适宜，经营效果较好。该报告经第九届五次董事会核定后报送上海银保监局。

2 全面审计情况

(1) 审计计划的定制与执行

根据《商业银行内部审计指引》规定，围绕全行经营发展战略，依据内部审计中长期规划，以风险为导向，内控合规为抓手，充分考虑监管关注事项，结合市场特点与本行业务经营情况，制定 2021 年度稽核检查项目共 75 项，包括营业网点立项 30 项，业务条线立项 38 项，IT 条线立项 7 项。营业网点查核实现全覆盖，重点关注营业网点经营状况、授信业务、理财代销业务、综合管理、监管意见整改等。业务条线及 IT 条线重点查核范围覆盖了高风险领域、监管部门、董事会、审计及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关注的重要事项。2021 年稽核部根据本行离任稽核规定，完成计划外 24 项离任稽核检查项目。

(2) 审计问题整改

稽核部为切实提高发现问题的整改有效性，在四个方面采取措施。一是派专人落实后续提醒、督办和催办；二是多维度分析缺失成因，在董事长办公会议上专项通报，发挥管理层监督整改的作用；三是对普遍性问题，牵头从管理层面和执行层面落实专项追踪跟进，将整改落到实处；四是严肃警示问责，提高全员对法律法规的敬畏心，从思想意识层面提升对合规经营重要性的认识。这一系列措施获得了显著的成效，2021 年度，内外部检查发现问题均按计划有效落实整改，无逾期事项。

(3) 审计信息管理系统建置

稽核部为进一步提高审计资源利用的有效性，丰富审计手段，实现审计抽样的针对性、审计质量的品质管理及审计评价的客观公正，完成审计信息管理系统（审计数据集市与审计平台）建设，于 2021 年 10 月 14 日正式顺利投产，并实现了四大功能。

一是为现场审计项目线上化管理提供了规范化、标准化的工作流程；对审计发现的问题进行集中管理，对问题进行线上整改跟踪，实现审计项目全流程管理。

二是审计模型的投产为精准审计提供了线索。目前已开发完成的模型涉及六大类，包括授信业务、运营管理、员工管理、理财业务、票据业务和反洗钱。

三是多维度呈现统计报表，能让管理者全面的了解内部审计工作情况、风险分布、资源利用情况等。

四是实现系统自动取数功能，不再依赖于人工向信息科技部门提取数需求，解决了查核数据获得的准确性和时效性。

资本管理

CAPITAL MANAGEMENT

本行执行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概述

根据银监会《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以下简称“资本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本行从 2013 年 1 月 1 日开始执行资本管理办法。根据本行 2015 年 2 月董事会通过《富邦华一银行有限公司资本管理政策》，本行资本充足率计算范围：包括总行本部以及境内所有分支机构；计算方法：合格资本按照资本规定确认；信用风险加权资产采用权重法计量，市场风险加权资产采用标准法计量，操作风险加权资产采用基本指标法计量。

资本充足率

按照资本管理办法计算的 2021 年 12 月 31 日资本充足率汇总表和合格资本情况表

G40 资本充足率汇总表	
报表日期：2021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万元，%
项目	A
	余额
1. 核心一级资本净额	774,203.07
2. 一级资本净额	774,203.07
3. 资本净额	1,028,074.65
4. 信用风险加权资产（4.1+4.2+4.3）	7,037,058.07
4.1 表内风险加权资产	6,723,485.59
其中：4.1.1 表内风险加权资产（权重法及内评法未覆盖）	6,723,485.59
其中：4.1.3 资产证券化表内风险加权资产	11,784.75
4.1.3.1 标准法	11,784.75
4.2 表外风险加权资产	292,093.91
其中：4.2.1 表外风险加权资产（权重法及内评法未覆盖）	292,093.91
4.3 交易对手信用风险暴露的风险加权资产	21,478.57
4.3.1 权重法	21,478.57
5. 市场风险加权资产	238,861.00
5.1 标准法	238,861.00
6. 操作风险加权资产	259,820.78
6.1 基本指标法	259,820.78
7. 校准前风险加权资产合计（4.+5.+6.）	7,535,739.85
8. 因应用资本底线及校准而导致的额外风险加权资产（资本计量高级方法银行适用）	-
9. 应用资本底线及校准后的风险加权资产合计（7.+8.）	7,535,739.85
10.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1./9.）	10.2737%
11. 一级资本充足率 %（2./9.）	10.2737%
12. 资本充足率 %（3./9.）	13.6427%

G4A 合格资本情况表	
报表日期：2021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万元
项目	A
	余额
1. 核心一级资本	783,530.31
2. 核心一级资本监管扣除项目	9,327.24
2.1 全额扣除项目合计	9,327.24
2.1.2 其他无形资产（不含土地使用权）扣减与之相关的递延税负债后的净额	9,327.24
3. 其他一级资本	-
4. 其他一级资本监管扣除项目	-
5. 二级资本	253,871.58
5.1 二级资本工具及其溢价可计入金额	200,000.00
5.2 超额贷款损失准备	53,871.58
5.2.1 超额贷款损失准备（采用权重法计算信用风险加权资产的银行）	53,871.58
6. 二级资本监管扣除项目	-
7. 用于计算扣除门槛的核心一级资本净额	
8. 资本净额	
8.1 核心一级资本净额	774,203.07
8.2 一级资本净额	774,203.07
8.3 总资本净额	1,028,074.65

限额与最低要求，以及对资本正面和负面的影响

根据资本管理办法第三十一条规定：采用权重法计量风险资产的，超额贷款损失准备可计入二级资本，但不得超过信用风险加权资产的 1.25%。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行扣除超额贷款损失准备前信用风险加权资产为人民币 6,983,186 万元，可计入二级资本的超额贷款损失准备限额为人民币 87,290 万元；本行实际超额贷款损失准备为人民币 53,872 万元，因此本行实际计入二级资本的超额贷款损失准备为人民币 53,872 万元。

杠杆率信息披露

本行执行商业银行杠杆率管理办法概述

根据银监会《商业银行杠杆率管理办法（修订）》信息披露的相关规定，本行披露的杠杆率信息包括杠杆率水平、一级资本净额和调整后的表内外资产余额等。

杠杆率

按照杠杆率管理办法计算的 2021 年 12 月 31 日杠杆率情况表

G44 杠杆率情况表	
报表日期：2021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万元，%
项目	A
	余额
1. 一级资本净额	774,203.07
2. 调整后的表内资产余额	13,568,015.12
3. 衍生产品资产余额	4,180.34
4. 证券融资交易资产余额	124,492.05
5. 调整后的表外项目余额	633,593.28
6. 杠杆率 %（1./（2.+3.+4.+5.））	5.4026%

业务概览

BUSINESS OVERVIEW



“哩贺! 呷饱没?
咱的厝边 富邦华一”

台式精致服务, 贴心, 走进您的心

🗣️ 闽南语交流也能通

🕒 361°服务暖人心



销售与机构业务

报告期间本行紧密围绕“存款立行”的经营目标, 加快存款业务拓展同时主动优化存款结构, 不断降低负债成本, 扩大客户基盘, 调整产品结构等在诸多方面取得佳绩。截至2021年末机构存款余额达到1,004亿, 首次突破千亿元大关, 较2020年末增长8%, 再创历史新高。对公存款平均利率由年初的2.11%下降至1.97%, 成本得到有效管控。另外, 为支持全行“台商+大零售”转型, 本行加快授信业务出清, 支持零售资产的投放, 在资本刚性约束的情况下有效地支持了零售资产的增加, 优化了全行信贷资产组合。

对于非台商客户“两岸如一”专案, 对于本行与母行共同往来客户及优质客户进行业务交流, 并且打通业务服务流程, 为客户提供更多财富管理渠道。此外, 针对受疫情影响无法对保的客户, 本行协同母行通过异地对保, 确保客户贷款资金及时动拨, 提升客户体验。

机构建设方面, 依照本行战略发展规划, 按照网点布局精准化、轻型化的实施纲要, 优化网点布局, 扩大客户辐射面。同时, 推进与同业的战略合作项目, 以实现优势互补, 共享业务资源, 创造合作机会, 扩大业务领域, 共同服务区域实体经济。

台商业务

为支持台资企业在陆稳健发展, 围绕台商在陆经营, 台胞在陆工作、生活的需求, 我行为台企联成员单位定制多项特色金融服务方案, 从融资额度、台胞信用卡、金融体验营等, 深入客群需求, 获得各地台商台胞好评; 持续客户引荐模式, 共同加深母行及我行往来客户的服务质量, 在风险控制、市场观点、产品等方面建立分享交流机制, 力求为客户提供两岸如一的金融服务; 发挥集团资源优势, 多维度交流了解与母行共同往来客户在两岸经营的全貌, 对该类客户的融资架构进行整体规划, 有效控制及缓释信用风险。

同时, 因应新冠肺炎疫情影响, 部分授信企业负责人或保证人无法正常往来两岸的情况, 我行与母行建立了双向跨境委任代对保的合作机制, 解决异地对保的问题, 加快了客户授信流程的推进, 解决客户资金难题并提升服务体验。

截至12月末, 我行台商客户数占全行公司客户的56%。台商存款余额占全行公司存款余额的84.8%, 较去年同期增长9%。台商业务的占比情况充分体现了我行“服务台商”的本源定位及践行成效。

产品业务

资金池业务方面，以助力企业稳健发展为核心目标，本行推出“企业资金池业务”，针对资金集中管理需求的企业客户，依托跨行资金管理平台——邦帮云管家，为不同财务模式、不同规模企业打造了一套“企业资金池业务综合服务方案”，为企业提供全方位资金管理服务体验，以提升客户资金效率、降低财务成本为目标，达到银企双方降本增效的目的。同时增加活存，降低本行的流动性风险及资金成本。

供应链融资业务方面则涵盖高端装备制造、建筑、医药、食品等多个行业大类，为国内数百家实体中小企业提供了融资服务。报告期间落地了首单“无追再保理”与首单“美金应收发票池融资”业务，丰富本行供应链融资产品体系，为后续开展业务奠定良好基础；持续优化服务，为大型台商的应收账款融资业务提供更便捷的拨款方式。国际业务方面，上线企业网银购付汇3.0版本、“随心结”等服务功能，实现跨境购付汇、结汇等全流程线上化、无纸化，提升外贸企业跨境汇款体验；优化福费廷等贸易产品功能及业务表单，进一步提升业务时效及客户体验。线上贷款方面，累计发放贷款556亿，较去年增长183%，放款笔数1151万笔，较去年增长316%，全年利息收入较去年增长114%，利差收入较去年增长111%，对2021年全行零售业务规模提升起到了重要作用。

理财业务

个人财富管理业务方面，紧跟行业发展趋势，调整业务策略与业务结构，注重代销业务的开拓与经营，并重点加强与境内优质金融机构合作。通过多元化业务合作，贴合本行客群需求，提供全方位、一揽子资产配置产品方案，亦整体提升了本行财富管理产品的市场竞争力。此外本行也成为首家拿到合格境内机构投资者（QDII）投资额度的台资银行。

理财业务方面，在保证流动性平稳的前提下，本行响应监管要求于2021年6月提前完成了理财业务转型工作；推出首款公募开放式固定持有期产品“净享尊荣六号”，进一步丰富了理财产品种类；持续完善管理制度及投资体系，从而在控制风险的基础上，力争为投资者获得稳健的投资收益。

信用卡业务

2021年为本行信用卡业务起步发展的一年，在业务规模上增长势头良好，期末不良率为0%，未发生不良资产。产品方面共推出多款卡产品，包含财神Visa卡，增加外卡盗刷保险权益，提高风险缓释手段及境外用卡体验；北京2022年冬奥会主题信用卡，携手Visa助力奥运赛事，本行为独家发行的外资银行；专项分期（学费分期）卡，与国内两大高校建立合作关系；汽车分期（奇瑞icar）卡，助力新能源汽车行业发展，实现全流程线上获客与自动审批功能。

风险政策制定方面以客群为中心，推出多项办卡专案政策，进一步简化申请环节与资料，为营业机构提供更为便利的营销政策。此外，全年配合节庆、购物大促等节日，推出创新型营销活动，线上线下多渠道联动，覆盖范围囊括了餐饮娱乐、休闲出行、生活缴费、分期优惠等，提高客户忠诚度，打造良好的市场口碑。

支付与数字银行业务

作为全行数字化转型的牵头部门，支付与数字银行部持续对业务的线上化、智能化进行推进，围绕着台籍客户金融便利化需求，推出了多项线上金融服务产品，包括薪资购汇、薪易汇及APP二维码支付等服务。同时将线上金融与绿色金融发展相结合，通过线上营业厅，为广大台籍客户在线办理证件更新及解除非柜业务，基于线上营业厅的“不临柜、远程办、无接触”服务，在2021年实现减少碳排放量7,300吨，同时线上营业厅产品荣获《21世纪经济报告》颁发的“产品创新银行”和城市银行清算中心颁发的“渠道建设创新优秀案例奖”。

同时，支付与数字银行部于2021年统筹并全新构建了全行支付业务体系，通过完善支付结算基础服务，推动支付产品多元化的发展，基于“支付+场景”的策略，打造财神管家系列产品，围绕重点行业，为企业客户提供包括收款、结算清分、代收付等在内的综合支付解决方案，进一步提升企业在经营过程中支付结算的便利性。



金融市场业务

流动性管理方面，本行结合市场利率和业务发展策略及时调整资产和负债配置，丰富资产负债结构，并灵活运用银行间市场工具创造盈利。同时审慎管理调节各项流动性指标，透过多样化产品提高流动性管理的灵活度，增加营收渠道。

外汇业务与衍生品方面，在人民币波动较2020年低的环境下，持续为客户提供结构汇及衍生品服务；并积极响应监管单位宣导财务中性理念，推出企业帮扶专案，扶持中小微企业进行汇率套保。因在外汇市场表现优异，本行于2021年荣获2020年度最佳人民币外汇会员、最佳人民币外汇即期会员、最佳人民币外汇远期会员、最大进步外币对会员、荣获2020年度银行间外汇市场优秀交易主管、交易员，并取得外汇即期尝试做市商资质。此外，本行在利率衍生品方面稳中有升，通过标准化利率互换进行利率避险，并成功开展多种结构型利率互换，藉此寻找契机，稳定获利。

金融同业业务方面，本行同业业务紧抓市场趋势，灵活调整策略，着力优化全行资产负债结构。在开展传统货币市场业务的同时，本行着重发展债券销售业务，建立债券销售平台，已加入20个地方政府债承销团并承销多支地方债、金融债、ABS，此外，本行保持稳健经营，积极建立交易对手，拓展同业授信额度。本行积极推动银团业务，涉及金融租赁、消费金融、汽车金融等多领域，中收较去年同期实现大幅增长。

投行业务方面，透过立体化的业务形态，灵活高效的方案和量身定制的交易结构及融资方案，本行为客户提供银团融资、财务顾问、结构化融资、并购融资、跨境融资、资产证券化等多样化和全方位的投资银行服务，最大限度帮助客户实现资本、资金运作效率的提升，满足客户各发展阶段的投融资需求并实现合作共赢。



宝岛债项目荣获
上海市人民政府颁发的
“2020 年度上海金融
创新成果奖三等奖”

信息科技

秉承“科技引领、科技赋能”的理念，本行着力于应用架构、数据架构和技术架构的重整，以模块化、服务化的方式重构我行信息系统；以开放银行总成对外服务；以异业结盟，创新推出多样化的服务场景。同时，大力发展云计算、数据治理、应用系统集成能力，以私有云为平台、应用集成为基础，结合数据运用为决策及营销提供有力支撑，并持续提高自动化运维和科技治理的水平，持续推进数智化转型。

系统建设方面，新核心系统群一期总账系统投产上线，完成总账、IFRS9、IFRS16三大模块，提供了全行级统一的、标准化的核算平台；完成全行所有业务数据入仓及统一监管报送数据集市开发，并建置风险数据集市；通过数据清洗机制提高数据质量，逐渐健全数据资产；非现场审计系统投产上线，提供可视化的建模平台，将审计思路转化为审计模型，提供面向审计人员的基础报表统计、审计预警分布、审计问题同比/环比等，展现全面的内部审计工作情况、风险分布、资源利用情况等，进一步丰富审计手段及审计评价的客观公正性；智能客服系统投产上线，采用语音识别与NLP技术实时识别语音流，准确高效地锁定意向客户。

运维管理方面，异地灾备数据中心投产，实现本行“两地三中心”容灾规划，提升业务连续性保障能力；金融级分布式数据库TDSQL上线，使重要系统逐步采用国产分布式数据库，有效提升系统运行效率及扩容能力。

科技治理方面，通过订立部门“标准化、流程化、专业化”工作目标及优化实施方案，对科技治理、开发测试、运行维护等领域进行更加精细化的管理，并通过ISO27001国际安全管理体系认证复审。信息安全方面，2021年度信息安全等级保护测评结果为同业前5%；如期完成监管、金控发布风险提示及漏洞加固，持续保持金控投资安基础得分为金控辖内机构第一；人行2021年上海市支付清算系统运行维护现场巡检零缺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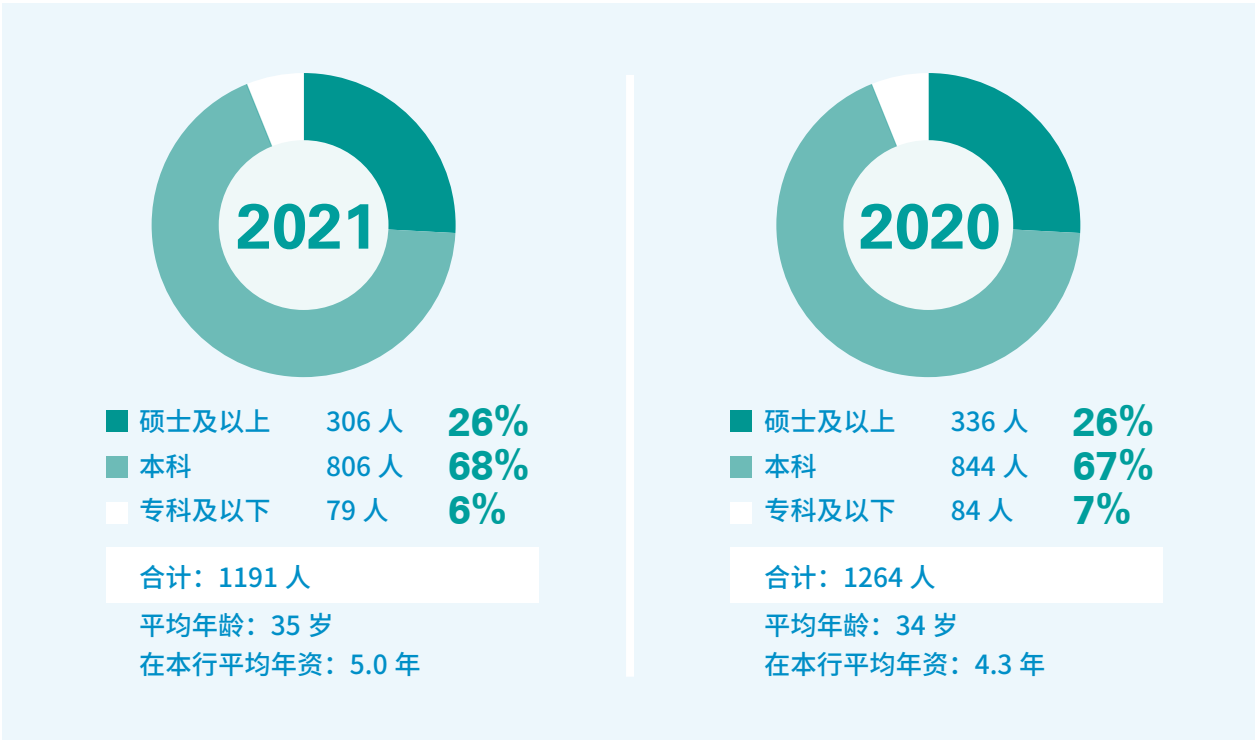
人力资源

HUMAN RESOURCES

1 完善组织架构方面

为整合业务资源、提高运行效率，2021 年 8 月本行进行总行部门架构调整，将原前台板块以客群为维度划分的体系架构调整为以产品、销售为维度划分的组织模式，以提升产品集成及销售响应能力。

人员结构图表更新：



2 丰富激励机制方面

本行持续深化员工短中长期激励。强化薪酬与业绩考核关联度，引入外部咨询获取市场薪酬数据，完善“内部公平，外部竞争”薪酬管理制度；运用“九宫格”人才发展工具，客观评价人才发展现状，为考核提供有力依据，也为后续人才动态管理指明方向；建立类年金计划并纳入递延奖金和留才奖金，提升中长期福利的激励留才效果；以构建幸福企业为宗旨，优化福利方案，缓解疫情对员工工作生活影响，推出留守补贴和返乡补贴等一系列举措，提升员工归属感和获得感。

3 搭建人才梯队方面

本行致力构建与业务发展共同成长的人才队伍，持续关注内部培养并储备管理干部、专业骨干。管理干部方面，2021 年本行共计培养并内部提拔 42 位管理干部，同时基于英帅、悍将、勇士三层能力模型优化后备人才甄选标准，定制化测评工具，积极开展全行后备干部选拔，并分层分类定制化培养方案，开启“英才计划”后备干部赋能成长专项，为配合本行业务发展和优秀人才输送打下良好的基础。

专业人才发面，本行基于内部结构分析，加大“子弟兵”队伍招募规模，启动“管培（MA）+金融科技+业务培训”校招专项方案，拍摄专题宣传片，提升雇主品牌，为银行核心业务板块招募高潜质应届毕业生。此外，为统一全行选人用人标准，成立了以行领导为首的选聘工作小组，集中开展各级岗位的招聘工作，完善评价机制、推进业务发展。

4 营造学习氛围方面

为强化员工各方面能力，提高银行竞争优势，本行开展管理系列、专业系列、通识系列培训。管理方面，引进初中高层管理课程，提供领导力赋能，帮助新晋升管理人员提升团队管理有效性；专业方面，为加强本行专业知识和经验传承，建立近 40 名内训师团队，开发各条线专业课程，通过新人入职培训、业务分层课程、业务专题培训等，助力不同层级员工专业加持；通识方面，除办公技能外，在疫情大环境下，为帮助员工舒缓身心压力，与多家健康机构合作开展 8 场“健康月活动与讲座”，持续关注员工身心健康。



薪酬管理

REMUNERATION MANAGEMENT

1 薪酬管理及决策

本行董事会下设薪酬及提名委员会，基于董事会授权，负责拟定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选任程序和标准，对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资格进行初步审核，向董事会提出建议；并负责审议全行薪酬管理制度和政策，拟定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方案，向董事会提出薪酬方案建议，并监督方案实施，以及办理董事会授权的其他事宜。

薪酬及提名委员会至少应由四名董事组成，且应熟悉银行各产品线风险、成本及演变情况，以有效和负责地审议有关薪酬制度和政策。薪酬及提名委员会负责审议全行薪酬管理政策和制度，确保薪酬管理的科学性和合理性；有权对本行薪酬管理制度落实情况进行调查，并向董事会报告调查结果及提出建议。

2 薪酬政策

本行员工薪酬给付根据《富邦华一银行有限公司薪酬管理准则》相关规定执行。薪酬管理遵循“银行战略导向、外部市场竞争、内部反映公平、绩效激励体现”的原则，冀以吸引、保留和激励人才，并通过不断完善和优化薪酬体系，支持本行业务发展需求，实现本行经营战略目标。员工薪酬分配依据岗位决定基本薪酬，经营业绩决定绩效薪酬，并遵循短期激励与长期激励相结合。

本行薪酬由固定薪酬、可变薪酬、福利性收入等构成。固定薪酬即基本薪酬，可变薪酬包括绩效薪酬和中长期激励，福利性收入包括法定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医疗保险及企业年金等。

为确保薪酬战略和业务战略相一致，员工的薪酬决策不仅由年度和长期业务表现的均衡考评结果决定，本行的价值观“诚信、亲切、专业、创新”的表现以及是否践行“正向的力量”也是决策的重要因素。绩效表现评估不仅由短期和长期的业务成绩决定，也决定于如何取得这些成绩，而后者对本行的可持续发展更为重要。据此，本行运用平衡计分卡的概念于员工考核，分别从财务、顾客、内部流程（或风险管理）和创新与学习四个构面进行有效的全面评估。

在机构考核方面，通过对风险合规类、经营效益类、发展转型类和社会责任类四大类指标的考核，对机构进行综合评价，考核结果由四大类指标按权重加总得。各构面考核内容及比重视当年度机构发展方向及预算目标做相应调整。

为符合商业银行稳健薪酬监管指引，结合业务风险持续性，充分考虑本行利益，以风险为本、稳健发展，本行订定了《富邦华一银行有限公司递延奖金准则》，递延奖金适用对象为高级管理人员与于业务运营过程涉及关键环节并承担较高风险责任之关键人才，包括但不限于获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任职资格批复者、分支机构负责人等人员。所有符合递延奖金制度规定之适用对象，高级管理人员递延比例不低于 50%，其他人员递延比例不低于 40%，因不当行为产生业务上之风险，造成本行可预期或实际上已发生之损失，经风险部门提出相关风险报告并经行长核定者，本行将取消全部或部分未到期递延奖金，并有追回已发放全部或部分奖金的权利。2021 年度本行共有 118 名员工的年度奖金采用递延支付，没有因故扣回的情况。

3 薪酬总量

董监事薪酬	9,279,451.34
高级管理人员薪酬	14,459,312.66
对风险有重要影响岗位	91,972,721.78
合计	115,711,485.80

本行 2021 年度薪酬总量为人民币 574,106,328.76 元。其中，董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薪酬如左，（单位：人民币元）

本行 2021 年度无超出原定薪酬方案的例外情况。

消费者权益保护

PROTECTION OF CONSUMER RIGHTS



本行董事会和高级管理层高度重视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持续关注本行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开展情况，从战略发展和持续经营角度提出了一系列工作要求，不断增加对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人力、物力、财力方面的投入，为本行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提供有力支持。2021 年，本行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坚持“防范风险，处理前置”的工作理念，持续完善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机制，不断优化工作制度和流程，提升员工服务品质和投诉处理能力，规范信息披露和金融营销宣传行为，进一步提升本行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的有效性。

2021 年，本行总计收到消费者投诉 58 笔，较上年增加 8 笔，未发生重大投诉事件。本行将投诉处理前置作为工作重点，妥善处理每笔发生的投诉，避免投诉升级或引发群体性消费者投诉事件，认真做好投诉分析工作，查找产品和服务的薄弱环节，及时提出有效的改进意见，提升消费者满意度。

本行积极践行社会责任，开展形式多样、内容丰富的消费者金融宣传教育系列活动，组织开展“315 国际消费者权益保护日”、“普及金融知识 守住钱袋子”、“金融知识万里行”等一系列的主题宣传活动，积极拓展宣传渠道，通过进社区、进校园及进企业来丰富活动形式，扩大金融知识宣传普及面。同时，积极利用手机银行、微信银行及短视频传播便捷、受众面广的特点，进一步提升金融宣传教育的效果。

社会责任情况

CORPORATE SOCIAL RESPONSIBILITY



富邦华一银行秉持着“正向共好”的经营理念，大力支持国家“双碳”、高质量发展目标，积极践行 ESG，推动绿色金融发展，助力绿色产业升级。同时，富邦华一银行积极关心社会发展、热心公益事业，在重大灾害救助、脱贫攻坚、捐资助学、环境保护、帮扶弱势群体等各领域，善尽企业社会责任，矢志成为金融业“正向的力量”。

1 创新绿色金融 履行环境责任

富邦华一银行积极发展绿色金融，贯彻“双碳”战略，助力生态环境保护建设和绿色产业发展。截至2021年12月末，本行绿色信贷客户数量持续增长，贷款余额合计人民币4.58亿元；本行投资绿色公司债券、碳中和公司债券、绿色资产支持证券，以及持有绿色金融债及绿色信贷ABS，共计人民币2.4亿元。绿色信贷投向覆盖节能环保产业、基础设施绿色升级、清洁能源产业等。

一是建立了绿色金融管理机制，自上而下明确各层级的管理职责。2021年，本行完善修订《富邦华一银行有限公司绿色金融管理办法》，建立本行绿色金融管理体系，规定了本行绿色金融业务发展框架、组织架构及相应部门职责，明确了绿色金融业务的重点投向、绿色信贷全流程管理，以及监督检查和考核评价要求。本行重视绿色环保经营，将绿色信贷业务发展纳入三年战略规划，主动履行社会和环境永续发展的责任。

二是贯彻落实国家绿色金融指导意见，完善绿色授信管理。首先，本行将绿色信贷的可持续发展理念融入业务发展，鼓励绿色环保行业、循环经济产业和提高能源效率项目的信贷投入，支持对环境、社会和公司治理方面有正面和长期提升的企业发展，先后投入清洁能源设备建设和运营、节能环保改造、生产过程节水和水资源高效利用、基础设施绿色升级、绿色有机农业、新能源汽车等融资项目。同时，本行将“两高一剩”等禁止类或限制类行业纳入本行负面列表进行限额管理，在行业集中度限额规定中要求，针对高碳排放敏感性领域坚持压退，严控限额，针对环保节能产业则提升限额比例，体现绿色信贷导向。其次，本行持续完善绿色授信流程，将客户环保信息纳入贷前、贷中、贷后全流程管理。本行相关操作手册明确支持绿色金融授信之尽职调查要求，对企业环保相关信息纳入客户的贷前征信调查范围，明确规范贷后检查增加“不达环保标准”、“污染”等信息，信用评级办法明确涉及环境污染企业须下调相关评级等。

三是强化对绿色信贷业务的考核激励机制。本行持续强化对绿色信贷业务的考核激励机制，对于完成绿色信贷业务发展目标的营业单位予以加分奖励，鼓励营业单位拓展绿色信贷业务的积极性。

四是注重人才培育。本行连续五年与昆山杜克大学合作设立奖学金，资助杰出学生修习环境政策项目，投入永续环境研究发展，希望孕育更多新一代环境议题领袖，运用创新科技解决当前全球环境与健康议题。截至2021年底，已累计捐助该项目人民币376.5万元。

此外，富邦华一银行响应中银协号召，在云南举办的联合国生物多样性大会第十五次会议上（COP15），加入支持生物多样性保护宣言。

企业文化

CORPORATE CULTURE



富邦四大核心价值理念

诚信-以正直的心胸，崇法务实，推展业务，善尽企业社会责任。
 亲切-以诚挚的态度，展现热忱，服务客户，积极满足客户需求。
 专业-以敬业的精神，精益求精，群策群力，提供多元优质服务。
 创新-以突破的思维，挑战成规，研发改进，创造公司商业价值。

文化是企业“软实力”的集中体现，也是银行锻造百年大业、实现永续经营的根基。本行高度重视企业文化建设，紧紧围绕员工特点和需求展开，创造良好环境，激发全行上下团结协作；敞开胸怀、合作无间，凝聚优秀的人才；传承文化、投身公益，传播正向能量。致力成为一家“诚信、勤俭、谦和”的良好企业。

2021 年，本行持续推进企业文化建设，主要围绕以下方面开展工作：

推进建设 凝聚力量

围绕传承、巩固、创新三大目标开展工作，承接集团“正向力量 成就可能”品牌精神，强化认同，推进企业文化与经营管理的有机结合，坚定传承富邦三信条“诚信、勤俭、谦和”精神和四大核心价值理念，亦即“诚信、亲切、专业、创新”，并勉励每位同仁时刻结合日常工作，将价值理念融入制度规范、操作流程和客户服务中，塑造和深耕富邦华一文化内涵，包括鼓励担责的责任文化、公开透明的沟通文化以及任人唯贤的培育文化等，以文化引领银行经营和发展。

擦亮本色 创新输出

探索创新方式，强化宣传，带动内部组织氛围建设，营造良好公关环境。树典型，通过久任员工表彰，评选年度先进团队等方式，给员工树立形象化的行为标准，激发员工主人翁意识，营造争先创优的文化氛围；讲故事，紧密结合银行战略和价值观，开展企业文化品牌培训，让员工对企业文化的内涵有所认识，进而产生积极影响；创氛围，推进相关职能部门、工会、基金会等协同机制，有效整合资源，结合“幸福企业”工程，逐步完善员工福利，提升员工满意度；重宣传，强化内外部沟通，输出企业宣传片、内刊、企业文化空间，以多形式、多渠道、多维度的宣传手段，确保核心价值理念“入眼、入脑、入心”，对外体现有温度的银行，打造具有特色的富邦华一品牌，并对大众进行多渠道、多层次的沟通，提升企业的知名度和美誉度。

2021年我行荣获《国际金融报》颁发的“最佳品牌案例奖”
 上海市陆家嘴金融贸易区总工会授予富邦华一银行有限公司工会委员会“2020年度先进工会”

2 热心慈善公益 弘扬正向能量

本行高度重视教育事业，以实际行动支持青年人才培养。自2014年起，本行连续八年赞助北京大学国家发展研究院富邦助学金项目，为该院品学兼优但经济困难的学生提供学费补助和生活补贴，帮助更多贫寒学子继续完成学业。截至2021年底，已累计捐助人民币240万元。

本行于2015年7月发起设立上海富邦华一公益基金会（以下简称“基金会”），将其作为践行社会责任的重要平台。2021年，基金会秉承“关怀贫困女性，传递正能量”的宗旨，围绕“凝聚力量、成就未来”开展各项公益项目。精准扶贫，援助广河县三所小学捐赠爱心录播室，有效改善学生们的教育资源，并期许受助学生们在这满满正能量的环境下，饮水思源、回馈家乡；关爱老人项目，走进西安，延续重阳节走访，给老妈妈们送上一份慰问和关爱，该项目已累计有12018人次受惠；爱心助学、筑梦未来，为青海、四川、江苏、天津、内蒙古、陕西、黑龙江地区8所学校建置阅览室并捐赠电子设备、棉被和冬季用品，为学生们的快乐学习创造条件，阅读暖心、筑梦成长；一对一、一对多帮扶，牵手天津、苏州、重庆和湖北地区开展捐资助学活动，共为88名贫困学生捐赠助学金，提供12名学生帮扶计划及资助拥有103户人家的贫困村；关爱流动儿童计划，开展“爱+屋”儿童保护捐赠项目，以“阅读和亲子陪伴”为主题，改善儿童的阅读环境、培养阅读兴趣、增加流动儿童的亲子陪伴的时间及深度。

此外，本行积极响应国家号召，与内蒙古察右后旗建立帮扶关系，开展了包括教育扶贫、健康扶贫、产业扶贫等在内的帮扶工作。2021年“美学萌芽”项目在内蒙古察右后旗土牧尔台幼儿园落地，携手内蒙古青少年书画协会打造140课时的“美学萌芽”书画课程。不仅如此，本行工会还采购了内蒙古察右后旗的农产品，联动春节财神节活动，通过线上农贸市场的形式，让员工、客户共同参与到定向产业扶贫中来，践行企业社会责任，彰显“有温度、有担当”的银行特色。

3 重大灾害救助 助力抗击疫情

2021年，新冠疫情在多地发生反复和变化，本行充分展现责任与担当，全力保障金融服务的持续性，积极掌握客户金融需求，统筹做好网点服务协同，开辟金融服务绿色通道，引导客户通过手机银行3.0、“线上营业厅”等电子渠道办理业务，制定线上小微企业贷、在线企业网银服务等多项举措，惠及台商和中小企业，为客户提供全天候、非接触式的绿色金融服务。同时，本行贯彻稳外贸、稳外资的政策，创新跨境金融服务模式，推出“随心汇”、“随心结”服务，支持外资外贸企业多渠道办理外汇业务。

2021年7月，河南多地遭遇持续极端降雨、引发罕见水灾，本行第一时间伸出援手，通过上海富邦华一公益基金会向河南省鹤壁市浚县财政局捐赠了200万元人民币，支援受灾地区防汛救灾工作。

富邦华一银行有限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关于2021年度信息披露报告的书面确认意见

根据相关法规规定和监管要求，作为富邦华一银行有限公司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我们在全面了解和审核本行2021年度信息披露报告后，出具意见如下：

- 1、本行严格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制度规范运作，2021年度信息披露报告公允地反映了本行本报告期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 2、信息披露报告中涉及的各项数据已经核对、认定，体现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我们认为，本行2021年度信息披露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符合中国有关法律法规和监管规定以及本行经营管理的实际情况。
- 3、本行2021年度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编制的财务报表业经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富邦华一银行有限公司监事
关于2021年度信息披露报告的书面审核意见

富邦华一银行有限公司2021年度信息披露报告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其中，年度财务会计报告业经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经本人审查认为，上述2021年度信息披露报告的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监管规定，内容能够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本行的实际情况。特根据相关法规要求出具审核意见如上。



2021 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FINANCIAL REPORT

FINANCIAL REPORT

财务报表

富邦华一银行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u>目录</u>	<u>页码</u>
审计报告	→ 1 - 3
资产负债表	→ 4 - 5
利润表	→ 6
现金流量表	→ 7 - 8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 9
财务报表附注	→ 10 - 108

审计报告

德师报 (审) 字 (22) 第 P01920 号
(第 1 页，共 3 页)

富邦华一银行有限公司董事会：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富邦华一银行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贵行”) 的财务报表，包括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1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行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1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行，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贵行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行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 (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行、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行的财务报告过程。

审计报告 (续)

德师报 (审) 字 (22) 第 P01920 号
(第 2 页，共 3 页)

四、 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贵行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行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包括披露)、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审计报告 (续)

德师报 (审) 字 (22) 第 P01920 号
(第 3 页, 共 3 页)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 续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韩健 吴俊
[Red square seal: 韩健 中国注册会计师注册] [Red square seal: 吴俊 中国注册会计师注册]

2022 年 3 月 18 日

资产负债表
2021 年 12 月 31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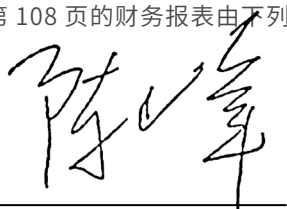
	附注八	年末余额 人民币元	上年年末余额 人民币元
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	9,024,643,473.30	9,898,113,716.30
存放同业款项	2	5,934,851,016.25	2,079,213,351.81
拆出资金	3	16,804,519,050.86	6,671,440,200.00
衍生金融资产	4	510,034,734.55	461,684,908.7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5	989,790,977.45	1,699,438,000.00
发放贷款和垫款	6	52,783,353,044.88	45,949,768,880.45
金融投资:			
交易性金融资产	7	356,089,460.41	不适用
债权投资	8	24,023,246,368.08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	9	24,719,148,447.73	不适用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0	不适用	99,736,80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1	不适用	24,441,046,125.75
持有至到期投资	12	不适用	21,753,846,714.10
长期股权投资	13	100,490,764.92	-
固定资产	14	1,071,813,576.09	1,085,695,245.76
使用权资产	15	157,953,481.52	不适用
无形资产	16	93,272,431.34	95,697,182.69
递延所得税资产	17	151,998,875.95	190,734,892.86
其他资产	18	541,786,977.35	2,150,231,779.10
资产总计		137,262,992,680.68	116,576,647,797.5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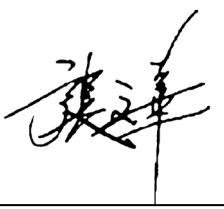
资产负债表 - 续
2021 年 12 月 31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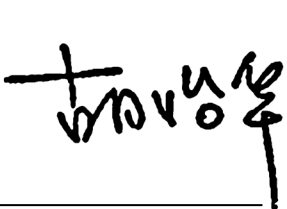
	附注八	年末余额 人民币元	上年年末余额 人民币元
负债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19	2,970,068,956.71	284,789,456.95
拆入资金	20	3,754,648,106.51	2,724,021,700.00
衍生金融负债	4	569,839,276.45	1,080,209,741.2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21	2,208,417,552.98	200,000,000.00
吸收存款	22	101,164,859,805.72	92,870,483,286.81
应付职工薪酬	23	115,123,774.74	129,474,994.00
应交税费	24	72,812,830.29	45,301,037.19
应付债券	25	18,069,867,845.51	12,101,008,603.03
租赁负债	26	157,681,651.51	不适用
预计负债	27	19,510,288.89	不适用
其他负债	28	324,762,910.69	855,586,502.98
负债总计		129,427,593,000.00	110,290,875,322.19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29	2,445,381,652.00	2,100,000,000.00
资本公积	30	747,794,794.10	93,176,446.10
其他综合收益	31	(63,265,145.45)	(180,496,638.11)
盈余公积	32	514,887,606.88	463,679,394.51
一般风险准备	33	1,724,688,000.58	1,544,023,916.50
未分配利润	34	2,465,912,772.57	2,265,389,356.35
所有者权益总计		7,835,399,680.68	6,285,772,475.35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总计		137,262,992,680.68	116,576,647,797.54

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第 4 页至第 108 页的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陈峰
银行负责人


张健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胡晖
会计机构负责人



利润表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附注八	本年累计数 人民币元	上年累计数 人民币元
一、营业收入		1,728,178,589.67	1,571,477,025.75
利息净收入	35	2,422,074,479.68	1,758,083,975.99
利息收入	35	5,128,898,622.58	4,484,569,979.09
利息支出	35	2,706,824,142.90	2,726,486,003.10
手续费及佣金净支出	36	(304,954,949.22)	(159,533,773.54)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36	153,826,186.49	99,959,504.58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36	458,781,135.71	259,493,278.12
投资收益	37	194,165,676.86	252,404,639.20
其中：对联营企业的投资损失		(24,509,235.08)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30,624,924.52	-
公允价值变动 (损失) / 收益	38	(2,308,723.54)	4,609,495.38
汇兑损失	39	(581,618,945.31)	(286,216,987.83)
其他业务收入	40	850,268.30	2,075,088.55
资产处置 (损失) / 收益	41	(29,217.10)	54,588.00
二、营业支出		1,182,771,507.55	1,165,899,126.01
税金及附加	42	36,543,442.02	33,466,832.82
业务及管理费	43	991,996,881.74	858,632,423.93
信用减值损失	44	154,231,183.79	不适用
资产减值损失	45	不适用	273,799,869.26
三、营业利润		545,407,082.12	405,577,899.74
加：营业外收入	46	5,737,472.41	8,642,389.00
减：营业外支出	47	9,478,320.60	3,501,992.55
四、利润总额		541,666,233.93	410,718,296.19
减：所得税费用 /(转回)	48	29,584,110.28	(25,296,718.71)
五、净利润		512,082,123.65	436,015,014.90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		512,082,123.65	436,015,014.90
2. 终止经营净利润		-	-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1	103,592,199.83	(249,600,160.70)
(一)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03,592,199.83	(249,600,160.70)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不适用	(249,600,160.70)
2.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97,451,907.22	不适用
3.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累计已计提减值金额		6,140,292.61	不适用
七、综合收益总额		615,674,323.48	186,414,854.20

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现金流量表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附注八	本年累计数 人民币元	上年累计数 人民币元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4,157,892,378.65	3,400,488,598.78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出的资金净减少额		-	3,615,559,800.00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减少额		618,618,801.81	-
客户存款和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10,243,865,257.06	19,108,536,274.44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及卖出回购的资金净增加额		3,027,005,550.00	-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0,863,888.37	302,876,457.2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248,245,875.89	26,427,461,130.49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2,573,875,121.62	2,570,798,640.67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	2,390,099,451.24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出的资金净增加额		6,496,157,800.00	-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6,720,828,600.66	6,432,463,994.44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及卖出回购的资金净减少额			3,689,496,900.0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89,729,898.87	498,385,344.95
支付的各项税费		137,030,114.58	248,580,549.47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71,949,527.83	1,060,544,078.17
经营现金流出小计		17,789,571,063.56	16,890,368,958.9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8,674,812.33	9,537,092,171.55

现金流量表 - 续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293,393,672,523.25	295,689,686,421.05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1,539,675,469.92	809,589,725.6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 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781.18	168,214.6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94,933,348,774.35	296,499,444,361.26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295,200,802,377.32	308,698,367,892.1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 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86,393,487.99	91,840,696.13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95,287,195,865.31	308,790,208,588.2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3,847,090.96)	(12,290,764,226.9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1,000,000,000.00	-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18,508,542,586.15	26,872,687,720.88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508,542,586.15	26,872,687,720.88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2,833,757,000.00	21,960,000,000.00
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59,100,000.00	126,700,000.00
偿还租赁负债支付的现金		51,210,140.63	不适用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144,067,140.63	22,086,700,00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364,475,445.52	4,785,987,720.8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额		32,604,662.52	13,147,499.69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0	6,501,907,829.41	2,045,463,165.15
加：上年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9	5,139,128,981.95	3,093,665,816.80
六、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9	11,641,036,811.36	5,139,128,981.95

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2021 年度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一、2020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1 年 1 月 1 日余额	2,100,000,000.00	93,176,446.10	(180,496,638.11)	463,679,394.51	1,544,023,916.50	2,265,389,356.35	6,285,772,475.35
会计政策变更影响 (附注六)	-	-	13,639,292.83	-	-	(79,686,410.98)	(66,047,118.15)
二、2021 年 1 月 1 日余额	2,100,000,000.00	93,176,446.10	(166,857,345.28)	463,679,394.51	1,544,023,916.50	2,185,702,945.37	6,219,725,357.20
三、本年度增减变动金额	345,381,652.00	654,618,348.00	103,592,199.83	51,208,212.37	180,664,084.08	280,209,827.20	1,615,674,323.48
(一) 所有者投入的资本	345,381,652.00	654,618,348.00	-	-	-	-	1,000,000,000.00
1. 货币出资	345,381,652.00	654,618,348.00	-	-	-	-	1,000,000,000.00
(二) 综合收益总额	-	-	103,592,199.83	-	-	512,082,123.65	615,674,323.48
1. 净利润	-	-	-	-	-	512,082,123.65	512,082,123.65
2. 其他综合收益	-	-	103,592,199.83	-	-	-	103,592,199.83
(三) 利润分配	-	-	-	51,208,212.37	180,664,084.08	(231,872,296.45)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51,208,212.37	-	(51,208,212.37)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180,664,084.08	(180,664,084.08)	-
四、2021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445,381,652.00	747,794,794.10	(63,265,145.45)	514,887,606.88	1,724,688,000.58	2,465,912,772.57	7,835,399,680.68

	2020 年度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一、2019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0 年 1 月 1 日余额	2,100,000,000.00	93,176,446.10	69,103,522.59	420,077,893.02	1,321,285,568.42	2,095,714,191.02	6,099,357,621.15
二、本年度增减变动金额	-	-	(249,600,160.70)	43,601,501.49	222,738,348.08	169,675,165.33	186,414,854.20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249,600,160.70)	-	-	436,015,014.90	186,414,854.20
1. 净利润	-	-	-	-	-	436,015,014.90	436,015,014.90
2. 其他综合收益	-	-	(249,600,160.70)	-	-	-	(249,600,160.70)
(二) 利润分配	-	-	-	43,601,501.49	222,738,348.08	(266,339,849.57)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43,601,501.49	-	(43,601,501.49)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222,738,348.08	(222,738,348.08)	-
三、2020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100,000,000.00	93,176,446.10	(180,496,638.11)	463,679,394.51	1,544,023,916.50	2,265,389,356.35	6,285,772,475.35

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财务报表附注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一、 概况

富邦华一银行有限公司 (原华一银行，以下简称“本银行”) 系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外资银行管理条例》的规定，由上海浦东发展银行与莲花国际有限公司于 1997 年 3 月 20 日在上海浦东设立的合资银行。本银行注册地址为中国 (上海) 自由贸易试验区世纪大道 1168 号 A 座 101 室、18 楼、19 楼及 20 楼。

根据本银行 2020 年 11 月 12 日召开的第九届第三次董事会会议决议及上海银保监局关于富邦华一银行有限公司增加注册资本的批复 (沪银保监复 [2021]462 号)，批准本银行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3.45 亿元，新增注册资本由台北富邦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次缴足，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4.45 亿元，其中：台北富邦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出资人民币 14.16 亿元，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出资人民币 10.29 亿元。根据本银行第九届第三次董事会会议决议及中国银保监会关于富邦华一银行有限公司调整股东持股比例的批复 (银保监复 [2021]484 号)，本次增资后贵行股东的持股比例变更为：台北富邦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持股比例为 57.92%，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持股比例为 42.08%。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100% 控股台北富邦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本银行最终控制方。银行于 2021 年 12 月 21 日获取更新的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100006073684694。投资方实际出资情况详见附注八、29。

本银行在下列范围内经营对各类客户的外汇业务和人民币业务：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买卖政府债券、金融债券，买卖股票以外的其他外币有价证券；提供信用证服务及担保，办理国内外结算；买卖、代理买卖外汇；代理保险；从事同业拆借；从事银行卡业务；提供保管箱服务；提供资信调查和咨询服务；经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 (以下简称“银保监会”) 批准的其他业务。

目前，本银行设有深圳分行 (下辖深圳前海支行)、天津分行、苏州分行 (下辖苏州昆山支行)、南京分行、北京分行、成都分行、武汉分行、西安分行、广州分行、重庆分行、宁波分行、上海虹桥支行、上海徐汇支行、上海松江支行、上海闵行支行、上海新天地支行、上海静安支行、上海陆家嘴支行、上海长宁支行、上海自贸试验区支行、上海日月光支行、上海外滩支行、上海世纪大道支行。

二、 财务报表编制基础

本银行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 (以下简称“企业会计准则”)。

持续经营

本银行对自 2021 年 12 月 31 日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价，未发现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和情况。因此，本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三、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银行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银行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1 年度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下列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系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厘定。

1. 会计年度

本银行的会计年度为公历年度，即每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

2. 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本银行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本银行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银行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3. 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银行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以公允价值计量外，本财务报表以历史成本作为计量基础。如果资产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在历史成本计量下，资产按照购置时支付的现金或者现金等价物的金额或者所付出的对价的公允价值计量。负债按照因承担现时义务而实际收到的款项或者资产的金额，或者承担现时义务的合同金额，或者按照日常活动中为偿还负债预期需要支付的现金或者现金等价物的金额计量。

公允价值是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无论公允价值是可观察到的还是采用估值技术估计的，在本财务报表中计量和披露的公允价值均在此基础上予以确定。

公允价值计量基于公允价值的输入值的可观察程度以及该等输入值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的重要性，被划分为三个层次；

-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 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 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续

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现金是指本银行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银行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5. 金融工具

本银行在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对于以常规方式购买或出售金融资产的，在交易日确认将收到的资产和为此将承担的负债，或者在交易日终止确认已出售的资产。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当本银行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收入准则”）初始确认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时，按照收入准则定义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实际利率法是指计算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以及将利息收入或利息费用分摊计入各会计期间的方法。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计存续期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或该金融负债摊余成本所使用的利率。在确定实际利率时，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如提前还款、展期、看涨期权或其他类似期权等）的基础上估计预期现金流量，但不考虑预期信用损失。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是以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再扣除累计计提的损失准备（仅适用于金融资产）。

5.1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与计量

初始确认后，本银行对不同类别的金融资产，分别以摊余成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后续计量。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本银行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则本银行将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此类金融资产主要包括存放中央银行款项、存放同业款项、拆出资金、发放贷款和垫款、债权投资和其他应收款等。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续

5. 金融工具 - 续

5.1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与计量 - 续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本银行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的，则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此类金融资产为其他债权投资。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表明本银行持有该金融资产的目的是交易性的：

- 取得相关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出售；
- 相关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近期实际存在短期获利模式；
- 相关金融资产属于衍生工具。但符合财务担保合同定义的衍生工具以及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除外。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不符合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条件的金融资产均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在初始确认时，为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本银行可以将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除衍生金融资产外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列示于交易性金融资产。

5.1.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该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发生减值或终止确认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续

5. 金融工具 - 续

5.1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与计量 - 续

5.1.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续

本银行对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按照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除下列情况外，本银行根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银行自初始确认起，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
-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银行在后续期间，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若该金融工具在后续期间因其信用风险有所改善而不再存在信用减值，并且这一改善可与应用上述规定之后发生的某一事件相联系，本银行转按实际利率乘以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来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5.1.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相关的减值损失或利得、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除此以外该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该金融资产计入各期损益的金额与视同其一直按摊余成本计量而计入各期损益的金额相等。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变动在其他综合收益中进行确认，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5.1.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5.2 金融工具减值

本银行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不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贷款承诺、不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续

5. 金融工具 - 续

5.2 金融工具减值 - 续

对于其他金融工具，除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外，本银行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动情况。若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银行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若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银行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信用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除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银行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信用损失准备，并将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且不减少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本银行在上一会计期间已经按照相当于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了损失准备，但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该金融工具已不再属于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情形的，本银行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该金融工具的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转回金额作为减值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5.2.1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银行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对于贷款承诺，本银行在应用金融工具减值规定时，将本银行成为做出不可撤销承诺的一方之日作为初始确认日。

本银行在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时会考虑如下因素：

- (1) 信用风险变化所导致的内部价格指标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2) 若现有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作为新金融工具源生或发行，该金融工具的利率或其他条款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如更严格的合同条款、增加抵押品或担保物或者更高的收益率等)；
- (3) 同一金融工具或具有相同预计存续期的类似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的外部市场指标是否发生显著变化。这些指标包括：信用利差、针对借款人的信用违约互换价格、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小于其摊余成本的时间长短和程度、与借款人相关的其他市场信息 (如借款人的债务工具或权益工具的价格变动)；
- (4) 金融工具外部信用评级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5) 对债务人实际或预期的内部信用评级是否下调；
- (6) 预期将导致债务人履行其偿债义务的能力发生显著变化的业务、财务或经济状况是否发生不利变化；
- (7) 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8) 同一债务人发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
- (9) 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 (10) 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是否发生显著变化。这些变化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规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或者影响违约概率；
- (11) 预期将降低借款人按合同约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12) 借款合同的预期是否发生变更，包括预计违反合同的行为可能导致的合同义务的免除或修订、给予免息期、利率跳升、要求追加抵押品或担保或者对金融工具的合同框架做出其他变更；
- (13) 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14) 本银行对金融工具信用管理方法是否发生变化。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续

5. 金融工具 - 续

5.2 金融工具减值 - 续

5.2.1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 续

无论经上述评估后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当金融工具合同付款已发生逾期超过 (含)30 日，则表明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经显著增加。

于资产负债表日，若本银行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本银行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义务，则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5.2.2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当本银行预期对金融资产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 (1)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2)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 (3)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4)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5)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 (6) 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基于本银行内部信用风险管理，当内部建议的或外部获取的信息中表明金融工具债务人不能全额偿付包括本银行在内的债权人 (不考虑本银行取得的任何担保)，则本银行认为发生违约事件。

无论上述评估结果如何，若金融工具合同付款已发生逾期超过 (含)90 日，则本银行推定该金融工具已发生违约。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续

5. 金融工具 - 续

5.2 金融工具减值 - 续

5.2.3 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

本银行按照下列方法确定相关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

- 对于金融资产，信用损失应为本银行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 对于未提用的贷款承诺，信用损失为在贷款承诺持有人提用相应贷款的情况下，本银行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本银行对贷款承诺预期信用损失的估计，与其对该贷款承诺提用情况的预期保持一致；
- 对于财务担保合同，信用损失为本银行就该合同持有人发生的信用损失向其做出赔付的预计付款额，减去本银行预期向该合同持有人、 债务人或任何其他方收取的金额之间差额的现值；
- 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已发生信用减值但并非购买或源生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与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的差额。

本银行计量金融工具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反映的因素包括：通过评价一系列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平均金额；货币时间价值；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5.2.4 减记金融资产

当本银行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续

5. 金融工具 - 续

5.3 金融资产的转移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1)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2)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3)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银行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若本银行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且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则按照其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继续确认该被转移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相关负债。本银行按照下列方式对相关负债进行计量：

- 被转移金融资产以摊余成本计量的，相关负债的账面价值等于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减去本银行保留的权利（如果本银行因金融资产转移保留了相关权利）的摊余成本并加上本银行承担的义务（如果本银行因金融资产转移承担了相关义务）的摊余成本，相关负债不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被转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的，相关负债的账面价值等于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减去本银行保留的权利（如果本银行因金融资产转移保留了相关权利）的公允价值并加上本银行承担的义务（如果本银行因金融资产转移承担了相关义务）的公允价值，该权利和义务的公允价值应为按独立基础计量时的公允价值。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若本银行转移的金融资产是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转移前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继续确认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终止确认部分收到的对价和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与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若本银行转移的金融资产是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未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本银行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整体，并将收到的对价在收到时确认为金融负债。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续

5. 金融工具 - 续

5.4 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分类

本银行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5.4.1 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及计量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

5.4.1.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除衍生金融负债单独列示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满足下列条件之一，表明本银行承担该金融负债的目的是交易性的：

- 承担相关金融负债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回购；
- 相关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近期实际存在短期获利模式；
- 相关金融负债属于衍生工具。但符合财务担保合同定义的衍生工具以及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除外。

本银行将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可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1) 该指定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2) 根据本银行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本银行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3) 符合条件的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合同。

交易性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或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金融负债由本银行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其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转入留存收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或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若按上述方式对该等金融负债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进行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的，本银行将该金融负债的全部利得或损失（包括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续

5. 金融工具 - 续

5.4 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分类 - 续

5.4.1 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及计量 - 续

5.4.1.2 其他金融负债

除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财务担保合同及贷款承诺外的其他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本银行与交易对手方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未导致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的金融负债终止确认，但导致合同现金流量发生变化的，本银行重新计算该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并将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重新计算的该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本银行根据将重新议定或修改的合同现金流量按金融负债的原实际利率折现的现值确定。对于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所产生的所有成本或费用，本银行调整修改后的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并在修改后金融负债的剩余期限内进行摊销。

财务担保合同及贷款承诺

财务担保合同是指当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要求发行方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对于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或者因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在初始确认后按照损失准备金额以及初始确认金额扣除依据收入准则相关规定所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孰高进行计量。

5.4.2 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银行（借入方）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本银行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续

5. 金融工具 - 续

5.5 衍生工具与嵌入衍生工具

衍生工具，包括远期外汇合约、货币汇率互换合同、利率互换合同及外汇期权合同等。衍生工具于相关合同签署日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并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

对于嵌入衍生工具与主合同构成的混合合同，若主合同属于金融资产的，本银行不从该混合合同中分拆嵌入衍生工具，而将该混合合同作为一个整体适用关于金融资产分类的会计准则规定。

若混合合同包含的主合同不属于金融资产，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银行将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合同中分拆，作为单独存在的衍生工具处理。

- (1) 嵌入衍生工具的经济特征和风险与主合同的经济特征及风险不紧密相关。

(2) 与嵌入衍生工具具有相同条款的单独工具符合衍生工具的定义。

(3) 该混合合同不是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

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合同中分拆的，本银行按照适用的会计准则规定对混合合同的主合同进行会计处理。本银行无法根据嵌入衍生工具的条款和条件对嵌入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进行可靠计量的，该嵌入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根据混合合同公允价值和主合同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确定。使用了上述方法后，该嵌入衍生工具在取得日或后续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仍然无法单独计量的，本银行将该混合合同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工具。

5.6 金融资产与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银行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银行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5.7 附回购条件的资产转让

5.7.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根据协议承诺将于未来某确定日期返售的金融资产不在资产负债表内予以确认。买入该等资产所支付的成本 (包括利息)，在资产负债表中作为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列示。买入价与返售价之间的差额在协议期内按实际利率法确认，计入利息收入。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续

5. 金融工具 - 续

5.7 附回购条件的资产转让 - 续

5.7.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根据协议承诺将于未来某确定日期回购的已售出的金融资产不在资产负债表内予以终止确认。出售该等资产所得的款项 (包括利息)，在资产负债表中作为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列示。售价与回购价之间的差额在协议期内按实际利率法确认，计入利息支出。

6. 长期股权投资

6.1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依据

控制是指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方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时，已考虑投资方和其他方持有的被投资单位当期可转换公司债券、当期可执行认股权证等潜在表决权因素。

6.2 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6.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银行对联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联营企业是指本银行能够对其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续

6. 长期股权投资 - 续

6.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 续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银行不一致的，按照本银行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银行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银行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银行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银行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银行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6.4 长期股权投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时，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原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本银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时全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续

7.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是指为提供劳务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银行，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使用寿命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40 年	10%	2.25%
运输设备	5 年	0%-10%	18%-20%
办公设备	5 年	0%-10%	18%-20%
固定资产装修	5 年	0%	20%

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银行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当固定资产处置时或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银行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8.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包括软件等。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调整。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续

9.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预计受益期间分期平均摊销。

10. 抵债资产

抵债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资产负债表日，抵债资产按照账面价值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价值时，对抵债资产计提跌价准备。

抵债资产处置时，取得的处置收入与抵债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抵债资产后转为自用的，按转换日抵债资产的账面余额结转。已计提抵债资产跌价准备的，同时结转跌价准备。

11. 非金融资产减值

本银行在每一个资产负债表日检查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使用权资产及无形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该等资产存在减值迹象，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估计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以单项资产为基础，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则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为资产或者资产组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中的较高者。

如果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按其差额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12. 债务重组

12.1 作为债权人记录债务重组义务

以资产清偿债务的债务重组，初始确认受让的金融资产以外的资产时，以成本计量，其中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包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等其他成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修改其他条款方式的债务重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规定，确认和计量重组债权。

采用多项资产清偿债务或者组合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首先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规定确认和计量受让的金融资产和重组债权，然后按照受让的金融资产以外的各项资产的公允价值比例，对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扣除受让金融资产和重组债权确认金额后的净额进行分配，并以此为基础按照前述方法分别确定各项资产的成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续

13. 预计负债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是本银行承担的现时义务，且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以及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则确认为预计负债。

在资产负债表日，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计量。如果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则以预计未来现金流出折现后的金额确定最佳估计数。

14. 职工薪酬

本银行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本银行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本银行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本银行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在职工为本银行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并确认相应负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银行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银行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本银行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银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15. 一般风险准备

根据财政部颁布的《金融企业准备金计提管理办法》（财金[2012]20 号）及有关规定的要求，金融企业需要根据年末风险资产余额的 1.5% 计提一般准备。提取的一般风险准备作为当期利润分配，并在所有者权益内单独列示。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续

16. 收入确认

收入是本银行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股东权益增加且与股东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

16.1 利息净收入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工具外，所有金融工具的利息收入和支出均采用实际利率法并计入利润表的“利息收入”和“利息支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工具的利息收入在“投资收益”中确认。

16.2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本银行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按照分摊至该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履约义务，是指合同中本银行向客户转让可明确区分商品或服务的承诺。交易价格，是指本银行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但不包含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本银行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间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银行按照履约进度，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1) 客户在本银行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所带来的经济利益；(2) 客户能够控制本银行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3) 本银行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银行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否则，本银行在客户取得相关服务控制权的时点确认收入。

本银行采用产出法确定履约进度，即根据已转移给客户的商品或服务对于客户的价值确定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本银行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合同资产，是指本银行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合同资产的减值适用新金融工具准则。本银行拥有的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

合同负债，是指本银行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义务。

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续

17.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银行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政府补助在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和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和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本银行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本银行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18. 受托业务

本银行的受托业务主要为受托贷款。受托贷款是指由客户（作为委托人）提供资金，由本银行（作为受托人）按照委托人确定的贷款对象、用途、金额、期限、利率而代理发放、监督、使用并由本银行协助收回的贷款，其风险由委托人承担，本银行只收取手续费。受托贷款于表外反映。

19. 所得税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19.1 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

19.2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对于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续

19. 所得税 - 续

19.2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 续

一般情况下所有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但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本银行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本银行确认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银行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于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只有当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本银行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除与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所有者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所有者权益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19.3 所得税的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银行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银行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续

20. 外币业务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日即期汇率或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按年度日平均汇率计算确定。

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该日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因该日的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综合收益的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以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21. 租赁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

在合同开始日，本银行评估该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除非合同条款和条件发生变化，本银行不重新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21.1 本银行作为承租人

21.1.1 租赁的分拆

合同中同时包含一项或多项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本银行将各项单独租赁和非租赁部分进行分拆，按照各租赁部分单独价格及非租赁部分的单独价格之和的相对比例分摊合同对价。

21.1.2 使用权资产

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本银行在租赁期开始日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租赁期开始日，是指出租人提供租赁资产使其可供本银行使用的起始日期。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本银行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 本银行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

本银行参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4 号—固定资产》有关折旧规定，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本银行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使用权资产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续

21. 租赁 - 续

21.1 本银行作为承租人 - 续

21.1.3 租赁负债

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本银行在租赁期开始日按照该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对租赁负债进行初始计量。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银行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租赁付款额是指本银行向出租人支付的与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相关的款项，包括：

- 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本银行合理确定将行使的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
- 租赁期反映出本银行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的，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
- 根据本银行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初始计量时根据租赁期开始日的指数或比率确定。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租赁期开始日后，本银行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的，本银行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调整相应的使用权资产，若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本银行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因租赁期变化或购买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的，本银行按变动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 根据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或者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者比例发生变动，本银行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和原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租赁付款额的变动源自浮动利率变动的，使用修订后的折现率。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续

21. 租赁 - 续

21.1 本银行作为承租人 - 续

21.1.4 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本银行对短期租赁以及低价值资产租赁，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短期租赁，是指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本银行将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1.1.5 租赁变更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银行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 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本银行重新分摊变更后合同的对价，重新确定租赁期，并按照变更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本银行相应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本银行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五、 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所作的重要判断及会计估计所采用的关键假设和不确定因素

本银行在运用附注四所描述的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本银行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银行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作出的。实际的结果可能与本银行的估计存在差异。

本银行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五、 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所作的重要判断及会计估计所采用的关键假设和不确定因素 - 续

会计估计所采用的关键假设和不确定因素

于资产负债表日，会计估计中很可能导致未来期间资产、负债账面价值作出重大调整的关键假设和不确定性主要有：

金融资产的分类

金融资产的分类取决于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

本银行在评估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是否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时，存在以下主要判断：本金是否可能因提前还款等原因导致在存续期内的时间分布或者金额发生变动；利息是否仅包括货币时间价值、信用风险、其他基本借贷风险以及与成本和利润的对价。例如，提前偿付的金额是否仅反映了尚未支付的本金及以未偿付本金为基础的利息，以及因提前终止合同而支付的合理补偿。

本银行确认业务模式的类别，该类别应当反映如何对金融资产组进行管理，以达到特定业务目标。该确认涵盖能够反映所有相关证据的判断，包括如何评估和计量资产绩效、影响资产绩效的风险、以及如何管理资产及资产管理人员如何得到补偿。

信用减值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中使用了复杂的模型和大量的假设，这些模型和假设涉及未来的宏观经济情况和客户的信用行为。根据会计准则的要求对预期信用损失进行计量涉及许多重大判断，具体包括：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本银行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判断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预期信用损失模型中损失准备的确认为阶段一资产采用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阶段二或阶段三资产采用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当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时，资产进入阶段二。在评估资产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时，本银行会考虑定性和定量的合理且有依据的前瞻性信息。

已发生信用减值：在金融工具会计准则下为确定是否发生信用减值时，本银行所采用的界定标准，与内部针对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管理目标保持一致，同时考虑定量、定性指标。本银行评估债务人是否发生信用减值时，主要根据内部评级、逾期天数、偿债能力等。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五、 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所作的重要判断及会计估计所采用的关键假设和不确定因素 - 续

会计估计所采用的关键假设和不确定因素 - 续

信用减值损失的计量 - 续

建立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资产组：当按组合计量预期信用损失时，金融工具按共同风险特征分组。本银行持续评估这些金融工具是否继续保持具有相似的信用风险特征，用以确保一旦信用风险特征发生变化，金融工具将被适当地重分类。这可能会导致新建资产组合或将资产重分类至某个现存资产组合，从而更好地反映这类资产的类似信用风险特征。当信用风险显著增加时，资产从阶段一转入阶段二。同时也发生在当资产仍评估为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时，由于资产组的信用风险不同而导致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不同。

模型和假设的使用：本银行采用不同的模型和假设来评估金融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本银行通过判断来确定每类金融资产的最适用模型，以及确定这些模型所使用的假设，包括信用风险的关键驱动因素相关的假设。

前瞻性信息：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本银行使用了合理且有依据的前瞻性信息，这些信息基于对不同经济驱动因素的未来走势的假设，以及这些经济驱动因素如何相互影响的假设。

违约率：违约率是预期信用风险的重要输入值。违约率是对未来一定时期内发生违约的可能性的估计，其计算涉及历史数据、假设和对未来情况的预期。

违约损失率：违约损失率是对违约产生的损失的估计。它基于合同现金流与借款人预期收到的现金流之间的差异，且考虑了抵押品产生的现金流和整体信用增级。

本银行有关前瞻性信息、预期信用损失信息、违约率信息及违约损失率信息详见附注十四。

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

本银行对没有活跃交易市场的金融工具，通过各种估值方法确定其公允价值。本银行使用的估值方法包括现金流量折现模型分析等。本银行需对诸如自身和交易对手的信用风险、市场波动率和相关性等方面进行估计。这些相关因素假设的变化会对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产生影响。

所得税

本银行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有部分交易其最终的税务处理和计算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部分项目是否能够在税前列支需要政府主管机关的审批。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同最初入账的金额存在差异，则该差异将对其最终认定期间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产生影响。

五、 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所作的重要判断及会计估计所采用的关键假设和不确定因素 - 续

会计估计所采用的关键假设和不确定因素 - 续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在很有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限度内，本银行就所有未利用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所得额发生的时间和金额以及适用的税率，结合税务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的金额。

六、 会计政策变更

1. 新收入准则

本银行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于 2017 年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新收入准则引入了收入确认和计量的 5 步法，并针对特定交易 (或事项) 增加了更多的指引。本银行详细的收入确认和计量的会计政策参见附注四。新收入准则要求首次执行该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 (即 2021 年 1 月 1 日) 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在执行新收入准则时，本银行仅对首次执行日尚未完成的合同的累积影响数进行调整。对于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当年年初之前发生的合同变更，本银行予以简化处理，根据合同变更的最终安排，识别已履行的和尚未履行的履约义务、确定交易价格以及在已履行的和尚未履行的履约义务之间分摊交易价格。执行本准则不会导致本银行收入确认方式发生重大变化，对财务报表影响不重大。

六、 会计政策变更 - 续

2. 新金融工具准则

本银行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于 2017 年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以下简称“新金融工具准则”)。

在金融资产分类与计量方面，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金融资产基于其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及企业管理该等资产的业务模式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三大类别，取消了原金融工具准则中贷款和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分类。权益工具投资一般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也允许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但该指定不可撤销，且在处置时不得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额结转计入当期损益。

在减值方面，新金融工具准则有关减值的要求适用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租赁应收款、合同资产以及特定未提用的贷款承诺和财务担保合同。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采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确认信用损失准备，以替代原先的已发生信用损失模型。新减值模型采用三阶段模型，依据相关项目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是否发生显著增加，信用损失准备按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或者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进行计提。

于 2021 年 1 月 1 日之前的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与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不一致的，本银行按照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要求进行追溯调整。涉及前期比较财务报表数据与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不一致的，本银行不进行调整。金融工具原账面价值和在新金融工具准则施行日的新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 2021 年 1 月 1 日的留存收益或其他综合收益。于 2021 年 1 月 1 日本银行采用新金融工具准则的影响详见下表。

六、 会计政策变更 - 续

2. 新金融工具准则 - 续

2021 年 1 月 1 日首次施行新金融工具准则的影响汇总表										人民币元
项目	按原准则列示的 账面价值	施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影响							按新金融工具准则 列示的账面价值	
		重分类					重新计量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自原分类为 发放贷款和垫款 转入 (注 1)	自原分类为 可供出售金融 资产转入 (注 2)	自原分类为 持有至到期投资 转入 (注 3)	自原分类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 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转入 (注 4)	其他 (注 5)	预期信用 损失 (注 6)	公允价值 变动	2021 年 1 月 1 日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9,898,113,716.30	-	-	-	-	3,254,140.28	-	-	9,901,367,856.58	
存放同业款项	2,079,213,351.81	-	-	-	-	239,284.02	(7,610,797.71)	-	2,071,841,838.12	
拆出资金	6,671,440,200.00	-	-	-	-	94,291,955.21	(24,999,906.85)	-	6,740,732,248.3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贷款和垫款	45,949,768,880.45	(115,707,679.08)	-	-	-	209,442,408.99	(972,602.09)	-	46,042,531,008.2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的贷款和垫款	-	116,732,401.58	-	-	-	-	-	247,357.29	116,979,758.87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699,438,000.00	-	-	-	-	143,596.22	(4,047,706.91)	-	1,695,533,889.3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99,736,800.00	-	-	-	(99,736,800.00)	-	-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4,441,046,125.75	-	(24,441,046,125.75)	-	-	-	-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21,753,846,714.10	-	-	(21,753,846,714.10)	-	-	-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284,081,898.37	119,940,000.00	99,736,800.00	6,732,406.62	-	246,690.00	510,737,794.99	
债权投资	-	-	-	21,633,882,193.68	-	491,146,726.67	(4,557,797.65)	-	22,120,471,122.70	
其他债权投资	-	-	24,156,964,227.38	-	-	443,243,285.16	-	-	24,600,207,512.54	
其他资产 - 其他应收款	881,142,966.01	-	-	-	-	-	(5,444,678.22)	-	875,698,287.79	
其他资产 - 应收利息	1,249,662,978.07	-	-	-	-	(1,248,493,803.17)	-	-	1,169,174.90	
递延所得税资产	190,734,892.86	-	-	-	-	-	22,131,044.40	(123,511.82)	212,742,425.44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284,789,456.95)	-	-	-	-	(1,996,944.44)	-	-	(286,786,401.39)	
拆入资金	(2,724,021,700.00)	-	-	-	-	(33,200,881.37)	-	-	(2,757,222,581.3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	(200,000,000.00)	-	-	-	-	(6,301.37)	-	-	(200,006,301.37)	
吸收存款	(92,870,483,286.81)	-	-	-	-	(591,409,294.83)	-	-	(93,461,892,581.64)	
应付债券	(12,101,008,603.03)	-	-	-	-	(86,579,452.05)	-	-	(12,187,588,055.08)	
其他负债	(855,586,502.98)	-	-	-	-	713,192,874.06	-	-	(142,393,628.92)	
预计负债	-	-	-	-	-	-	(41,915,410.67)	-	(41,915,410.67)	
其他综合收益	180,496,638.11	(1,024,722.50)	(810,465.00)	-	-	-	(11,618,587.36)	(185,517.97)	166,857,345.28	
未分配利润	(2,265,389,356.35)	-	810,465.00	24,520.42	-	-	79,036,443.06	(185,017.50)	(2,185,702,945.37)	

六、 会计政策变更 - 续

2. 新金融工具准则 - 续

注 1：自原分类为发放贷款和垫款转入

2021 年 1 月 1 日，人民币 116,732,401.58 元的以摊余成本计量的贷款和垫款重分类至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贷款和垫款，因为这些贷款和垫款在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和出售金融资产为目标的业务模式中持有，而且其现金流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相关的人民币 1,024,722.50 元预期信用损失调整 2021 年 1 月 1 日其他综合收益。

注 2：自原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转入

2021 年 1 月 1 日，人民币 284,081,898.37 元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重分类至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并计入交易性金融资产科目。因为这些投资的现金流不满足准则修订后的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的条件。相关的人民币 810,465.00 元公允价值收益调整 2021 年 1 月 1 日的其他综合收益和未分配利润。

2021 年 1 月 1 日，人民币 24,156,964,227.38 元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投资重分类至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并计入其他债权投资科目。因为这些投资在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和出售金融资产为目标的业务模式中持有，而且其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注 3：自原分类为持有至到期投资转入

2021 年 1 月 1 日，人民币 119,940,000.00 元的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至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并计入交易性金融资产科目。这些投资的现金流不满足准则修订后的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的条件。相关的人民币 222,169.58 元公允价值收益调整 2021 年 1 月 1 日交易性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和未分配利润。

2021 年 1 月 1 日，人民币 21,633,882,193.68 元的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至摊余成本计量的债务工具投资，并计入债权投资科目。这些投资在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的业务模式中持有，且其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注 4：自原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转入

2021 年 1 月 1 日，人民币 99,736,800.00 元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计入交易性金融资产，该部分投资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出售或是通过短期获利模式管理此等投资组合。

六、 会计政策变更 - 续

2. 新金融工具准则 - 续

注 5：其他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本银行将基于实际利率法计提的金融工具的利息包含在相应金融工具的账面余额中，“应收利息”科目和“应付利息”科目仅反映相关金融工具已到期可收取或应支付但于资产负债表日尚未收到或尚未支付的利息，并于“其他资产”或“其他负债”项目中列示。

注 6：于 2021 年 1 月 1 日，本银行对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及贷款承诺等项目根据原金融工具准则确认的损失准备及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确认的预计负债与根据新金融工具准则确认的信用损失准备的调节情况详见下表。

项目	按原准则确认 的减值准备 人民币元	重分类 人民币元	重新计量 预期损失准备 人民币元	按新金融工具准则 确认的损失准备 人民币元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贷款和垫款	877,387,973.87	(1,024,722.50)	972,602.09	877,335,853.4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的贷款和垫款	-	1,024,722.50	-	1,024,722.50
其他债权投资	-	-	15,833,024.00	15,833,024.00
债权投资	-	-	4,557,797.65	4,557,797.65
存放同业和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	-	7,610,797.71	7,610,797.71
拆出资金	-	-	24,999,906.85	24,999,906.8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4,047,706.91	4,047,706.91
其他资产 - 其他应收款	-	-	5,444,678.22	5,444,678.22
预计负债	-	-	41,915,410.67	41,915,410.67
合计	877,387,973.87	-	105,381,924.10	982,769,897.97

六、 会计政策变更 - 续

2. 新金融工具准则 - 续

于 2021 年 1 月 1 日，本银行首次施行上述新金融工具准则对本银行资产、负债和所有者权益的影响汇总如下：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元	施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影响 人民币元	2021 年 1 月 1 日 人民币元
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9,898,113,716.30	3,254,140.28	9,901,367,856.58
存放同业款项	2,079,213,351.81	(7,371,513.69)	2,071,841,838.12
拆出资金	6,671,440,200.00	69,292,048.36	6,740,732,248.3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699,438,000.00	(3,904,110.69)	1,695,533,889.31
发放贷款和垫款	45,949,768,880.45	209,741,886.69	46,159,510,767.14
金融投资：			
交易性金融资产	-	510,737,794.99	510,737,794.99
债权投资	-	22,120,471,122.70	22,120,471,122.70
其他债权投资	-	24,600,207,512.54	24,600,207,512.5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99,736,800.00	(99,736,800.00)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4,441,046,125.75	(24,441,046,125.75)	-
持有至到期投资	21,753,846,714.10	(21,753,846,714.10)	-
递延所得税资产	190,734,892.86	22,007,532.58	212,742,425.44
其他资产	2,150,231,779.10	(1,253,938,481.39)	896,293,297.71
资产总计	114,933,570,460.37	(24,131,707.48)	114,909,438,752.89
负债：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284,789,456.95	1,996,944.44	286,786,401.39
拆入资金	2,724,021,700.00	33,200,881.37	2,757,222,581.3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	200,000,000.00	6,301.37	200,006,301.37
吸收存款	92,870,483,286.81	591,409,294.83	93,461,892,581.64
预计负债	不适用	41,915,410.67	41,915,410.67
应付债券	12,101,008,603.03	86,579,452.05	12,187,588,055.08
其他负债	855,586,502.98	(713,192,874.06)	142,393,628.92
负债合计	109,035,889,549.77	41,915,410.67	109,077,804,960.44
所有者权益：			
其他综合收益	(180,496,638.11)	13,639,292.83	(166,857,345.28)
未分配利润	2,265,389,356.35	(79,686,410.98)	2,185,702,945.37
所有者权益合计	2,084,892,718.24	(66,047,118.15)	2,018,845,600.0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11,120,782,268.01	(24,131,707.48)	111,096,650,560.53

六、 会计政策变更 - 续

3. 新租赁准则

本银行自 2021 年 1 月 1 日 (“首次执行日”) 起执行财政部于 2018 年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 - 租赁》(以下简称 “新租赁准则” , 修订前的租赁准则简称 “原租赁准则”)。新租赁准则完善了租赁的定义, 增加了租赁的识别、分拆和合并等内容; 取消承租人经营租赁和融资租赁的分类, 要求在租赁期开始日对所有租赁 (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 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并分别确认折旧和利息费用; 改进了承租人对租赁的后续计量, 增加了选择权重估和租赁变更情形下的会计处理; 并增加了相关披露要求。本银行修订后的作为承租人对租赁的确认和计量的会计政策参见附注四。

对于首次执行日前已存在的合同, 本银行在 2021 年 1 月 1 日选择不重新评估其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本银行作为承租人

本银行根据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的累积影响数, 调整首次执行日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 不调整可比期间信息。

对于 2021 年 1 月 1 日前的除低价值租赁外的经营租赁, 本银行根据每项租赁选择采用下列一项或多项简化处理:

- 将于 2021 年 1 月 1 日后 12 个月内完成的租赁, 作为短期租赁处理;
- 计量租赁负债时, 具有相似特征的租赁采用同一折现率;
- 使用权资产的计量不包含初始直接费用;
- 存在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 本银行根据 2021 年 1 月 1 日前选择权的实际行使及其他最新情况确定租赁期;
- 2021 年 1 月 1 日之前发生租赁变更的, 本银行根据租赁变更的最终安排进行会计处理。

于 2021 年 1 月 1 日, 本银行因执行新租赁准则而做了如下调整:

- 对于 2021 年 1 月 1 日前的经营租赁, 本银行在 2021 年 1 月 1 日根据剩余租赁付款额按 2021 年 1 月 1 日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折现的现值计量租赁负债, 并根据每项租赁选择按照租赁负债相等的金额 (根据预付租金进行必要调整) 计量使用权资产。

本银行于 2021 年 1 月 1 日确认租赁负债人民币 79,416,292.39 元, 使用权资产人民币 81,773,169.01 元。对于 2021 年 1 月 1 日前的经营租赁, 本银行采用 2021 年 1 月 1 日增量借款利率折现后的现值计量租赁负债, 该等增量借款利率的加权平均值为 3.34%。

六、 会计政策变更 - 续

3. 新租赁准则 - 续

本银行作为承租人 - 续

执行新租赁准则对本银行 2021 年 1 月 1 日资产负债表相关项目的影响列示如下:

	2020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元	调整 人民币元	2021 年 1 月 1 日 人民币元
资产:			
使用权资产	不适用	81,773,169.01	81,773,169.01
其他资产 - 预付租金	2,356,876.62	(2,356,876.62)	-
负债:			
租赁负债	不适用	79,416,292.39	79,416,292.39

本银行于 2021 年 1 月 1 日确认的租赁负债与 2020 年度财务报表中披露的重大经营租赁承诺的差额信息如下:

	2021 年 1 月 1 日 人民币元
2020 年 12 月 31 日不可撤销经营租赁承诺 (含增值税)	112,079,551.68
减: 确认豁免 - 短期租赁	24,463,092.22
确认豁免 - 低价值资产租赁	180,915.28
新租赁准则下的租赁付款额 (未经折现)	87,435,544.18
减: 增值税	4,364,342.70
按增量借款利率折现的租赁负债	79,416,292.39
2021 年 1 月 1 日租赁负债	79,416,292.39

六、 会计政策变更 - 续

3. 新租赁准则 - 续

本银行作为承租人 - 续

2021 年 1 月 1 日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构成如下：

	2021 年 1 月 1 日 人民币元
新租赁准则确认的经营租赁使用权资产	79,416,292.39
加：预付租赁款重分类	2,356,876.62
2021 年 1 月 1 日使用权资产账面净额	81,773,169.01
使用权资产按类型分类如下	
- 房屋建筑物	76,281,186.33
- 电子设备	5,110,673.52
- 运输设备及其他	381,309.16

七、 税项

所得税

本银行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25%。

增值税

应纳增值税为销项税额减可抵扣进项税后的余额，销项税额按根据相关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额的 6% 计算。

附加税费

本银行根据各地当地税务机关的要求缴纳增值税附加税费。

八、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1.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年末余额 人民币元	上年年末余额 人民币元
库存现金	6,278,229.74	9,785,391.65
存放中央银行法定准备金	7,921,327,912.16	7,867,391,444.46
存放中央银行外汇风险准备金	-	392,314,611.36
存放中央银行的其他款项	1,094,581,761.81	1,628,622,268.83
应计利息	2,455,569.59	不适用
合计	9,024,643,473.30	9,898,113,716.30

存款准备金按中国人民银行的有关规定缴存。人民币业务存款准备金根据旬末各有关存款和保证金科目日终余额的算术平均值为基数缴存，境外存放人民币存款准备金根据上季境外人民币存放日终余额的算术平均值为基数缴存，缴存比率为 8%(2020 年 12 月 31 日：10%)。外币业务存款准备金按月末各有关存款和保证金科目余额的 9% 缴存 (2020 年 12 月 31 日：5%)，外币存款准备金不计利息。

外汇风险准备金按照中国人民银行于 2015 年 8 月 31 日发出的《关于加强远期售汇宏观审慎管理的通知》缴存。外汇风险准备金按照本行远期售汇 (含期权和掉期) 签约额的 20% 缴存。根据《中国人民银行关于调整外汇风险准备金政策的通知》(银发 [2020]237 号)，自 2020 年 10 月 12 日起，将远期售汇业务的外汇风险准备金率由 20% 调整为零，在此时点之前发送的相关业务仍按照《中国人民银行关于调整外汇风险准备金政策的通知》(银发 [2018]190 号) 的规定交存外汇风险准备金。

2. 存放同业款项

	年末余额 人民币元	上年年末余额 人民币元
存放境内同业	5,802,519,499.40	1,430,020,565.59
存放境外同业	136,663,822.60	649,192,786.22
应计利息	143,215.89	不适用
小计	5,939,326,537.89	2,079,213,351.81
减：损失准备	4,475,521.64	不适用
合计	5,934,851,016.25	2,079,213,351.81

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银行受限制的保证金存款计人民币 627,689,372.19 元 (2020 年 12 月 31 日：907,930,030.34 元)。

八、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3. 拆出资金

	年末余额 人民币元	上年年末余额 人民币元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拆出资金	10,494,498,400.00	6,671,440,200.00
应计利息	26,230,474.54	不适用
减：损失准备	8,787,266.72	不适用
小计	10,511,941,607.82	6,671,440,2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拆出资金	6,281,271,000.00	-
应计利息	11,306,443.04	不适用
小计	6,292,577,443.04	-
合计	16,804,519,050.86	6,671,440,200.00

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银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拆出资金的损失准备为人民币 6,613,714.75 元。

	年末余额 人民币元	上年年末余额 人民币元
按交易对手性质分析		
拆放境内同业	14,225,489,400.00	6,671,440,200.00
拆放境外同业	2,550,280,000.00	-
应计利息	37,536,917.58	不适用
小计	16,813,306,317.58	6,671,440,200.00
减：损失准备	8,787,266.72	不适用
合计	16,804,519,050.86	6,671,440,200.00

八、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3. 拆出资金 - 续

损失 / 减值准备变动情况	年末余额 人民币元
上年年末余额	-
会计政策变更影响	24,999,906.85
本年年初余额	24,999,906.85
本年转回	(16,041,163.74)
汇率变动	(171,476.39)
本年年末余额	8,787,266.72

2021 年度，本银行拆出资金均划分为第一阶段且未发生阶段变动。

4. 衍生金融工具

类别	年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		
	名义金额 人民币元	资产 人民币元	负债 人民币元	名义金额 人民币元	资产 人民币元	负债 人民币元
利率衍生工具						
- 利率掉期合约	58,968,352,879.00	17,614,509.39	24,860,570.14	30,910,580,012.00	6,862,135.70	3,411,840.83
货币衍生工具						
- 远期外汇合约	2,413,080,324.96	19,239,075.62	3,389,558.98	593,252,967.06	17,911,680.27	5,163,838.55
- 外汇掉期合约	169,731,271,399.15	473,181,149.54	541,575,607.60	193,517,104,717.49	308,936,449.32	1,070,394,916.39
- 外汇期权合约	-	-	-	4,170,597,171.00	127,974,643.43	1,239,145.46
- 信用风险						
缓释工具	10,000,000.00	-	13,539.73	-	-	-
合计	231,122,704,603.11	510,034,734.55	569,839,276.45	229,191,534,867.55	461,684,908.72	1,080,209,741.23

八、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年末余额 人民币元	上年年末余额 人民币元
金融机构债券	990,511,470.00	1,699,438,000.00
应计利息	171,121.78	不适用
小计	990,682,591.78	1,699,438,000.00
减：信用损失准备	891,614.33	不适用
合计	989,790,977.45	1,699,438,000.00

6. 发放贷款和垫款

6.1 贷款和垫款的分类

	年末余额 人民币元	上年年末余额 人民币元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贷款和垫款总额	52,565,183,085.87	46,827,156,854.32
应计利息	179,320,724.46	不适用
小计	52,744,503,810.33	46,827,156,854.32
减：损失准备	818,014,991.89	877,387,973.87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贷款和垫款账面价值	51,926,488,818.44	45,949,768,880.4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贷款和垫款	856,864,226.44	不适用
合计	52,783,353,044.88	45,949,768,880.45

八、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6. 发放贷款和垫款 - 续

6.1 贷款和垫款的分类 - 续

6.1.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贷款和垫款

	年末余额 人民币元	上年年末余额 人民币元
个人贷款和垫款		
- 住房按揭贷款	6,856,735,651.54	3,781,623,444.15
- 经营性贷款	8,074,918,489.32	1,481,227,373.50
- 信用卡	79,010,809.96	10,441,764.66
- 其他	10,267,720,259.75	6,667,799,766.99
小计	25,278,385,210.57	11,941,092,349.30
企业贷款和垫款		
- 贷款	26,884,064,234.10	34,385,751,438.72
- 贴现	-	129,903,253.18
- 应收及应付账款融资	275,938,090.19	186,600,738.51
- 押汇	-	25,517,568.22
- 保理	128,946,076.16	135,240,826.17
- 福费廷	8,031,469.29	37,065,000.00
小计	27,296,979,869.74	34,900,078,824.80
贷款和垫款本金	52,575,365,080.31	46,841,171,174.10
应计利息	179,320,724.46	不适用
加：利息调整	(10,181,994.44)	(14,014,319.78)
贷款和垫款总额	52,744,503,810.33	46,827,156,854.32
减：损失准备	818,014,991.89	877,387,973.87
其中：阶段一（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438,461,597.14	不适用
阶段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137,369,936.37	不适用
阶段三（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 已减值）	242,183,458.38	不适用
个别方式评估	不适用	248,357,820.80
组合方式评估	不适用	629,030,153.07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贷款和垫款账面价值	51,926,488,818.44	45,949,768,880.45

八、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6. 发放贷款和垫款 - 续

6.1 贷款和垫款的分类 - 续

6.1.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贷款和垫款：

	年末余额 人民币元	上年年末余额 人民币元
企业贷款和垫款		
- 贴现	856,864,226.44	不适用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贷款和垫款的账面价值	856,864,226.44	不适用

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银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贷款和垫款的减值准备为人民币 8,568,028.75 元。

6.2 贷款和垫款按行业分布情况 (不含应计利息)

行业分布	年末余额 人民币元	比例 (%)	上年年末余额 人民币元	比例 (%)
个人贷款	25,268,203,216.13	47.31	11,927,078,029.52	25.46
批发和零售业	7,056,910,584.77	13.22	7,710,128,706.90	16.46
制造业	4,374,655,744.52	8.19	4,280,491,926.71	9.14
金融保险业	3,778,013,857.22	7.07	4,160,809,777.60	8.89
建筑业	3,740,064,632.27	7.00	4,760,099,926.62	10.17
水利、环境业	2,462,334,284.67	4.61	4,630,111,666.67	9.89
房地产业	2,254,134,518.53	4.22	3,815,849,975.59	8.15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1,287,089,250.36	2.41	1,622,935,811.94	3.47
信息传输、计算机业	677,720,417.03	1.27	716,652,083.33	1.53
交通运输业	295,396,583.17	0.55	366,143,805.65	0.78
电力、燃气及水业	280,337,083.37	0.52	681,357,500.00	1.46
农牧业、渔业	157,375,066.79	0.29	353,213,188.49	0.75
卫生、社保和福利	78,769,583.31	0.15	556,837,864.45	1.19
住宿和餐饮业	73,096,500.99	0.14	37,298,011.43	0.08
科研、技术服务业	71,743,779.00	0.13	82,563,348.95	0.18
教育业	29,130,528.97	0.05	94,300,015.56	0.20
居民和其他服务业	18,231,666.78	0.03	10,613,750.02	0.02
文体和娱乐业	15,740,173.04	0.03	179,072,911.99	0.38
其他	1,503,099,841.39	2.81	841,598,552.90	1.80
贷款和垫款总额	53,422,047,312.31	100.00	46,827,156,854.32	100.00

八、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6. 发放贷款和垫款 - 续

6.3 贷款和垫款按地区分布情况 (不含应计利息)

地区分布	年末余额 人民币元	比例 (%)	上年年末余额 人民币元	比例 (%)
华东地区	12,496,755,106.50	23.39	15,356,031,861.15	32.79
华中地区	3,632,653,621.44	6.80	4,540,566,410.78	9.70
西南地区	3,292,834,096.89	6.16	5,479,079,755.25	11.70
华北地区	3,268,290,047.87	6.12	3,834,480,287.06	8.19
华南地区	2,454,795,769.42	4.60	1,963,363,539.57	4.19
西北地区	1,722,405,240.55	3.22	2,662,664,287.00	5.69
其他地区	1,286,110,213.51	2.41	1,063,892,683.99	2.27
个人贷款	25,268,203,216.13	47.30	11,927,078,029.52	25.47
贷款和垫款总额	53,422,047,312.31	100.00	46,827,156,854.32	100.00

注：华东地区包括：山东省、江苏省、江西省、浙江省、安徽省、福建省、上海市；
西南地区包括：重庆市、四川省、贵州省；
华中地区包括：河南省、湖北省；
华北地区包括：北京市、天津市、河北省、山西省、内蒙古自治区；
西北地区包括：陕西省、甘肃省、青海省、新疆维吾尔自治区；
华南地区包括：广东省；
其他地区包括上述省市以外其他地区。

6.4 贷款和垫款按合同约定期限及担保方式分布情况 (不含应计利息)

	年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1 年以内 (含 1 年) 人民币元	1 年至 5 年 (含 5 年) 人民币元	5 年以上 人民币元	合计 人民币元	1 年以内 (含 1 年) 人民币元	1 年至 5 年 (含 5 年) 人民币元	5 年以上 人民币元	合计 人民币元
信用贷款	15,793,677,986.03	6,762,988,505.93	13,862,307.83	22,570,528,799.79	21,381,970,939.05	5,719,681,423.68	3,349,577.53	27,105,001,940.26
保证贷款	11,456,004,458.71	2,303,862,478.42	50,682,937.99	13,810,549,875.12	2,658,350,887.02	868,639,820.59	-	3,526,990,707.61
附担保物贷款	3,292,432,371.80	5,010,786,569.63	7,880,885,469.53	16,184,104,410.96	4,595,715,891.66	6,465,035,608.94	5,004,509,452.67	16,065,260,953.27
其中 抵押贷款	722,833,350.45	3,393,964,904.09	7,880,885,469.53	11,997,683,724.07	1,442,251,029.63	4,777,046,854.49	5,004,509,452.67	11,223,807,336.79
质押贷款	2,569,599,021.35	1,616,821,665.54	-	4,186,420,686.89	3,153,464,862.03	1,687,988,754.45	-	4,841,453,616.48
贴现	856,864,226.44	-	-	856,864,226.44	129,903,253.18	-	-	129,903,253.18
贷款和垫款总额	31,398,979,042.98	14,077,637,553.98	7,945,430,715.35	53,422,047,312.31	28,765,940,970.91	13,053,356,853.21	5,007,859,030.20	46,827,156,854.32

八、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6. 发放贷款和垫款 - 续

6.5 逾期贷款的情况 (不含应计利息)

项目	年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逾期 1 天	逾期 90 天	逾期 360 天	逾期 3 年以上	合计	逾期 1 天	逾期 90 天	逾期 360 天	逾期 3 年以上	合计
	至 90 天	至 360 天	至 3 年			至 90 天	至 360 天	至 3 年		
	(含 90 天)	(含 360 天)	(含 3 年)			(含 90 天)	(含 360 天)	(含 3 年)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信用贷款	93,943,052.53	28,978,424.11	51,391,797.29	-	174,313,273.93	11,276,915.66	68,473,585.46	100,535,232.08	13,170,851.60	193,456,584.80
保证贷款	231,109,084.75	123,968,556.84	77,217,135.03	-	432,294,776.62	16,989,997.84	11,926,753.92	8,016,384.72	-	36,933,136.48
附担保物贷款	4,644,155.08	1,981,428.40	7,557,308.74	17,420,928.46	31,603,820.68	19,452,939.37	8,647,330.63	4,713,586.96	84,336,100.42	117,149,957.38
其中 抵押贷款	4,644,155.08	1,981,428.40		17,420,928.46	24,046,511.94	13,582,939.37	-	1,993,586.96	84,336,100.42	99,912,626.75
质押贷款	-	-	7,557,308.74	-	7,557,308.74	5,870,000.00	8,647,330.63	2,720,000.00	-	17,237,330.63
合计	329,696,292.36	154,928,409.35	136,166,241.06	17,420,928.46	638,211,871.23	47,719,852.87	89,047,670.01	113,265,203.76	97,506,952.02	347,539,678.66

6.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贷款和垫款账面余额及预期信用损失变动情况

6.6.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贷款和垫款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项目	本年度			
	阶段一 (12 个月预期 信用损失) 人民币元	阶段二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 人民币元	阶段三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 - 已减值) 人民币元	合计 人民币元
年初余额	45,930,708,328.87	681,512,527.33	307,646,005.53	46,919,866,861.73
转移：				
- 至阶段一	1,976,904.76	(1,976,904.76)	-	-
- 至阶段二	(605,626,851.70)	606,310,403.20	(683,551.50)	-
- 至阶段三	(8,498,614.43)	(3,664,068.88)	12,162,683.31	-
本年发生净额	6,035,911,018.85	(183,880,231.89)	146,517,078.88	5,998,547,865.84
本年核销	-	-	(129,354,648.21)	(129,354,648.21)
汇率差异	(44,379,417.79)	-	(176,851.24)	(44,556,269.03)
年末余额	51,310,091,368.56	1,098,301,725.00	336,110,716.77	52,744,503,810.33

八、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6. 发放贷款和垫款 - 续

6.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贷款和垫款账面余额及预期信用损失变动情况 - 续

6.6.2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贷款和垫款预期信用损失变动情况

项目	本年度			
	阶段一 (12 个月预期 信用损失) 人民币元	阶段二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 人民币元	阶段三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 - 已减值) 人民币元	合计 人民币元
年初余额	613,779,023.62	50,843,371.90	212,713,457.94	877,335,853.46
转移：				
- 至阶段一	49,286.77	(49,286.77)	-	-
- 至阶段二	(7,466,945.69)	7,637,894.73	(170,949.04)	-
- 至阶段三	(243,847.22)	(95,044.95)	338,892.17	-
本年计提 /(转回)	(167,501,092.80)	79,033,001.46	155,646,723.39	67,178,632.05
本年核销	-	-	(129,354,648.21)	(129,354,648.21)
核销后收回	-	-	3,169,148.25	3,169,148.25
汇率差异	(154,827.54)	-	(159,166.12)	(313,993.66)
年末余额	438,461,597.14	137,369,936.37	242,183,458.38	818,014,991.89

6.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贷款和垫款预期信用损失变动情况

	本年度 人民币元
上年年末余额	-
会计政策变更影响	1,024,722.50
本年年初余额	1,024,722.50
本年计提	7,543,306.25
本年年末余额	8,568,028.75

2021 年度，本银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贷款和垫款均划分为第一阶段且未发生阶段变动。

八、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6. 发放贷款和垫款 - 续

6.8 贷款损失准备

	上年度		
	个别方式评估 人民币元	组合方式评估 人民币元	合计 人民币元
上年年末余额	285,395,236.12	411,239,351.82	696,634,587.94
本年计提	15,578,070.09	218,421,930.32	234,000,000.41
本年核销	(58,285,020.64)	-	(58,285,020.64)
核销后收回	5,697,730.85	-	5,697,730.85
汇率差异	(28,195.62)	(631,129.07)	(659,324.69)
年末余额	248,357,820.80	629,030,153.07	877,387,973.87

7. 交易性金融资产

	年末余额 人民币元
金融机构债券	104,543,395.89
资产支持证券	211,484,413.91
信托受益权	29,670,770.61
股权	10,390,880.00
合计	356,089,460.41

8. 债权投资

	年末余额 人民币元
政府债券	12,198,412,495.55
金融机构债券	11,217,649,227.38
公司债券	177,900,367.46
小计	23,593,962,090.39
加：应计利息	440,999,501.38
减：损失准备	11,715,223.69
其中：阶段一（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11,715,223.69
合计	24,023,246,368.08

八、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8. 债权投资 - 续

债权投资损失准备变动情况：

	本年度 人民币元
上年年末余额	-
会计政策变更影响	4,557,797.65
本年年初余额	4,557,797.65
本年计提	7,157,962.66
汇率差异	(536.62)
本年年末余额	11,715,223.69

2021 年度，本银行债权投资均划分为第一阶段且未发生阶段变动。

9. 其他债权投资

	年末余额 人民币元
政府债券	10,084,805,097.42
金融机构债券	10,251,478,904.67
公司债券	3,441,663,049.37
同业存单	9,880,760.00
资产支持证券	589,237,537.65
应计利息	342,083,098.62
合计	24,719,148,447.73

其他债权投资损失准备变动情况：

	年末数 人民币元
上年年末余额	-
会计政策变更影响	15,833,024.00
本年年初余额	15,833,024.00
本年转回	(5,881,316.24)
汇率差异	(120,863.38)
本年年末余额	9,830,844.38

2021 年度，本银行其他债权投资均划分为第一阶段且未发生阶段变动。

八、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1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上年年末余额 人民币元
资产支持证券	99,736,800.00

1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上年年末余额 人民币元
政府债券	11,436,598,956.00
金融机构债券	10,187,560,251.98
公司债券	2,237,604,160.65
同业存单	-
资产支持证券	539,120,238.75
信托受益权	29,771,638.37
股权	10,390,880.00
合计	24,441,046,125.75

12. 持有至到期投资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价值 人民币元	公允价值 人民币元
政府债券	8,727,402,594.64	8,656,299,114.00
金融机构债券	12,896,566,443.89	13,039,272,810.00
公司债	129,877,675.57	132,167,620.00
合计	21,753,846,714.10	21,827,739,544.00

八、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13. 长期股权投资

本银行对联营企业投资列示如下：

联营企业名称	核算方法	初始投资成本 人民币元	2021年1月1日 人民币元	本年变动	2021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持股比例 (%)
四川省唯品富邦消费金融有限公司	权益法	125,000,000.00	-	新增投资 人民币元 权益法核算的亏损 人民币元	100,490,764.92	25

本银行于 2021 年 2 月 18 日向四川省唯品富邦消费金融有限公司出资人民币 125,000,000 元，持股比例 25%，表决权比例 25%。根据《四川省唯品富邦消费金融有限公司章程》，本银行有权向四川省唯品富邦消费金融有限公司董事会提名 1 名董事，可实施重大影响，按照权益法核算。四川省唯品富邦消费金融有限公司成立日期为 2021 年 10 月 19 日。

14. 固定资产

	房屋建筑物 人民币元	运输设备 人民币元	办公设备 人民币元	固定资产装修 人民币元	合计 人民币元
原值					
上年年末余额	1,253,622,646.66	3,286,270.76	185,020,189.85	62,095,261.12	1,504,024,368.39
本年增加	-	-	30,770,362.89	1,635,260.87	32,405,623.76
本年减少	-	-	1,340,232.73	3,735,000.00	5,075,232.73
本年转入	-	-	405,460.98	-	405,460.98
年末余额	1,253,622,646.66	3,286,270.76	214,855,780.99	59,995,521.99	1,531,760,220.40
累计折旧					
上年年末余额	229,851,695.41	2,372,102.99	127,705,725.13	58,399,599.10	418,329,122.63
本年计提额	28,206,533.76	180,807.96	16,292,886.62	1,654,036.80	46,334,265.14
本年减少额	-	-	1,123,441.34	3,735,000.00	4,858,441.34
本年转入	-	-	141,697.88	-	141,697.88
年末余额	258,058,229.17	2,552,910.95	143,016,868.29	56,318,635.90	459,946,644.31
净额					
上年年末余额	1,023,770,951.25	914,167.77	57,314,464.72	3,695,662.02	1,085,695,245.76
年末余额	995,564,417.49	733,359.81	71,838,912.70	3,676,886.09	1,071,813,576.09

八、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15. 使用权资产

	房屋及建筑物 人民币元	运输设备及其他 人民币元	合计 人民币元
原值			
上年年末数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加：会计政策变更	76,281,186.33	5,491,982.68	81,773,169.01
年初数	76,281,186.33	5,491,982.68	81,773,169.01
本年增加	120,842,415.64	4,791,284.46	125,633,700.10
本年减少	-	78,404.02	78,404.02
年末数	197,123,601.97	10,204,863.12	207,328,465.09
累计折旧			
年初数	-	-	-
本年计提	46,291,269.01	3,103,315.56	49,394,584.57
本年减少	-	19,601.00	19,601.00
年末数	46,291,269.01	3,083,714.56	49,374,983.57
净值			
上年年末数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年末数	150,832,332.96	7,121,148.56	157,953,481.52

八、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16. 无形资产

	软件 人民币元
原值	
上年年末余额	184,465,794.56
本年增加	25,974,822.47
本年转出	405,460.98
年末余额	210,035,156.05
累计摊销	
上年年末余额	88,768,611.87
本年计提额	28,135,810.72
本年转出	141,697.88
年末余额	116,762,724.71
净值	
上年年末余额	95,697,182.69
年末余额	93,272,431.34

八、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17. 递延所得税资产

(1) 按总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年末余额 人民币元	上年年末余额 人民币元	年末余额 人民币元	上年年末余额 人民币元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	263,200.00	-	65,800.00
同业及表外资产损失准备	18,293,386.50	-	4,573,346.63	-
债权投资减值准备	11,715,223.69	-	2,928,805.92	-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09,459,681.66	-	27,364,920.42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	240,662,184.16	-	60,165,546.05
衍生金融工具公允价值变动	40,669,149.12	-	10,167,287.28	-
应付奖金	115,123,774.74	129,474,994.00	28,780,943.69	32,368,748.52
贷款损失准备	285,063,087.79	410,612,847.08	71,265,771.95	102,653,211.77
已核销但尚未通过税务局 批准的贷款损失准备	21,604,789.08	21,604,789.08	5,401,197.27	5,401,197.27
其他	13,360,972.21	16,144,829.33	3,340,243.05	4,036,207.33
合计	615,290,064.79	818,762,843.65	153,822,516.21	204,690,710.94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年末余额 人民币元	上年年末余额 人民币元	年末余额 人民币元	上年年末余额 人民币元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7,294,561.03	-	1,823,640.26	-
衍生金融工具公允价值变动	-	55,823,272.33	-	13,955,818.08
合计	7,294,561.03	55,823,272.33	1,823,640.26	13,955,818.08

(2) 按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年末余额 人民币元	上年年末余额 人民币元
递延所得税资产	153,822,516.21	204,690,710.94
递延所得税负债	1,823,640.26	13,955,818.08
净额	151,998,875.95	190,734,892.86

(3) 根据对未来经营的预期，本银行认为在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因此确认相关递延所得税资产。

八、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18. 其他资产

		年末余额 人民币元	上年年末余额 人民币元
应收利息	(1)	23,100,008.11	1,249,662,978.07
其他应收款	(2)	498,449,232.42	881,142,966.01
长期待摊费用	(3)	12,337,318.91	20,477,689.82
待处理抵债资产	(4)	19,200,000.00	19,200,000.00
应退企业所得税		-	41,692,843.38
其他资产总额		553,086,559.44	2,212,176,477.28
减：损失准备		11,299,582.09	61,944,698.18
其中：其他资产减值准备		-	54,744,698.18
待处理抵债资产减值准备		7,200,000.00	7,200,000.00
其他应收款减值准备		4,099,582.09	不适用
其他资产账面价值		541,786,977.35	2,150,231,779.10

(1)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按性质列示

	年末余额 人民币元	上年年末余额 人民币元
发放贷款和垫款应收利息	13,229,563.66	210,611,583.91
存放同业款项及拆出资金应收利息	9,870,444.45	97,785,379.5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及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利息	-	941,122,418.43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应收利息	-	143,596.22
合计	23,100,008.11	1,249,662,978.07

八、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18. 其他资产 - 续

(1) 应收利息 - 续

2) 根据《商业银行信息披露办法》(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令 2007 年第 7 号) 相关要求，本银行应收利息及应计利息按变动列示如下：

	本年度 人民币元	上年度 人民币元
上年年末余额	1,249,662,978.07	922,762,521.54
本年计提数	5,107,962,284.45	4,363,664,080.22
本年收回数	(5,331,450,268.32)	(4,036,046,816.94)
汇率差异	(364,836.79)	(716,806.75)
年末余额	1,025,810,157.41	1,249,662,978.07

(2) 其他应收款

按账龄列示如下

	年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金额 人民币元	比例 (%)	坏帐准备 人民币元	账面价值 人民币元	金额 人民币元	比例 (%)	坏帐准备 人民币元	账面价值 人民币元
1 年以内	463,718,887.46	93.03	1,565,335.02	462,153,552.44	845,125,609.73	95.91	45,799,868.85	799,325,740.88
1~2 年	10,693,278.82	2.15	91,064.54	10,602,214.28	16,698,107.15	1.90	8,944,829.33	7,753,277.82
2 年以上	24,037,066.14	4.82	2,443,182.53	21,593,883.61	19,319,249.13	2.19	-	19,319,249.13
合计	498,449,232.42	100.00	4,099,582.09	494,349,650.33	881,142,966.01	100.00	54,744,698.18	826,398,267.83

注：账龄在 2 年以上的主要是存出保证金、预付项目款、预付律师费、诉讼费等。

八、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18. 其他资产 - 续

(2) 其他应收款 - 续

按性质列示如下

	年末余额 人民币元	上年年末余额 人民币元
存出保证金	18,552,638.85	18,226,670.22
预付账款	40,770,805.06	25,306,355.34
应收客户账款	148,703,408.95	3,654,288.59
应收外汇询价保证金	113,586,515.42	766,055,627.05
待摊费用	1,091,074.41	2,897,337.82
即期外汇买卖期收款项	4,648.82	639,056.30
应收同业款项	-	54,744,698.18
清算款项	173,028,420.52	2,133,294.08
其他	2,711,720.39	7,485,638.43
合计	498,449,232.42	881,142,966.01
减：减值准备	4,099,582.09	54,744,698.18
账面价值	494,349,650.33	826,398,267.83

	其他应收款减值 人民币元
上年年末余额	54,744,698.18
会计政策变更影响	5,444,678.22
本年年初余额	60,189,376.40
本年计提	116,123,445.00
本年核销	(172,160,493.74)
汇率变动	(52,745.57)
年末余额	4,099,582.09

八、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18. 其他资产 - 续

(3) 长期待摊费用

	房租及装修费 人民币元	其他 人民币元	合计 人民币元
上年年末余额	18,352,690.05	2,124,999.77	20,477,689.82
本年增加	1,723,080.55	800,000.00	2,523,080.55
本年减少	41,100.06	-	41,100.06
本年摊销	10,122,351.36	500,000.04	10,622,351.40
年末余额	9,912,319.18	2,424,999.73	12,337,318.91

(4) 待处理抵债资产

	年末余额及上年年末余额 人民币元
房屋及建筑物	19,200,000.00
减：抵债资产减值准备	7,200,000.00
抵债资产净值	12,000,000.00
	抵债资产减值准备 人民币元
上年年末余额	7,200,000.00
本年计提	-
年末余额	7,200,000.00

八、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19.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年末余额 人民币元	上年年末余额 人民币元
同业存放款项		
境内同业存款	2,885,810,797.05	240,697,301.49
境外同业存款	29,668,369.10	28,540,653.36
小计	2,915,479,166.15	269,237,954.85
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境内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45,439,822.94	15,551,502.10
应计利息	9,149,967.62	不适用
合计	2,970,068,956.71	284,789,456.95

20. 拆入资金

	年末余额 人民币元	上年年末余额 人民币元
拆入境内同业	3,584,284,750.00	1,941,033,700.00
拆入境外同业	159,392,500.00	782,988,000.00
应计利息	10,970,856.51	不适用
合计	3,754,648,106.51	2,724,021,700.00

2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年末余额 人民币元	上年年末余额 人民币元
政府债券	760,000,000.00	200,000,000.00
金融机构债券	1,447,350,000.00	-
应计利息	1,067,552.98	不适用
合计	2,208,417,552.98	200,000,000.00

八、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22. 吸收存款

	年末余额 人民币元	上年年末余额 人民币元
活期存款		
公司客户	24,055,962,728.24	21,578,290,914.08
个人客户	6,068,416,844.81	5,259,095,407.52
小计	30,124,379,573.05	26,837,386,321.60
定期存款		
公司客户	54,354,885,998.23	48,305,676,914.79
个人客户	15,958,953,440.45	17,727,420,050.42
小计	70,313,839,438.68	66,033,096,965.21
应计利息	726,640,793.99	不适用
合计	101,164,859,805.72	92,870,483,286.81

23. 应付职工薪酬

	上年年末余额 人民币元	本年计提 人民币元	本年支付 人民币元	年末余额 人民币元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29,474,994.00	435,528,500.78	449,879,720.04	115,123,774.74
社会保险费	-	23,647,676.62	23,647,676.62	-
其中：医疗保险费	-	22,300,305.37	22,300,305.37	-
工伤保险费	-	341,684.10	341,684.10	-
生育保险费	-	381,869.59	381,869.59	-
其他	-	623,817.56	623,817.56	-
住房公积金	-	24,551,934.00	24,551,934.00	-
设定提存计划	-	55,619,935.21	55,619,935.21	-
其中：养老保险费	-	34,680,846.62	34,680,846.62	-
年金	-	19,847,148.00	19,847,148.00	-
失业保险费	-	1,091,940.59	1,091,940.59	-
职工福利费	-	14,990,151.95	14,990,151.95	-
工会经费	-	7,095,400.17	7,095,400.17	-
职工教育经费	-	1,086,334.49	1,086,334.49	-
其他	-	12,858,746.39	12,858,746.39	-
合计	129,474,994.00	575,378,679.61	589,729,898.87	115,123,774.74

八、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24. 应交税费

	年末余额 人民币元	上年年末余额 人民币元
企业所得税	3,275,844.90	-
增值税	44,804,545.34	29,973,095.03
税金及附加	5,896,593.52	4,015,207.47
其他	18,835,846.53	11,312,734.69
合计	72,812,830.29	45,301,037.19

25. 应付债券

	年末余额 人民币元	上年年末余额 人民币元
同业存单	12,985,392,327.03	7,103,828,942.15
二级资本债	2,000,000,000.00	2,000,000,000.00
金融债券	2,000,000,000.00	2,000,000,000.00
发行其他债券	997,896,066.42	997,179,660.88
应计利息	86,579,452.06	不适用
合计	18,069,867,845.51	12,101,008,603.03

应付债券详细信息列示如下：

	年末余额 人民币元	上年年末余额 人民币元
同业存单面值 (1)	13,067,514,000.00	7,160,000,000.00
二级资本债发行面值 (2)	2,000,000,000.00	2,000,000,000.00
金融债券 (3)	2,000,000,000.00	2,000,000,000.00
发行其他债券 (4)	1,000,000,000.00	1,000,000,000.00
减：未摊销的发行成本	84,225,606.55	58,991,396.97
应计利息	86,579,452.06	不适用
合计	18,069,867,845.51	12,101,008,603.03

八、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25. 应付债券 - 续

- (1) 本银行于 2021 年末未到期的同业存单 74 支 (2020 年末: 45 支), 共计面值人民币 130.68 亿元 (2020 年末: 71.60 亿元), 均为零息债券, 期限为 1 个月到 1 年, 年利率为 0.35% 到 3.30%。
- (2) 本银行于 2018 年 12 月 5 日发行人民币 10 亿元 10 年期固定利率品种 (在第 5 年末附有前提条件的赎回权, 发行人在有关监管机构批准的前提下有权按面值部分或全部赎回该品种债券) 的人民币二级资本债券, 债券存续期间, 年利率维持 5.43% 不变。
- 本银行于 2019 年 4 月 26 日发行人民币 10 亿元 10 年期固定利率品种 (在第 5 年末附有前提条件的赎回权, 发行人在有关监管机构批准的前提下有权按面值部分或全部赎回该品种债券) 的人民币二级资本债券, 债券存续期间, 年利率维持 5.20% 不变。
- (3) 本银行于 2020 年 3 月 20 日发行人民币 10 亿元 3 年期固定利率品种的人民币金融债券, 债券存续期间, 年利率维持 3.20% 不变。
- 本银行于 2020 年 11 月 27 日发行人民币 10 亿元 3 年期固定利率品种的人民币金融债券, 债券存续期间, 年利率维持 3.92% 不变。
- (4) 本银行于 2020 年 1 月 9 日于台湾的证券柜台买卖中心发行人民币 10 亿元 5 年期固定利率品种的人民币无担保普通公司债, 债券存续期间, 年利率维持 4.08% 不变。

26. 租赁负债

	年末余额 人民币元
房屋及建筑物	150,497,533.13
运输设备及其他	7,184,118.38
合计	157,681,651.51

27. 预计负债

	年末余额 人民币元	上年年末余额 人民币元
承诺及担保业务信用损失准备	19,510,288.89	不适用

八、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28. 其他负债

	年末余额 人民币元	上年年末余额 人民币元
应付利息 (1)	-	713,192,874.06
应付票据	752,345.63	1,406,607.81
应付客户账款	256,487,840.42	100,290,918.43
其他	67,522,724.64	40,696,102.68
合计	324,762,910.69	855,586,502.98

(1) 应付利息

1) 应付利息按性质列示

	年末余额 人民币元	上年年末余额 人民币元
应付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及拆入资金利息	-	35,197,825.81
应付吸收存款利息	-	591,409,294.83
应付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利息	-	6,301.37
应付债券利息	-	86,579,452.05
合计	-	713,192,874.06

2) 根据《商业银行信息披露办法》(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令 2007 年第 7 号) 相关要求, 本银行应付利息及应计利息按变动列示如下

	本年度 人民币元	上年度 人民币元
上年年末余额	713,192,874.06	706,803,315.88
本年计提数	2,377,554,404.22	2,444,394,920.73
本年支付数	(2,251,501,757.75)	(2,427,012,066.84)
汇率差异	(4,836,897.37)	(10,993,295.71)
年末余额	834,408,623.16	713,192,874.06

八、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29. 实收资本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年末余额		
	注册 币种	出资 比例 (%)	人民币元	注册 币种	人民币元	注册 币种	出资 比例 (%)	人民币元
台北富邦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人民币	51.00	1,071,000,000.00	人民币	345,381,652.00	人民币	57.92	1,416,381,652.00
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人民币	49.00	1,029,000,000.00	-	-	人民币	42.08	1,029,000,000.00
合计	人民币	100.00	2,100,000,000.00	人民币	345,381,652.00	人民币	100.00	2,445,381,652.00

如附注一所述，根据本银行第九届第三次董事会会议决议和沪银保监复 [2021]462 号的批准，截至 2021 年 6 月 28 日止，本银行已收到台北富邦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缴纳出资款合计人民币 1,000,000,000 元，其中新增注册资本 (实收资本) 合计人民币 345,381,652 元，其余人民币 654,618,348 元计入资本公积。上述出资已经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德师报 (验) 字 (21) 第 00320 号验资报告验证。

30. 资本公积

	年初余额 人民币元	本年增加 人民币元	年末余额 人民币元
资本溢价 (附注八、29)	93,176,446.10	654,618,348.00	747,794,794.10

31. 其他综合收益

	本年度						
	上年年末余额 人民币元	会计政策 变更影响 人民币元	年初余额 人民币元	本年所得税 前发生额 人民币元	所得税 人民币元	税后其他 综合收益 发生额 人民币元	年末余额 人民币元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							
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							
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180,496,638.11)	995,982.96	(179,500,655.15)	129,935,876.30	(32,483,969.08)	97,451,907.22	(82,048,747.93)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							
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							
金融资产累计已计提减值金额	-	12,643,309.87	12,643,309.87	8,224,929.37	(2,084,636.76)	6,140,292.61	18,783,602.48
合计	(180,496,638.11)	13,639,292.83	(166,857,345.28)	138,160,805.67	(34,568,605.84)	103,592,199.83	(63,265,145.45)

八、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31. 其他综合收益 - 续

	上年度				
	上年年末余额 人民币元	本年所得税 前发生额 人民币元	所得税 人民币元	税后其他 综合收益 发生额 人民币元	年末余额 人民币元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69,103,522.59	(332,800,214.28)	83,200,053.58	(249,600,160.70)	(180,496,638.11)

32. 盈余公积

	本年度 人民币元	上年度 人民币元
上年年末余额	463,679,394.51	420,077,893.02
本年增加 (注附注八、34(1))	51,208,212.37	43,601,501.49
年末余额	514,887,606.88	463,679,394.51

33. 一般风险准备

	本年度 人民币元	上年度 人民币元
上年年末余额	1,544,023,916.50	1,321,285,568.42
本年增加 (注附注八、34(2))	180,664,084.08	222,738,348.08
年末余额	1,724,688,000.58	1,544,023,916.50

34. 未分配利润

	本年度 人民币元	上年度 人民币元
上年年末未分配利润	2,265,389,356.35	2,095,714,191.02
会计政策变更影响	(79,686,410.98)	-
年初未分配利润	2,185,702,945.37	2,095,714,191.02
本年度净利润	512,082,123.65	436,015,014.90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	51,208,212.37	43,601,501.49
减：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2)	180,664,084.08	222,738,348.08
年末未分配利润	2,465,912,772.57	2,265,389,356.35

八、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34. 未分配利润 - 续

(1)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2021 年，本银行按照本年度净利润的 10% 计提法定盈余公积，计人民币 51,208,212.37 元。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按财政部财金 [2012]20 号文规定，本银行根据年末风险资产余额的 1.5% 计提一般准备。

35. 利息净收入

	本年累计数 人民币元	上年累计数 人民币元
利息收入		
-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98,351,137.87	96,202,783.01
- 存放同业款项	16,829,496.38	28,216,462.14
- 拆出资金	444,658,024.73	310,062,922.19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4,812,946.28	4,366,389.18
- 发放贷款和垫款	3,154,642,207.62	2,655,986,039.31
其中：个人贷款和垫款	1,551,971,638.87	827,537,837.47
公司贷款和垫款	1,602,670,568.75	1,828,448,201.84
- 金融机构转贴现	10,460,487.29	11,009,235.20
- 同业存单	214,046.44	103,047,263.17
- 债券及其他投资	1,388,930,275.97	1,275,678,884.89
小计	5,128,898,622.58	4,484,569,979.09
利息支出		
-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23,230,826.55	42,837,126.87
- 拆入资金	51,523,318.80	105,562,493.01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64,882,922.10	52,933,337.07
- 吸收存款	2,004,415,062.23	2,062,831,160.66
- 应付债券	558,936,008.25	462,157,510.49
- 银票再贴现	-	164,375.00
- 租赁负债	3,836,004.97	不适用
小计	2,706,824,142.90	2,726,486,003.10
利息净收入	2,422,074,479.68	1,758,083,975.99

八、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36. 手续费及佣金净支出

	本年累计数 人民币元	上年累计数 人民币元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 结算与清算手续费	5,791,072.46	6,724,164.78
- 代理业务手续费	15,762,724.46	29,530,382.77
- 担保业务手续费及佣金	3,188,193.98	5,517,123.73
- 与授信有关的手续费及佣金	74,366,358.04	37,312,305.64
- 债券承销手续费	25,881,914.50	4,514,150.95
- 其他	28,835,923.05	16,361,376.71
小计	153,826,186.49	99,959,504.58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 网贷手续费支出	408,650,811.72	219,147,372.87
- 其他手续费支出	50,130,323.99	40,345,905.25
小计	458,781,135.71	259,493,278.12
手续费及佣金净支出	(304,954,949.22)	(159,533,773.54)

37. 投资收益

	本年累计数 人民币元	上年累计数 人民币元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30,624,924.52	不适用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投资收益	56,081,002.80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收益	118,516,726.84	不适用
对联营企业的投资损失	(24,509,235.08)	-
衍生品已实现收益 /(损失)	13,452,257.78	(12,999,548.5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投资损失	不适用	(9,213,198.6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投资收益	不适用	274,617,386.38
合计	194,165,676.86	252,404,639.20

八、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38. 公允价值变动 (损失) / 收益

	本年累计数 人民币元	上年累计数 人民币元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损失)	8,391,691.03	(268,480.00)
非外汇衍生金融工具公允价值变动 (损失) / 收益	(10,700,414.57)	4,877,975.38
合计	(2,308,723.54)	4,609,495.38

39. 汇兑损失

	本年累计数 人民币元	上年累计数 人民币元
外汇衍生金融工具	(577,142,365.11)	(89,578,597.69)
其他汇兑损失	(4,476,580.20)	(196,638,390.14)
合计	(581,618,945.31)	(286,216,987.83)

40. 其他业务收入

	本年累计数 人民币元	上年累计数 人民币元
咨询顾问费收入	-	1,245,417.12
代扣代缴税收手续费返还	850,268.30	735,331.81
其他	-	94,339.62
合计	850,268.30	2,075,088.55

41. 资产处置 (损失) / 收益

	本年累计数 人民币元	上年累计数 人民币元
固定资产处置收入	-	54,588.00
租赁处置和变更损益	(29,217.10)	-
合计	(29,217.10)	54,588.00

八、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42. 税金及附加

	本年累计数 人民币元	上年累计数 人民币元
城建税及教育费附加	21,096,230.39	19,045,307.73
房产税	10,533,490.66	10,533,490.71
印花税	4,787,733.70	3,809,132.50
其他	125,987.27	78,901.88
合计	36,543,442.02	33,466,832.82

43. 业务及管理费

	本年累计数 人民币元	上年累计数 人民币元
职工薪酬及福利	575,378,679.61	497,337,690.95
技术转让费	66,975,233.43	19,212,401.86
办公费	59,632,202.11	64,216,208.90
使用权资产折旧费用	49,394,584.57	不适用
固定资产折旧费用	46,334,265.14	49,537,926.59
无形资产摊销	28,135,810.72	18,333,887.31
保险费	26,981,450.85	21,228,023.81
业务招待费	23,952,412.65	20,995,814.18
租赁费	20,683,779.55	68,880,215.52
修理费	20,113,060.23	22,165,854.13
差旅费	18,642,759.65	15,813,008.05
外包服务费	14,319,741.15	20,953,006.66
运输、仓储费	9,702,270.69	12,651,725.30
咨询顾问费	4,199,952.42	6,447,130.43
诉讼费	4,078,653.91	4,744,653.47
广告费和业务宣传费	3,463,730.77	3,508,736.98
专业服务费	2,029,245.29	1,767,924.54
董事会费	1,408,230.27	1,421,787.42
其他	16,570,818.73	9,416,427.83
合计	991,996,881.74	858,632,423.93

八、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44. 信用减值损失

	本年累计数 人民币元
贷款和垫款	74,721,938.30
应收同业和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15,688,434.97)
债权投资	7,157,962.66
其他债权投资	(5,881,316.24)
表外预期信用减值损失	(22,202,410.96)
其他	116,123,445.00
合计	154,231,183.79

45. 资产减值损失

	本年累计数 人民币元	上年累计数 人民币元
发放贷款和垫款减值损失	不适用	234,000,000.41
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不适用	45,799,868.85
表外资产减值转回	不适用	(6,000,000.00)
合计	不适用	273,799,869.26

46. 营业外收入

	本年累计数 人民币元	上年累计数 人民币元
政府补贴收入 (注)	5,372,089.05	8,524,917.94
其他	365,383.36	117,471.06
合计	5,737,472.41	8,642,389.00

注：政府补贴收入主要包括武汉分行政府特殊奖励、西安高新区优惠政策补助、苏州分行金融支持制造业奖励等。

八、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47. 营业外支出

	本年累计数 人民币元	上年累计数 人民币元
捐赠支出	5,177,500.00	3,177,500.00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216,010.21	90,336.40
罚款	3,103,275.69	83.15
赞助费	759,296.00	15,000.00
其他	222,238.70	219,073.00
合计	9,478,320.60	3,501,992.55

48. 所得税费用 /(转回)

	本年累计数 人民币元	上年累计数 人民币元
当期所得税费用	3,275,844.94	11,609,950.91
汇算清缴差异	63,233.71	1,562,593.15
递延所得税费用 /(转回)	26,245,031.63	(38,469,262.77)
合计	29,584,110.28	(25,296,718.71)

(1) 本年度应计所得税

本年应纳所得税额系按有关税法规定对本年度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得出的应纳税所得额的 25% 计算。

(2) 所得税费用 /(转回) 与会计利润的调节表如下：

	本年累计数 人民币元	上年累计数 人民币元
利润总额	541,666,233.93	410,718,296.19
按当年法定税率计算的所得税	135,416,558.48	102,679,574.05
加：不可抵扣的纳税影响	58,267,311.12	21,359,974.53
本年度确认的与以前年度的所得税相关的调整	-	(5,732,060.02)
汇算清缴差异	63,233.71	1,562,593.15
减：免税收入的纳税影响	164,162,993.03	145,166,800.42
合计	29,584,110.28	(25,296,718.71)

八、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4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年末余额 人民币元	上年年末余额 人民币元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9,022,187,903.71	9,898,113,716.30
减：法定准备金	7,921,327,912.16	8,259,706,055.82
原到期日为三个月以内：		
存放同业款项	5,311,493,949.81	1,171,283,321.47
拆出资金	4,238,171,400.00	630,000,000.0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990,511,470.00	1,699,438,000.00
合计	11,641,036,811.36	5,139,128,981.95

50.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本年累计数 人民币元	上年累计数 人民币元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净利润	512,082,123.65	436,015,014.90
加：计提的信用损失 / 资产减值准备	154,231,183.79	273,799,869.26
固定资产折旧	46,334,265.14	49,537,926.59
使用权资产折旧	49,394,584.57	不适用
无形资产摊销	28,135,810.72	18,333,887.31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0,622,351.40	14,314,305.8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216,010.21	35,748.40
债券及其他投资利息收入	(1,389,144,322.41)	(1,378,726,148.06)
投资收益	(180,713,419.08)	(265,404,187.75)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308,723.54	(75,367,706.00)
外汇衍生金融工具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85,562,600.38)	-
发行债券利息支出	558,936,008.25	462,157,510.49
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3,836,004.97	不适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减少 / (增加)	26,245,031.63	(38,469,262.77)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增加	(12,324,592,252.84)	(5,948,857,390.11)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	13,046,345,309.17	15,989,722,603.4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8,674,812.33	9,537,092,171.55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情况		
现金的年末余额	6,278,229.74	9,785,391.65
减：现金的上年年末余额	9,785,391.65	27,027,358.46
加：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11,634,758,581.62	5,129,343,590.30
减：现金等价物的上年年末余额	5,129,343,590.30	3,066,638,458.3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501,907,829.41	2,045,463,165.15

八、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51. 结构化主体

(1) 本银行管理的未纳入合并的结构化主体

本银行发起设立提供特定投资机会的结构化主体。该类结构化主体通过发行产品份额进行融资，从而购买资产进行投资，本银行对该类结构化主体不具有控制，因此未合并该类结构化主体。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和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银行发起的该类结构化主体主要为理财产品，并主要通过向该类结构化主体的投资者提供管理服务获取手续费收入。

下表列示了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和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银行发起的未合并结构化主体的信息：

	发起规模 2021/12/31	发起规模 2020/12/31	主要收益类型
理财产品	6,661,520,000.00	6,842,570,000.00	手续费收入

2021 年度，本银行通过向其管理的结构化主体的投资者提供管理服务获取的手续费收入为人民币 6,263,512.58 元 (2020 年度：人民币 19,460,218.21 元)。

(2) 本银行在未纳入合并的结构化主体中享有的权益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银行享有权益的未合并结构化主体信息如下：

	年末余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人民币元	其他债权投资 人民币元	账面价值 人民币元	最大风险敞口 (注) 人民币元	主要收益类型
信托受益权	29,670,770.61	-	29,670,770.61	29,670,770.61	投资收益
资产支持证券	211,484,413.91	589,237,537.65	800,721,951.56	800,721,951.56	投资收益
合计	241,155,184.52	589,237,537.65	830,392,722.17	830,392,722.17	
	上年年末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人民币元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人民币元	账面价值 人民币元	最大风险敞口 (注) 人民币元	主要收益类型
信托受益权	-	29,771,638.37	29,771,638.37	29,771,638.37	投资收益
资产支持证券	99,736,800.00	539,120,238.75	638,857,038.75	638,857,038.75	投资收益
合计	99,736,800.00	568,891,877.12	668,628,677.12	668,628,677.12	

本银行对该类结构化主体不具有控制，因此未合并该类结构化主体。本银行未向上述结构化主体提供财务支持。

注：信托受益权、资产支持证券的最大风险敞口为其在资产负债表中确认的在报告日的摊余成本或公允价值。

八、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52. 分部报告

根据本银行的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及内部报告制度，本银行的经营业务划分为十二个报告分部，这些报告分部是以本银行的内部组织结构为基础确定的。本银行的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这些报告分部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分配资源及评价其业绩。

分部报告信息根据各分部向管理层报告时采用的会计政策及计量基础披露，这些计量基础与编制财务报表时采用的会计政策与计量基础保持一致。

分部信息如下：

项目	2021 年度												
	上海总部	深圳分行	天津分行	苏州分行	南京分行	北京分行	成都分行	武汉分行	西安分行	广州分行	重庆分行	宁波分行	抵销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营业收入	979,299,537.71	126,582,413.63	90,496,431.32	97,954,103.60	53,309,098.62	33,108,566.73	98,520,888.21	125,482,294.85	39,204,537.87	14,611,986.72	58,175,258.79	11,433,471.62	-
利息净收入	1,747,289,805.07	118,120,342.07	61,275,176.34	95,061,494.00	50,728,724.67	24,212,134.70	98,018,069.38	107,393,720.69	38,082,676.91	14,589,433.84	55,933,965.69	11,388,936.32	-
其中													
分部间利息净收入	(318,045,344.77)	128,099,272.46	46,658,008.56	251,624,849.29	(29,517,365.19)	4,462,170.38	(107,233,571.38)	(76,436,965.99)	(55,818,965.37)	21,348,091.54	45,379,884.14	(10,520,043.67)	-
手续费净 (支出) 收入	(338,196,052.22)	1,501,818.00	4,809,777.00	650,841.00	941,011.00	3,433,171.00	199,811.00	18,007,360.00	997,999.00	(1,773.00)	2,685,425.00	15,663.00	-
其他 (支出) 收入	(429,774,215.14)	6,960,253.56	24,411,477.98	2,241,768.60	1,639,362.95	5,463,261.03	303,007.83	81,214.16	123,861.96	24,325.88	(444,131.90)	28,872.30	-
营业支出	1,082,764,895.17	(16,291,951.53)	107,341,696.05	37,044,162.22	7,805,210.90	22,076,478.05	(39,535,747.81)	(24,404,503.75)	(16,707,623.11)	13,167,526.16	(2,593,060.73)	12,104,425.93	-
营业利润 (亏损)	(103,465,357.46)	142,874,365.16	(16,845,264.73)	60,909,941.38	45,503,887.72	11,032,088.68	138,056,636.02	149,886,798.60	55,912,160.98	1,444,460.56	60,768,319.52	(670,954.31)	-
分部资产	116,203,937,743.45	8,742,687,761.87	2,762,643,254.57	17,593,302,391.01	2,864,027,742.89	1,211,598,272.64	2,421,791,341.98	4,212,837,229.60	1,871,019,383.09	1,118,927,429.27	8,632,470,314.12	674,122,028.47	(31,198,371,088.23)
递延所得税资产	151,998,875.95	-	-	-	-	-	-	-	-	-	-	-	-
资产合计	116,355,936,619.40	8,742,687,761.87	2,762,643,254.57	17,593,302,391.01	2,864,027,742.89	1,211,598,272.64	2,421,791,341.98	4,212,837,229.60	1,871,019,383.09	1,118,927,429.27	8,632,470,314.12	674,122,028.47	(31,198,371,088.23)
分部负债	108,522,729,090.05	8,642,687,761.87	2,662,643,254.57	17,493,302,391.01	2,844,027,742.89	1,191,598,272.64	2,401,791,341.98	4,190,842,467.47	1,850,821,993.89	1,098,927,429.27	8,612,470,314.12	654,122,028.47	(30,738,371,088.23)
补充信息													
折旧和摊销费用	66,470,923.89	216,530.21	658,948.60	1,852,657.18	106,609.70	294,681.72	2,865,515.89	530,708.94	488,202.88	225,489.55	289,328.10	270,479.20	-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940,291.06	544,398.30	629,336.84	338,754.01	97,306.81	2,508,574.30	-	1,235,650.55	1,192,294.07	464,304.31	936,677.11	733,764.04	-
资本性支出													
购买固定资产	31,916,606.91	35,279.64	0.00	69,513.28	0.00	0.00	131,371.68	34,121.24	21,798.12	144,041.07	7,526.99	45,364.83	-
购买无形资产	25,974,822.47	-	-	-	-	-	-	-	-	-	-	-	-
新增长期待摊费用	2,511,153.94	-	-	-	-	-	-	-	-	-	-	11,926.61	-

八、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52. 分部报告 - 续

项目	2021 年度												
	上海总部	深圳分行	天津分行	苏州分行	南京分行	北京分行	成都分行	武汉分行	西安分行	广州分行	重庆分行	宁波分行	抵销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营业收入	854,070,188.33	89,820,273.89	89,376,658.57	81,073,293.99	72,992,276.66	35,877,945.20	163,986,568.84	94,756,618.38	51,211,723.92	7,210,821.83	30,886,960.55	213,695.59	-
利息净收入	1,090,245,147.64	81,183,996.30	79,965,361.82	78,266,387.31	62,123,847.63	30,978,387.85	163,100,375.63	84,503,407.21	49,828,440.48	7,218,303.31	30,456,773.40	213,547.61	-
其中													
分部间利息净收入	(100,011,003.81)	198,809,447.15	61,564,525.69	193,750,478.01	(30,297,323.59)	(29,906,928.26)	(230,739,441.45)	(87,106,448.46)	(65,002,484.13)	21,402,152.69	68,036,785.50	(499,759.34)	-
手续费净 (支出) 收入	(179,716,092.36)	2,150,019.45	1,136,059.77	(30,355.13)	1,280,169.15	4,747,153.69	207,175.73	9,564,209.39	802,716.01	(12,241.32)	337,264.10	147.98	-
其他 (支出) 收入	(56,458,866.95)	6,486,258.14	8,275,236.98	2,837,261.81	9,588,259.88	152,403.86	679,017.48	689,001.78	580,567.43	4,759.84	92,923.05	-	-
营业支出	732,253,105.56	38,820,922.19	85,069,003.57	38,253,377.81	60,123,602.51	35,915,485.97	51,914,966.43	50,721,750.03	30,966,802.16	9,495,282.97	24,897,982.89	7,446,843.92	-
营业利润 (亏损)	121,817,082.77	50,999,351.70	4,287,655.00	42,819,916.18	12,868,674.15	(37,540.77)	112,071,602.41	44,034,868.35	20,244,921.76	(2,284,461.14)	5,988,977.66	(7,233,148.33)	-
分部资产	90,642,713,299.57	9,557,773,170.56	3,609,119,664.44	13,268,690,100.92	3,454,824,699.66	1,324,719,022.47	6,058,850,286.03	4,415,046,456.16	2,449,190,194.99	1,057,835,432.71	5,513,383,558.16	330,808,153.81	(25,297,041,134.80)
递延所得税资产	190,734,892.86	-	-	-	-	-	-	-	-	-	-	-	-
资产合计	90,833,448,192.43	9,557,773,170.56	3,609,119,664.44	13,268,690,100.92	3,454,824,699.66	1,324,719,022.47	6,058,850,286.03	4,415,046,456.16	2,449,190,194.99	1,057,835,432.71	5,513,383,558.16	330,808,153.81	(25,297,041,134.80)
分部负债	84,547,675,717.08	9,457,773,170.56	3,509,119,664.44	13,168,690,100.92	3,434,824,699.66	1,304,719,022.47	6,038,850,286.03	4,395,046,456.16	2,429,190,194.99	1,037,835,432.71	5,493,383,558.16	310,808,153.81	(24,837,041,134.80)
补充信息													
折旧和摊销费用	58,606,531.89	576,522.87	891,882.54	1,990,417.72	833,758.29	468,822.31	2,894,098.08	551,305.06	457,035.20	217,065.21	279,053.73	104,321.00	-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3,712,810.61	1,346,103.66	873,370.84	898,960.00	1,639,753.77	1,640,623.11	-	978,724.26	1,032,537.87	882,178.18	641,363.64	667,889.91	-
资本性支出													
购买固定资产	17,785,936.21	-	133,323.54	405,796.45	88,306.20	13,440.40	63,362.83	-	70,817.79	145.96	67,389.38	1,333,501.21	-
购买无形资产	66,484,273.54	-	-	-	-	-	-	-	160,377.36	-	-	-	-
新增长期待摊费用	2,675,943.78	-	-	-	-	-	-	-	-	-	-	3,339,449.55	-

八、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52. 分部报告 - 续

(1) 按产品或业务划分的对外交易收入

	本年累计数 人民币元	上年累计数 人民币元
公司银行业务	1,737,728,821.79	2,240,134,534.92
个人银行业务	1,560,856,431.71	828,108,982.71
资金业务及其他	1,595,198,614.78	1,489,212,789.34
合计	4,893,783,868.28	4,557,456,306.97

(2) 按收入来源地划分的对外交易收入和资产所在地划分的非流动资产

	本年累计数 人民币元	上年累计数 人民币元
来源于境内的对外交易收入	4,743,107,437.39	4,444,760,684.05
来源于境外的对外交易收入	150,676,430.89	112,695,622.92
合计	4,893,783,868.28	4,557,456,306.97

本银行的非流动资产均位于境内。

(1) 和 (2) 中的对外交易收入以交易收入总额列示，不包括营业外收入。

(3) 对主要客户的依赖程度

本银行不存在占本银行 2021 年度营业收入 10% 或者以上的客户。

分部间转移交易视情况以实际交易价格或内部结算价格为基础计量。分部收入和分部费用按各分部的实际收入和费用确定。

八、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53. 担保物

本银行以某些资产作为卖出回购交易协议项下的质押物质押给其他银行。以证券投资作质押的回购协议中，接受质押的一方无权出售或再质押相关证券。

	年末余额			
	其他债权投资 人民币元	债权投资 人民币元	发放贷款及垫款 人民币元	合计 人民币元
证券投资	-	2,411,254,768.30	-	2,411,254,768.30

	上年年末余额			
	可供出售 金融资产 人民币元	持有至 到期投资 人民币元	发放贷款 及垫款 人民币元	合计 人民币元
证券投资	-	209,558,100.32	-	209,558,100.32

九、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银行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为在如附注八 29 所述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股权结构的基础上确定。

(1) 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企业名称	注册地址	主营业务	与本银行关系	经济性质或类型	法定代表人
台北富邦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台湾	商业银行业务	本银行股东	股份有限公司	陈圣德
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台湾	旗下子公司涵盖银行、寿险、产险、证券、投资信托等金融保险领域	本银行股东	股份有限公司	蔡明兴

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的注册资本及持股比例

名称	本年初注册成本	本年变动	本年末注册成本	本年初持股比例	本年末持股比例
台北富邦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新台币 130,000,000,000 元	-	新台币 130,000,000,000 元	51.00%	57.92%
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新台币 150,000,000,000 元	-	新台币 150,000,000,000 元	49.00%	42.08%

九、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 续

(2) 不存在控制关系的其他关联方如下：

名称	注册地址	主营业务	与本银行关系	经济性质或类型	法定代表人	上年末注册资本	本年变动	本年末注册资本
富邦银行 (香港) 有限公司	香港	商业银行业	本银行内部人及其近亲属的关联法人	有限责任公司	蔡明忠	港币 4,830,448,010.21 元	-	港币 4,830,448,010.21 元
富邦歌华 (北京) 商贸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	商品零售业	本银行内部人及其近亲属的关联法人	有限责任公司	林启峰	人民币 77,500 千元	-	人民币 77,500 千元
上海富邦华一公益基金会	上海	慈善组织	本银行内部人及其近亲属的关联法人	慈善组织	陈靖	人民币 2,000 千元	-	人民币 2,000 千元
富邦财产保险有限公司	福建厦门	金融控股保险公司业	主要股东或控股股东的子公司	股份有限公司	陈伯耀	人民币 1,120,000 千元	-	人民币 1,120,000 千元
深圳腾富博投资有限公司	广东深圳	咨询与调查	本银行内部人及其近亲属的关联法人	有限责任公司	刘家明	人民币 746,400 千元	-	人民币 746,400 千元
四川省唯品富邦消费金融有限公司	四川成都	消费金融业	联营企业	有限责任公司	王义华	-	人民币 500,000 千元	人民币 500,000 千元
北京环球国广媒体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	零售、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业	实质关联方	中外合资	孔炯	人民币 50,000 千元	-	人民币 50,000 千元

本银行关联方还包括本银行内部人及其近亲属，及其直接、间接、共同控制或可施加重大影响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本银行股东的关键管理人员；与本银行同受某一企业直接、间接控制的法人或其他组织及其关键管理人员；其他可直接、间接、共同控制本银行或可对本银行施加重大影响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本银行与关联方的交易均按照一般商业条款和正常业务程序进行，其定价原则与独立第三方交易一致。

(3) 与关联方之间的交易于资产负债表日的主要余额：

	年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金额 人民币元	比例 (%)	金额 人民币元	比例 (%)
发放贷款和垫款	29,674,291.33	0.06	20,121,054.67	0.04
存放同业款项	14,880.60	0.00	15,318.13	0.00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29,706,856.96	1.00	28,540,653.36	10.02
拆入资金	-	-	130,498,000.00	4.79
吸收存款	810,501,998.12	0.80	522,608,244.36	0.56
发放贷款和垫款应收利息	-	-	19,687.03	-
吸收存款应付利息	-	-	2,539,063.45	0.35
拆入资金应付利息	-	-	2,897,055.60	0.41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 存放款项应付利息	-	-	6,300.66	-

注：本年度应收利息及应付利息已在相关科目合并列示。

九、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 续

(4) 与关联方之间的重大交易金额：

	本年累计数 人民币元	上年累计数 人民币元
支付的债券发行费用	-	1,494,175.48
拆入资金利息支出	346,643.28	11,554,349.49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利息支出	1,396,287.76	16,890,978.65
发放贷款和垫款利息收入	1,289,031.35	405,741.70
吸收存款利息支出	13,348,943.05	12,144,188.35
营业外支出 - 捐赠支出	4,000,000.00	2,000,000.00
业务及管理费 - 财产保险费	148,680.00	194,038.62

(5)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本年累计数		上年累计数	
	金额 人民币元	比例 (%)	金额 人民币元	比例 (%)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56,266,875.44	9.78	46,630,500.80	9.38

关键管理人员指有权利并负责进行计划、指挥和控制企业活动的人员。包括董事长、高级管理层、一级部门主管、分支行行长以及行使类似管理职能的人员。

十、 承诺及担保

	年末余额 人民币元	上年年末余额 人民币元
银行承兑汇票	3,546,354,197.12	4,035,577,232.11
开出即期信用证款项	2,058,433.25	9,149,939.57
开出远期信用证款项	158,891,214.94	193,542,641.26
保函	132,815,485.90	348,036,260.72
备用信用证	216,529,081.40	342,902,061.00
信用卡额度	370,746,522.96	117,454,238.38
银团贷款承诺	1,012,835,512.86	1,085,711,366.01
其他	7,746,630.45	655,851.32
合计	5,447,977,078.88	6,133,029,590.37

十一、受托业务

	年末余额 人民币元	上年年末余额 人民币元
委托存贷款	437,613,352.81	486,533,352.81
委托理财	6,661,520,000.00	6,842,570,000.00

十二、资本管理

银保监会要求商业银行满足相关资本充足率要求，本银行作为非系统重要性银行，银保监会要求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不得低于 7.5%，一级资本充足率不得低于 8.5%，资本充足率不得低于 10.5%。

表内加权风险资产采用不同的风险权重进行计算，风险权重根据每一项资产、交易对手的信用、市场及其他相关的风险确定，并考虑合格抵押和担保的影响。表外敞口也采用了相同的方法计算，同时针对其或有损失的特性进行了调整。场外衍生工具交易的交易对手信用风险加权资产为交易对手违约风险加权资产与信用估值调整风险加权资产之和。市场风险加权资产根据标准法计量。操作风险加权资产根据基本指标法计量。

本银行资本充足率的计算范围包括本银行境内所有分支机构，本银行目前无境外分支机构。下表列示的是本银行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按监管口径计算的资本充足率数据。

十二、资本管理 - 续

	年末余额 人民币千元	上年年末余额 人民币千元
核心一级资本		
实收资本	2,445,382	2,100,000
资本公积可计入部分	747,795	93,176
一般风险准备	1,724,688	1,544,024
盈余公积及未分配利润	2,980,800	2,729,069
其他综合收益	(63,362)	(180,497)
核心一级资本	7,835,303	6,285,772
核心一级资本扣除项目		
无形资产扣减与之相关的递延税负债后的净额	93,272	95,697
核心一级资本净额	7,742,031	6,190,075
其他一级资本	-	-
一级资本净额	7,742,031	6,190,075
二级资本		
二级资本工具及其溢价	2,000,000	2,000,000
超额贷款损失准备	538,716	620,019
二级资本扣除项目	-	-
总资本净额	10,280,747	8,810,094
信用风险加权资产	70,370,581	58,837,006
市场风险加权资产	2,388,610	2,027,219
操作风险加权资产	2,598,208	2,224,870
风险资产总额	75,357,399	63,089,095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10.27%	9.81%
一级资本充足率	10.27%	9.81%
资本充足率	13.64%	13.96%

十二、资本管理 - 续

本银行依据自 2015 年 4 月 1 日起实施的《商业银行杠杆率管理办法 (2015 年修订)》(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 2015 年第 1 号令) 计算杠杆率。下表列示的是本银行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按监管口径计算的杠杆率数据。

	年末余额 人民币千元	上年年末余额 人民币千元
一级资本净额	7,742,031	6,190,075
调整后的表内资产余额	135,680,151	114,292,150
衍生产品资产余额	41,803	276,471
证券融资交易资产余额	1,244,921	1,708,646
调整后的表外项目余额	6,335,933	5,345,603
杠杆率	5.40%	5.09%

十三、资本性承诺

	一年以内 人民币元	一年至五年 人民币元	合计 人民币元
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已签合同尚未支付的部分	27,671,451.50	6,008,000.00	33,679,451.50
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已签合同尚未支付的部分	30,507,640.00	3,995,392.00	34,503,032.00

十四、金融工具及风险管理

(一) 风险管理概述

本银行从事的各种经营活动使本银行面临各种类型的风险，并且随着各项金融工具的加大应用，风险日益呈现多样化和复杂化趋势。本银行目前面临的主要风险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市场风险和操作风险，其中市场风险包括外汇风险和利率风险。

本银行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本银行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创造最佳风险调整后的报酬。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银行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识别和分析本银行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在银行核准可承担的风险范围内进行风险管理，通过信息系统以及有效的识别计量手段及时准确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测和管理，将风险控制在可接受的范围内。

(二) 信用风险

(1) 信用风险管理

信用风险是指借款人、债务人或交易对手因财务状况恶化或其他因素，导致不履行其契约义务而使银行产生损失的风险。

本银行信用风险主要来自授信业务 (包括贷款、贴现、押汇、保理、应收及应付账款融资、开立信用证相关业务以及其他授信业务等)、发行者信用风险以及交易对手信用风险。本银行严格执行既定的信贷操作程序，在贷前进行全面信用审查，通过信用调查和评估交易对手的财务状况来识别风险，并按审批的权限逐级报批。在信用风险计量方面，本银行依据内部的客户评级管理办法对客户的信用状况作评级，并且评级结果将影响客户在本银行的授信审批层级；同时本银行已严格按照银保监会的贷款五级分类制度进行贷款分类，及时准确地揭露资产品质。此外，本银行对信贷业务的贷后管理 (包括重大信用风险事件的报告等) 以及冲销呆账准备金均有明文规定。本银行风险管理部门对上述信贷风险实施密切的监测并及时呈报管理层。此外本银行已建立较为完善的信用风险集中度管理体系，有效控管大额风险暴露、同一行业、同一借款人 / 集团、同一关联人 / 关联集团、全部关联方以及利害关系人的集中度风险。

在不考虑可采用的风险缓释措施时，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信息反映了资产负债表日信用风险敞口的最坏情况。其中最能代表资产负债表日最大信用风险敞口的金融资产的金额为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扣除下列两项金额后的余额：1)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 - 金融工具列报》的规定已经抵销的金额；2) 已对该金融资产确认的减值损失。

十四、金融工具及风险管理 - 续

(二) 信用风险 - 续

(1) 信用风险管理 - 续

信贷风险减值分析和准备金计提政策

1) 金融工具风险阶段划分

本银行基于金融工具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将各笔业务划分入三个风险阶段，计提预期信用损失。

阶段一：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并未显著增加。需确认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

阶段二：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需确认金融工具在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

阶段三：已发生信用减值。需确认金融工具在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

2)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银行进行金融工具的风险阶段划分时，充分考虑反映其信用风险是否出现显著变化的各种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主要考虑因素有监管及经济环境、内外部信用风险评级、偿债能力、经营能力、贷款合同条款、还款行为等。本银行对比金融工具在初始确认日和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变化情况。本银行通过设置定性、定量标准以判断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当触发以下一个或多个标准时，本银行认为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发生显著增加：

- 金融资产或债务人的内、外部评等有显著变动；
- 金融资产逾期超过 30 天 (信用卡业务逾期 1 天以上) ；
- 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有显著低于其摊销后成本；
- 同一债务人的其他金融资产之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

十四、金融工具及风险管理 - 续

(二) 信用风险 - 续

(1) 信用风险管理 - 续

信贷风险减值分析和准备金计提政策 - 续

3) 已发生信用减值资产的定义及标准

本银行评估债务人是否发生信用减值时，主要考虑以下因素：

- 金融资产逾期超过 90 天；
- 该债务人已被列为不良户或红灯预警户；
-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 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4)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参数

本银行通过预计未来各期单笔债项的违约概率 (PD)、违约损失率 (LGD) 和违约风险敞口 (EAD)，来确定信用减值损失。预期信用损失是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三者的乘积折现后的结果。

本银行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关键参数包括：

违约概率 (PD)：是指债务人在未来 12 个月或者在整个剩余存续期，债务人无法履行其偿付义务的可能性。

违约损失率 (LGD)：是指债务人如果发生违约导致的损失金额占该违约债项风险暴露的比例。

违约风险敞口 (EAD)：是指在未来 12 个月或在整个存续期中，在违约发生时，本银行应被偿付的金额。

以上参数主要基于本银行的统计模型、历史数据等计算得出。

十四、金融工具及风险管理 - 续

(二) 信用风险 - 续

(1) 信用风险管理 - 续

信贷风险减值分析和准备金计提政策 - 续

5) 前瞻性信息

本银行计算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了宏观经济的前瞻性信息。本银行通过进行历史数据分析，识别出影响各业务类型信用风险及预期信用损失的关键经济指标，比如国内生产总值、居民消费价格指数等指标，并通过建立计算模型，分析这些关键经济指标与违约概率之间的关系，进而判断这些指标变化对预期信用损失的前瞻性影响。

(2) 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信息

下表列示本银行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信息：

	年末余额 人民币元	上年年末余额 人民币元
表内项目		
发放贷款和垫款	52,783,353,044.88	45,949,768,880.45
应收同业款项	23,729,161,044.56	10,450,091,551.81
其中：存放同业款项	5,934,851,016.25	2,079,213,351.81
拆出资金	16,804,519,050.86	6,671,440,200.0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989,790,977.45	1,699,438,000.00
债权性投资	49,058,422,625.61	46,284,238,759.85
其中：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不适用	99,736,80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不适用	24,430,655,245.75
持有至到期投资	不适用	21,753,846,714.10
交易性金融资产	316,027,809.80	不适用
债权投资	24,023,246,368.08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	24,719,148,447.73	不适用
衍生金融资产	510,034,734.55	461,684,908.72
其他金融资产 (注)	475,555,434.77	2,040,381,915.94
表内项目合计	126,556,526,884.37	105,186,166,016.77
表外项目合计	5,447,977,078.88	6,133,029,590.37
总计	132,004,503,963.25	111,319,195,607.14

注：2021 年末其他金融资产中包括应收收息、存出保证金、应收客户账款、外汇询价保证金、应收同业款项及即期外汇买卖期收款项等。

十四、金融工具及风险管理 - 续

(二) 信用风险 - 续

(2) 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信息 - 续

除了信用贷款之外，本银行对担保及抵押贷款、表外项目、衍生金融工具等还会采取一定的风险缓释措施来降低信用风险敞口至可接受水平：

①担保及抵押

本银行制定了担保品最高抵质押率：

抵质押类型	最大比率
存款类质押	100%
不动产抵押	75%
机器设备、车辆抵押	40%

本银行一般对客户的长期融资要求提供担保。此外，为了最小化信用风险，本银行在发现相关的贷款或预付款存在减值迹象时，一般会要求借款人提供额外担保。

②衍生金融工具

衍生金融资产代表未交割之衍生工具合同发生对本银行有利的公允价值变化，该金额相对于衍生工具合同的名义金额仅占很小的一部分。对于衍生金融资产产生的信用敞口，本银行通过控制交割时间的匹配及纳入交易对手信用额度总额进行管理。

③与信用相关的承诺

财务担保与贷款的信用风险相同。而商业信用证通常以与之相关的已发运货物作为担保物，因此与直接贷款相比，其风险较低。与信用相关的承诺均纳入申请人总体信用额度管理，本银行要求申请人提供相应的保证金以降低信用风险敞口。

(3) 担保品和其他信用缓释

	本年末			
	总敞口 人民币元	减值准备 人民币元	账面价值 人民币元	持有担保品 的公允价值 人民币元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336,110,716.77	242,183,458.38	93,927,258.39	159,277,204.00

十四、金融工具及风险管理 - 续

(二) 信用风险 - 续

(3) 担保品和其他信用缓释 - 续

	本年初			
	总敞口 人民币元	减值准备 人民币元	账面价值 人民币元	持有担保品 的公允价值 人民币元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307,646,005.53	212,713,457.94	94,932,547.59	330,058,100.00

担保品的公允价值是本银行根据目前可得最新外部评估价值，担保品处置经验和市场状况确定的。

(4) 债券和其他投资

本银行采用信用评级方法监控持有的债务工具投资组合信用风险状况。债务工具投资评级一贯参照人行认可的评级机构的评级。于资产负债表日，债务工具投资账面价值按投资评级分布如下：

	年末余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人民币元	债券投资 人民币元	其他债权投资 人民币元	合计 人民币元
AAA- 到 AAA+	110,548,454.65	3,138,393,523.16	4,165,252,732.14	7,414,194,709.95
AA- 到 AA+	205,479,355.15	-	4,168,914,122.86	4,374,393,478.01
A- 及以下	-	37,020,000.00	-	37,020,000.00
未评级	-	20,847,832,844.92	16,384,981,592.73	37,232,814,437.65
合计	316,027,809.80	24,023,246,368.08	24,719,148,447.73	49,058,422,625.61

	上年年末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人民币元	持有至到期投资 人民币元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人民币元	合计 人民币元
AAA- 到 AAA+	99,736,800.00	3,108,433,175.69	4,309,986,344.00	7,518,156,319.69
AA- 到 AA+	-	160,491,301.18	1,238,192,440.65	1,398,683,741.83
未评级	-	18,484,922,237.23	18,882,476,461.10	37,367,398,698.33
合计	99,736,800.00	21,753,846,714.10	24,430,655,245.75	46,284,238,759.85

十四、金融工具及风险管理 - 续

(三)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商业银行无法以合理成本及时获得充足资金，以偿付到期债务、履行其他支付义务和满足正常业务开展的资金需求的风险。流动性风险主要是因资产和负债的结构和期限不匹配而产生。按照《商业银行流动性风险管理办法》及有关规定，本银行保持流动性资产余额与流动性负债余额的比例不得低于 25%。同时，本银行会根据资产及负债的不同期限对流动性风险做出控制。

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银行的资产及负债的到期分析列示如下：

(1) 非衍生流动性风险分析

下表为本银行资产负债表日非衍生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按合同规定到期日的结构分析。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均按合同约定的未折现现金流列示：

	年末余额						
	即期 / 已逾期 人民币千元	1 个月以内 人民币千元	1-3 个月以内 人民币千元	3-12 个月以内 人民币千元	1 年以上 人民币千元	未定期限 人民币千元	合计 人民币千元
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100,860	-	2,456	-	-	7,921,328	9,024,644
存放同业款项	5,311,494	-	143	-	-	627,689	5,939,326
拆出资金		4,640,772	851,689	9,368,580	2,269,296	-	17,130,337
交易性金融资产	-	1,260	1,252	12,577	401,029	10,391	426,509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990,912	-	-	-	-	990,912
发放贷款和垫款	638,212	6,450,044	11,408,205	20,641,219	23,005,018	-	62,142,698
其他债权投资	-	130,740	129,914	2,021,428	25,865,146	-	28,147,228
债权投资	-	89,752	256,751	1,350,951	28,678,902	-	30,376,356
其他金融资产	173,033	127,985	1,267	131,204	413	18,553	452,455
非衍生金融资产总额	7,223,599	12,431,465	12,651,677	33,525,959	80,219,804	8,577,961	154,630,465
负债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75,919	1,910,374	512,603	472,284	-	-	2,971,180
拆入资金	-	1,435,599	751,035	1,573,464	-	-	3,760,09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2,209,460	-	-	-	-	2,209,460
吸收存款	30,259,028	25,052,435	10,289,614	21,694,635	15,677,484	-	102,973,196
应付债券	-	3,175,189	5,180,387	4,848,031	5,860,681	-	19,064,288
其他金融负债	-	324,763	-	-	-	-	324,763
非衍生金融负债总额	30,334,947	34,107,820	16,733,639	28,588,414	21,538,165	-	131,302,985
净额	(23,111,348)	(21,676,355)	(4,081,962)	4,937,545	58,681,639	8,577,961	23,327,480

十四、金融工具及风险管理 - 续

(三) 流动性风险 - 续

(1) 非衍生流动性风险分析 - 续

	上年年末余额						合计 人民币千元
	即期 / 已逾期 人民币千元	1个月以内 人民币千元	1-3个月以内 人民币千元	3-12个月以内 人民币千元	1年以上 人民币千元	未定期限 人民币千元	
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638,408	-	-	-	-	8,259,706	9,898,114
存放同业款项	1,171,283	-	-	-	-	907,930	2,079,213
拆出资金	-	1,058,775	495,228	3,573,208	1,801,600	-	6,928,81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594	-	4,181	109,550	-	114,32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1,699,977	-	-	-	-	1,699,977
发放贷款和垫款	347,540	5,349,499	11,084,754	16,689,745	19,559,341	-	53,030,879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3,630,140	1,200,242	1,325,884	21,762,215	10,391	27,928,872
持有至到期投资	-	428,819	242,517	1,362,587	22,872,368	-	24,906,291
其他金融资产	57,517	769,710	-	-	-	18,237	845,464
非衍生金融资产总额	3,214,748	12,937,514	13,022,741	22,955,605	66,105,074	9,196,264	127,431,946
负债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44,789	191,932	50,403	-	-	-	287,124
拆入资金	-	570,754	1,537,009	658,304	-	-	2,766,06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200,025	-	-	-	-	200,025
吸收存款	26,877,521	15,981,129	16,626,901	19,182,301	16,654,683	-	95,322,535
应付债券	-	1,019,488	3,982,682	2,319,844	6,078,077	-	13,400,091
其他金融负债	-	142,394	-	-	-	-	142,394
非衍生金融负债总额	26,922,310	18,105,722	22,196,995	22,160,449	22,732,760	-	112,118,236
净额	(23,707,562)	(5,168,208)	(9,174,254)	795,156	43,372,314	9,196,264	15,313,710

可用于偿还所有负债及用于支付发行在外贷款承诺的资产包括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存放同业款项、拆出资金等。在正常经营过程中，大部分到期存款金额并不会在到期日立即提取而是继续留在本银行，另外其他债权投资等也可以在需要时处置取得资金用于偿还到期债务。

十四、金融工具及风险管理 - 续

(三) 流动性风险 - 续

(2) 衍生流动性风险分析

①按照净额清算的衍生金融工具

本银行按照净额清算的衍生工具为利率衍生工具及外汇期权工具。下表分析了资产负债表日至合同规定的到期日按照剩余期限分类的按照净额清算的衍生金融工具未折现现金流：

项目	年末余额					
	1个月内 人民币千元	1-3个月 人民币千元	3个月-1年 人民币千元	1-5年 人民币千元	5年以上 人民币千元	合计 人民币千元
利率掉期合约						
- 现金流入	2,024	2,533	13,107	245	-	17,909
- 现金流出	(1,406)	(3,322)	(20,626)	(119)	-	(25,473)
信用风险缓释凭证						
- 现金流入	-	-	-	-	-	-
- 现金流出	-	-	-	(50)	-	(50)
合计	618	(789)	(7,519)	76	-	(7,614)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1个月内 人民币千元	1-3个月 人民币千元	3个月-1年 人民币千元	1-5年 人民币千元	5年以上 人民币千元	合计 人民币千元
利率掉期合约						
- 现金流入	1,710	2,045	3,258	-	-	7,013
- 现金流出	(1,105)	(1,139)	(1,234)	-	-	(3,478)
外汇期权合约						
- 现金流入	23,192	38,153	66,629	-	-	127,974
- 现金流出	-	(101)	(1,138)	-	-	(1,239)
合计	23,797	38,958	67,515	-	-	130,270

十四、金融工具及风险管理 - 续

(三) 流动性风险 - 续

(2) 衍生流动性风险分析 - 续

②按照总额清算的衍生金融工具

本银行按照总额清算的衍生工具为货币衍生工具。下表分析了资产负债表日至合同规定的到期日按照剩余期限分类的按照总额清算的衍生金融工具未折现现金流：

项目	年末余额					
	1 个月内 人民币千元	1-3 个月 人民币千元	3 个月 -1 年 人民币千元	1-5 年 人民币千元	5 年以上 人民币千元	合计 人民币千元
外汇掉期合约						
- 现金流入	71,826,331	46,959,601	51,509,189	-	-	170,295,121
- 现金流出	(71,845,472)	(46,976,396)	(51,541,777)	-	-	(170,363,645)
远期外汇合约						
- 现金流入	1,222,130	321,193	872,939	-	-	2,416,262
- 现金流出	(1,219,196)	(317,244)	(863,293)	-	-	(2,399,733)
合计	(16,207)	(12,846)	(22,942)	-	-	(51,995)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1 个月内 人民币千元	1-3 个月 人民币千元	3 个月 -1 年 人民币千元	1-5 年 人民币千元	5 年以上 人民币千元	合计 人民币千元
外汇掉期合约						
- 现金流入	51,215,041	44,467,684	98,671,092	-	-	194,353,817
- 现金流出	(51,679,834)	(44,698,580)	(98,715,320)	-	-	(195,093,734)
远期外汇合约						
- 现金流入	78,827	49,098	466,391	-	-	594,316
- 现金流出	(80,408)	(50,558)	(450,470)	-	-	(581,436)
合计	(466,374)	(232,356)	(28,307)	-	-	(727,037)

(四)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因市场价格出现不利变动而使银行表内和表外业务发生损失的风险。本银行市场风险主要包括外汇风险和利率风险。市场风险存在于本银行的交易账簿及银行账簿中。

本银行设有独立风险管理部门集中管理资金业务市场风险。本银行已经建立和完善了市场风险限额管理体系，细化和规范了市场风险管理的流程和报告机制。稽核部定期对市场风险管理进行审计。

交易账簿反映本银行资金业务中的交易性金融资产与负债，包括衍生金融产品。本银行对交易账簿市场风险实施限额管理，本银行根据头寸分布的分析，对交易账簿进行组合化运作，同时也适当运用金融衍生工具等实现对交易账簿市场风险的管控与对冲。

十四、金融工具及风险管理 - 续

(四) 市场风险 - 续

银行账簿反映本银行非交易性金融资产与负债。本银行的银行账簿面临的主要的市场风险是利率风险与外汇风险。

敏感性分析是本银行对交易账簿及银行账簿市场风险进行评估与计量的主要手段。敏感性分析是假定只有单一变量发生变化时对相关市场风险的影响。由于任何风险变量很少孤立的变化，而变量之间存在的相关性对某一风险变量的变化的最终影响金额将产生重大作用，因此敏感性分析的结果只能提供有限的市场风险的信息。

(1) 外汇风险

本银行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成立及经营，外币交易以美元、日元、港币为主。本银行的客户存贷款以人民币、美元为主。

外汇风险主要源自于本银行自营及代客外汇交易的交易类风险及为保持一定外币头寸与境外经营的结构性风险。本银行根据自身风险承受能力和经营水平，在各种交易系统和管理信息系统支持下，通过限额设立和控制、强化资产负债币种结构的匹配、适当运用金融衍生工具等方法来管理和控制全行外汇风险。

有关资产和负债按币种列示如下：

项目	年末余额					
	人民币 人民币千元	美元 人民币千元	日元 人民币千元	港币 人民币千元	其他币种 人民币千元	本外币 人民币千元
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5,794,435	3,226,546	362	3,027	273	9,024,643
存放同业款项	1,285,786	4,619,892	6,656	5,549	16,968	5,934,851
拆出资金	12,073,286	4,731,233	-	-	-	16,804,519
交易性金融资产	356,089	-	-	-	-	356,089
衍生金融资产	501,948	8,087	-	-	-	510,03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498,633	491,158	-	-	-	989,791
发放贷款和垫款	51,028,326	1,607,872	1,394	127,053	18,708	52,783,353
其他债权投资	21,454,911	3,264,237	-	-	-	24,719,148
债权投资	22,208,350	1,814,896	-	-	-	24,023,246
其他金融资产	475,555	-	-	-	-	475,555
金融资产总额	115,677,319	19,763,921	8,412	135,629	35,949	135,621,230
负债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2,950,346	19,723	-	-	-	2,970,069
拆入资金	1,564,793	2,189,855	-	-	-	3,754,648
衍生金融负债	26,011	543,265	492	-	71	569,83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2,208,418	-	-	-	-	2,208,418
吸收存款	60,382,752	40,597,800	32,799	32,334	119,175	101,164,860
应付债券	17,942,546	127,322	-	-	-	18,069,868
其他金融负债	254,036	68,569	1,773	3	382	324,763
金融负债总额	85,328,902	43,546,534	35,064	32,337	119,628	129,062,465
资产负债净头寸	30,348,417	(23,782,613)	(26,652)	103,292	(83,679)	6,558,765

十四、金融工具及风险管理 - 续

(四) 市场风险 - 续

(1) 外汇风险 - 续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人民币 人民币千元	美元 人民币千元	日元 人民币千元	港币 人民币千元	其他币种 人民币千元	本外币 人民币千元
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7,904,935	1,984,410	223	8,077	469	9,898,114
存放同业款项	1,365,767	678,340	5,196	13,584	16,326	2,079,213
拆出资金	6,032,000	639,440	-	-	-	6,671,44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99,737	-	-	-	-	99,737
衍生金融资产	442,535	19,128	-	-	22	461,68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699,438	-	-	-	-	1,699,438
发放贷款和垫款	44,815,528	1,027,387	1,798	105,056	-	45,949,769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3,805,809	635,237	-	-	-	24,441,046
持有至到期投资	21,753,847	-	-	-	-	21,753,847
其他金融资产	2,024,427	15,794	2	159	-	2,040,382
金融资产总额	109,944,023	4,999,736	7,219	126,876	16,817	115,094,671
负债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265,905	18,884	-	-	-	284,789
拆入资金	725,000	1,846,547	-	-	152,475	2,724,022
衍生金融负债	20,946	1,057,315	544	26	1,379	1,080,21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200,000	-	-	-	-	200,000
吸收存款	61,800,001	30,891,818	40,145	13,630	124,889	92,870,483
应付债券	12,101,009	-	-	-	-	12,101,009
其他金融负债	595,005	256,403	2,357	6	1,816	855,587
金融负债总额	75,707,866	34,070,967	43,046	13,662	280,559	110,116,100
资产负债净头寸	34,236,157	(29,071,231)	(35,827)	113,214	(263,742)	4,978,571

下表显示了记账本位币对所有非记账本位币的即期与远期汇率同时升值 5% 或贬值 5% 的情况下，对本银行该年度净利润的影响。

	本年度 对净利润的影响 人民币千元	上年度 对净利润的影响 人民币千元
升值 5%	14,579	(28,448)
贬值 5%	(14,579)	28,448

十四、金融工具及风险管理 - 续

(四) 市场风险 - 续

(2)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指市场利率变动对资产负债表上资产及负债之公允价值以及损益表中之年度利息收入及支出之潜在影响。本银行在经营中会对宏观经济形势进行适时分析和预测，根据预测提前调整本银行相关资产负债的结构和期限，降低因利率变动而引起的风险。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银行的生息资产及付息负债状况如下：

	年末余额						
	1个月内 人民币千元	1至3个月 人民币千元	3至12个月 人民币千元	1至5年 人民币千元	5年以上 人民币千元	不计息 人民币千元	合计 人民币千元
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5,788,599	-	-	-	-	3,236,044	9,024,643
存放同业款项	5,934,708	-	-	-	-	143	5,934,851
拆出资金	4,819,582	1,044,722	9,170,479	1,732,229	-	37,507	16,804,519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181,031	134,996	40,062	356,089
衍生金融资产	-	-	-	-	-	510,035	510,03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989,620	-	-	-	-	171	989,791
发放贷款和垫款	14,045,292	8,119,914	21,798,271	7,897,719	419,683	502,474	52,783,353
其他债权投资	89,792	44,480	1,250,128	16,096,344	6,896,321	342,083	24,719,148
债权投资	-	50,024	137,413	20,049,991	3,344,830	440,988	24,023,246
其他金融资产	-	-	-	-	-	475,555	475,555
金融资产总额	31,667,593	9,259,140	32,356,291	45,957,314	10,795,830	5,585,062	135,621,230
负债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1,985,919	510,000	465,000	-	-	9,150	2,970,069
拆入资金	1,433,757	744,449	1,565,471	-	-	10,971	3,754,648
衍生金融负债	-	-	-	-	-	569,839	569,83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2,207,350	-	-	-	-	1,068	2,208,418
吸收存款	55,112,335	9,598,618	20,426,068	15,300,765	-	727,074	101,164,860
应付债券	3,154,831	5,148,388	4,682,174	2,997,896	2,000,000	86,579	18,069,868
其他金融负债	-	-	-	-	-	324,763	324,763
金融负债总额	63,894,192	16,001,455	27,138,713	18,298,661	2,000,000	1,729,444	129,062,465
资产与负债净头寸	(32,226,599)	(6,742,315)	5,217,578	27,658,653	8,795,830	3,855,618	6,558,765

十四、金融工具及风险管理 - 续

(四) 市场风险 - 续

(2) 利率风险 - 续

	上年年末余额						合计 人民币千元
	1个月内 人民币千元	1至3个月 人民币千元	3至12个月 人民币千元	1至5年 人民币千元	5年以上 人民币千元	不计息 人民币千元	
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7,898,346	-	-	-	-	1,999,768	9,898,114
存放同业款项	2,079,213	-	-	-	-	-	2,079,213
拆出资金	1,055,498	807,697	3,461,245	1,347,000	-	-	6,671,44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	99,737	-	-	99,737
衍生金融资产	-	-	-	-	-	461,685	461,68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699,438	-	-	-	-	-	1,699,438
发放贷款和垫款	11,276,976	9,598,814	15,564,070	9,184,293	212,371	113,245	45,949,769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489,811	1,067,838	807,176	14,142,822	4,893,236	40,163	24,441,046
持有至到期投资	310,037	50,022	891,845	17,495,411	3,006,532	-	21,753,847
其他金融资产	-	-	-	-	-	2,040,382	2,040,382
金融资产总额	27,809,319	11,524,371	20,724,336	42,269,263	8,112,139	4,655,243	115,094,671
负债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234,789	50,000	-	-	-	-	284,789
拆入资金	561,245	1,512,133	650,644	-	-	-	2,724,022
衍生金融负债	-	-	-	-	-	1,080,210	1,080,21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200,000	-	-	-	-	-	200,000
吸收存款	42,769,722	16,401,692	18,925,908	14,765,942	-	7,219	92,870,483
应付债券	999,146	3,950,682	2,154,001	2,997,180	2,000,000	-	12,101,009
其他金融负债	-	-	-	-	-	855,587	855,587
金融负债总额	44,764,902	21,914,507	21,730,553	17,763,122	2,000,000	1,943,016	110,116,100
资产与负债净头寸	(16,955,583)	(10,390,136)	(1,006,217)	24,506,141	6,112,139	2,712,227	4,978,571

利率敏感性分析

下列的敏感性分析是基于资产负债表日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存放于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的款项、贷款和应收款项、投资等（统称“生息资产”）以及客户存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应付债券等（统称“付息负债”）的利率敞口变动在财务年度初发生，并在整个报告年度内保持不变。

利率风险敏感性分析基于下述假设：

- 市场利率变化影响可变利率金融工具的利息收入或费用；
-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固定利率金融工具，市场利率变化仅仅影响其利息收入或费用；
- 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利率采用现金流量折现法计算衍生金融工具及其他金融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化。

十四、金融工具及风险管理 - 续

(四) 市场风险 - 续

(2) 利率风险 - 续

利率敏感性分析 - 续

在上述假设的基础上，下表列示了基于资产负债表日“生息资产”和“付息负债”的结构，当所有货币的利率上浮或下降 50 个基点时对本银行净利润和其他综合收益的影响。

	本年度		上年度	
	对净利润影响 人民币千元	对其他综合 收益的影响 人民币千元	对净利润影响 人民币千元	对其他综合 收益的影响 人民币千元
利率上升 50 个基点	(70,116)	(291,577)	(51,000)	(329,510)
利率下降 50 个基点	70,294	463,055	50,775	276,926

上述对本银行该年度净利润的影响包括了净利息（不含存放同业、同业存放及存款中的活期款项等）的影响。

本银行认为该假设并不代表本银行的资金使用及利率风险管理的政策，因此上述影响可能与实际情况存在差异。

(五) 金融资产转移

(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

卖出回购协议是指本银行在卖出一项金融资产的同时，与交易对手约定在未来指定日期以固定价格回购该资产（或与其实质上相同的金融资产）的交易。由于回购价格是固定的，本银行仍然承担与卖出资产相关的几乎所有信用及市场风险和报酬。卖出的金融资产（在卖出回购期内本银行无法使用）未在财务报表中予以终止确认，而是被视为相关担保借款的担保物，因为本银行保留了该等金融资产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此外，本银行就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一项金融负债。

于卖出回购交易中，本银行未终止确认的被转让金融资产及与之相关负债的账面价值汇总如下：

	年末余额			
	其他债权投资 人民币元	债权投资 人民币元	发放贷款及垫款 人民币元	合计 人民币元
资产的账面价值	- 2,411,254,768.30	-	-	2,411,254,768.30
相关负债的账面价值	- 2,208,417,552.98	-	-	2,208,417,552.98

十四、金融工具及风险管理 - 续

(五) 金融资产转移 - 续

(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 - 续

	上年年末余额			
	可供出售 金融资产 人民币元	持有至 到期投资 人民币元	发放贷款 及垫款 人民币元	合计 人民币元
资产的账面价值	-	209,558,100.32	-	209,558,100.32
相关负债的账面价值	-	200,000,000.00	-	200,000,000.00

十五、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估计是在某一具体时点根据相关市场讯息及与金融工具有关的资讯而作出的。在存在活跃市场的情况下，如经授权的证券交易所，市价乃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的最佳体现。在缺乏活跃市场的情况下，公允价值乃使用估值技术估算（详见附注四）。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按照下述方法确定：

- 具有标准条款及条件并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分别参照相应的活跃市场现行出价及现行要价确定；
- 其他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不包括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未来现金流量折现法为基础的通用定价模型确定或采用可观察的现行市场交易价格确认；
- 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采用活跃市场的公开报价确定。如果不存在公开报价，不具有选择权的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采用未来现金流量折现法在适用的收益曲线的基础上估计确定；具有选择权的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采用期权定价模型（如二项式模型）计算确定。

十五、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 - 续

(1)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其公允价值计量的三个层次分析如下：

	年末余额			
	第 1 层次 人民币元	第 2 层次 人民币元	第 3 层次 人民币元	合计 人民币元
交易性金融资产	-	316,027,809.80	40,061,650.61	356,089,460.41
衍生金融资产	-	510,034,734.55	-	510,034,734.55
其他债权投资	-	24,719,148,447.73	-	24,719,148,447.73
金融资产合计	-	25,545,210,992.08	40,061,650.61	25,585,272,642.69
衍生金融负债	-	569,839,276.45	-	569,839,276.45
金融负债合计	-	569,839,276.45	-	569,839,276.45

	上年年末余额			
	第 1 层次 人民币元	第 2 层次 人民币元	第 3 层次 人民币元	合计 人民币元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49,736,800.00	50,000,000.00	99,736,800.00
衍生金融资产	-	461,684,908.72	-	461,684,908.7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24,290,883,607.38	139,771,638.37	24,430,655,245.75
金融资产合计	-	24,802,305,316.10	189,771,638.37	24,992,076,954.47
衍生金融负债	-	1,080,209,741.23	-	1,080,209,741.23
金融负债合计	-	1,080,209,741.23	-	1,080,209,741.23

本年度及上年度本银行的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未发生从第 1 层次和第 2 层次转移到第 3 层次，亦未发生第 1 层次和第 2 层次之间的转换。

十五、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 - 续

(1)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 - 续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信息如下：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公允价值 人民币元	估值技术	输入值
交易性金融资产	316,027,809.80	现金流量折现法	收益率曲线
其他债权投资	24,719,148,447.73	现金流量折现法	收益率曲线
衍生金融资产 /(负债)	510,034,734.55 (569,839,276.45)	现金流量折现法	汇率、利率、掉期点数、 收益率曲线、远期曲线、 折现曲线、波动率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公允价值 人民币元	估值技术	输入值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49,736,800.00	现金流量折现法	收益率曲线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4,290,883,607.38	现金流量折现法	收益率曲线
衍生金融资产 /(负债)	461,684,908.72 (1,080,209,741.23)	现金流量折现法	汇率、利率、掉期点数、 收益率曲线、远期曲线、 折现曲线、波动率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信息如下：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公允价值 人民币元	估值技术	重大不可观察输入值
交易性金融资产	29,670,770.61	资产基础法	流动性折扣率
交易性金融资产	10,390,880.00	可比公司法	流动性折扣率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公允价值 人民币元	估值技术	重大不可观察输入值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50,000,000.00	现金流量折现法	折现率、现金流量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9,771,638.37	资产基础法	流动性折扣率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10,000,000.00	现金流量折现法	折现率、现金流量

十五、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 - 续

(1)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 - 续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调节如下：

	上年年末余额 人民币元	会计政策变更 人民币元	利息收入 人民币元	增加 /(转出) 人民币元	结算 人民币元	合计 人民币元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50,000,000.00	-	-	(50,000,000.00)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50,061,650.61	(40,061,650.61)	-	-	(110,000,000.00)	-
交易性金融资产	-	40,061,650.61	-	-	-	40,061,650.61

本银行管理层认为，财务报表中按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接近该等资产及负债的公允价值，例如存放中央银行款项、存放同业款项、拆出资金、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发放贷款和垫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拆入资金、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吸收存款、同业存单等，因此未包括于下表中。

(2)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

于资产负债表日未按公允价值列示的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以及相应的公允价值如下：

	年末余额	
	账面价值 人民币元	公允价值 人民币元
债权投资	23,593,962,090.39	23,891,217,172.57
发行债券	4,997,896,066.42	5,010,934,000.00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价值 人民币元	公允价值 人民币元
持有至到期投资	21,753,846,714.10	21,827,739,544.00
发行债券	4,997,179,660.88	4,953,682,000.00

十五、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 - 续

(2)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 - 续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其公允价值的三个层次分析如下：

	年末余额			
	第 1 层次 人民币元	第 2 层次 人民币元	第 3 层次 人民币元	合计 人民币元
债权投资	-	23,891,217,172.57	-	23,891,217,172.57
发行债券	-	5,010,934,000.00	-	5,010,934,000.00
	上年年末余额			
	第 1 层次 人民币元	第 2 层次 人民币元	第 3 层次 人民币元	合计 人民币元
持有至到期投资	-	21,827,739,544.00	-	21,827,739,544.00
发行债券	-	4,953,682,000.00	-	4,953,682,000.00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定量信息如下：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的公允价值 人民币元	2020 年 12 月 31 日 的公允价值 人民币元	估值技术	输入值
债权投资 / 持有至 到期投资	23,891,217,172.57	21,827,739,544.00	现金流量折现法	收益率曲线
发行债券	5,010,934,000.00	4,953,682,000.00	现金流量折现法 和可观测的成交价	收益率曲线、证券 柜台买卖中心成交价

以上各假设及方法为本银行资产及负债的公允价值提供统一的计算基础。然而，由于其他机构可能会使用不同的假设及方法，各金融机构所披露的公允价值未必完全具有可比性。

十六、比较数据

部分比较数据已按 2021 年的列报方式进行了重分类。

十七、财务报表之批准

本财务报表于 2022 年 3 月 18 日已经本银行董事会批准。

*** 财务报表结束 ***